标段编号： 2503-440305-04-01-870135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中国电子大厦总部办公区域提升改造工程精装修设计施工（EPC）二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3月23日

一、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附表 1：投标人基本信息一览表

投标人基本信息一览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李滔
投标人具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	注册建造师：131 人 注册建筑师：1 人 其他注册人员：18 人 合计：150 人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非民营企业）	国有企业	联系人：谭宗 联系电话：18622123768 邮箱：785892510@qq.com	
财务报表情况	2022 年：营业收入 222862.12 万元、负债总额 140356.96 万元 2023 年：营业收入 262586.11 万元、负债总额 167662.30 万元 2024 年：营业收入 276726.51 万元、负债总额 177791.40 万元		

（二）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附表 2：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附表 2：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 标 人 主 要 人 员 、 控 股 及 管 理 关 系 情 况 申 报 表

致：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 中国电子大厦总部办公区域提升改造工程精装修设计施工（EPC）二标段 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投标人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183854075D				
投标人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李滔	430682198302190510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2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陈辉	430223198510113251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3	项目经理	彭斯淼	429006199006295416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4	设计负责人	李琦	430103197804154512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5	主要技术人员	陈辉	430223198510113251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6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欧辉权	432902198308128490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投标人关联关系情况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控股股东: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出资比例:59.61%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非控股股东: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比例:40.39%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题的，应分行填写。		
备注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投标人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投标人股东会（或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4、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社保部门查询截图、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投标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6 年 3 月 20 日

附：

社保

李滔

个人参保证明（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李滔	建账时间	200806	身份证号码	430682198302190510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05 16:45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1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1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12-202602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3	3221.28	1610.64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20133	273.81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20133	140.93	60.4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3	3221.28	1610.64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20133	273.81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个人姓名：李滔　　第1页,共2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3059499

202601	失业保险	20133	140.93	60.4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65	3242.4	1621.2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20265	275.6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20265	141.86	60.8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陈辉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陈辉	建账时间	201007	身份证号码	430223198510113251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5-27 17:27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684	1869.44	934.72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684	198.63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陈辉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4324441

202602	失业保险	11684	81.79	35.05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684	1869.44	934.72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684	198.63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684	81.79	35.05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陈辉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4324441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94	127.04	63.52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941	1750.56	875.28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941	186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94	13.5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941	76.59	32.82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94	5.56	2.39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陈辉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4324441

彭斯淼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彭斯淼	建账时间	201308	身份证号码	429006199006295416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05 17:11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0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837	2213.92	1106.9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837	235.23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彭斯淼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3474027

202602	失业保险	13837	96.86	41.51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837	2213.92	1106.96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837	235.23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837	96.86	41.51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55	136.8	68.4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044	1927.04	963.52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044	204.75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55	14.53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044	84.31	36.13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55	5.98	2.57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彭斯淼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3474027

李琦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李琦	建账时间	200710	身份证号码	430103197804154512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20 16:52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232	1317.12	658.5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232	139.94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232	1317.12	658.56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232	139.94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李琦　　第1页,共2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8253420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李琦　　第2页,共2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8253420

欧辉权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欧辉权	建账时间	200607	身份证号码	432902198308128490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5-27 17:30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5909	2545.44	1272.72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5909	270.45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欧辉权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261959

202602	失业保险	15909	111.36	47.73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5909	2545.44	1272.72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5909	270.45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5909	111.36	47.73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欧辉权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261959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58	73.28	36.64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261	2601.76	1300.88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261	276.44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458	7.78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261	113.83	48.78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458	3.2	1.38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欧辉权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261959

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三）投标人需提供近 3 年（2022-2024）财务报表

1、财务审计报告：2022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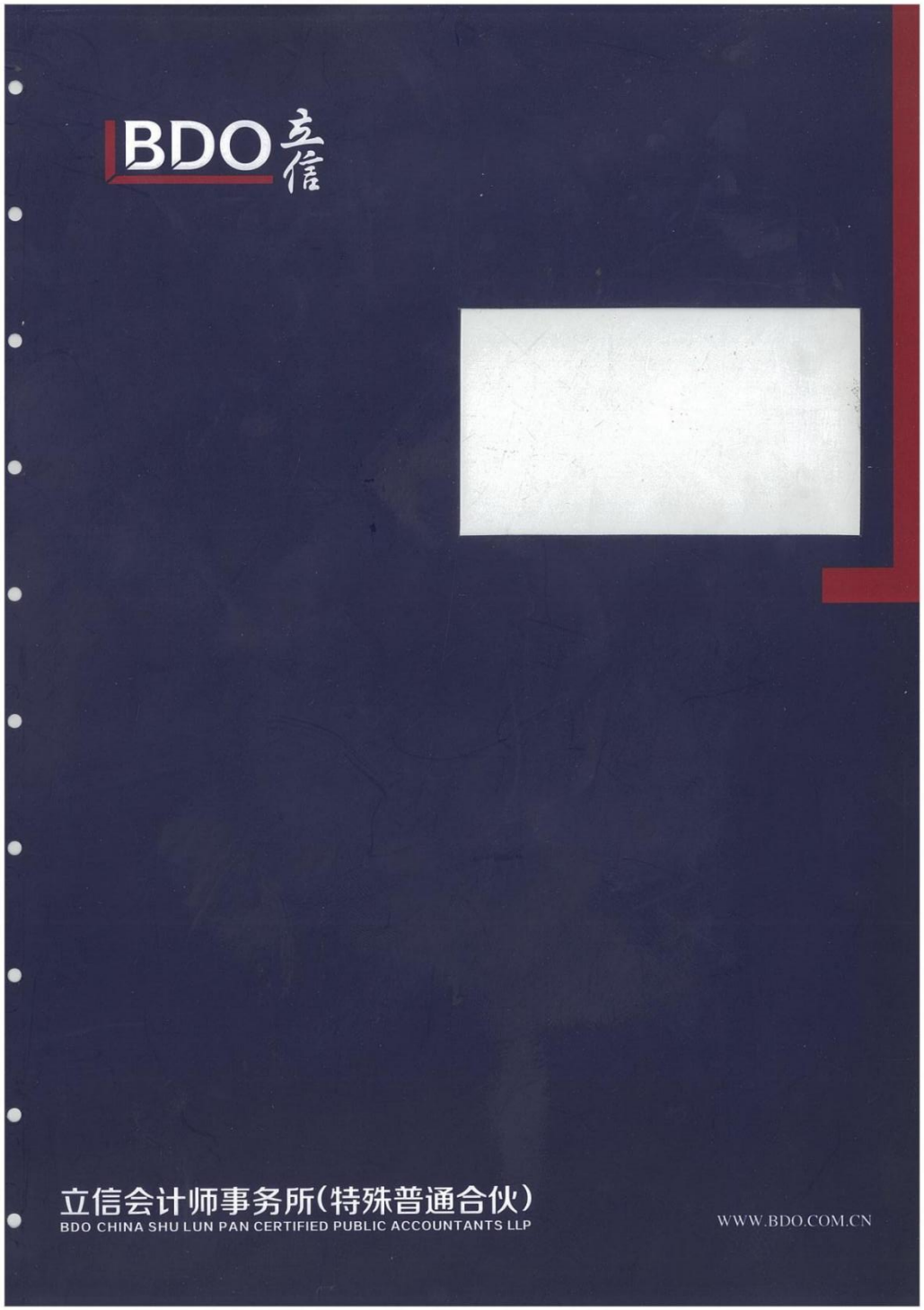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21125 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3A09JW9Z9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66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21125 号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振
110000862667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丽娜
310000063235

中国•上海

2023 年 3 月 23 日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46,166,822.43	42,081,090.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二）		9,698,252.69
应收账款	七、（三）	682,948,288.50	544,165,678.34
应收款项融资	七、（四）	24,500,000.00	20,019,720.06
预付款项	七、（五）	2,258,089.58	2,461,743.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七、（六）	417,249,643.42	454,662,787.38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七）	26,493,032.89	63,399,328.84
其中：原材料		26,493,032.89	63,399,328.84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七、（八）	662,224,638.88	598,870,386.3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九）	21,410,773.06	48,038,618.31
流动资产合计		1,883,251,288.76	1,783,397,605.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十）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十一）	2,736,591.00	2,830,450.96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6,218,445.47	5,756,825.07
累计折旧		3,481,854.47	2,926,374.1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十二）	4,062,143.11	1,760,263.01
无形资产	七、（十三）	152,760.82	197,971.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四）	3,187,550.06	2,500,756.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五）	47,348,922.99	32,159,709.13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7,487,967.98	489,449,151.34
资产总计		2,390,739,256.74	2,272,846,757.29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1页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十六）	91,096,194.80	76,545,526.09
应付账款	七、（十七）	1,007,332,517.95	957,461,548.5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十八）	577,981.65	8,056,074.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九）	1,723,760.55	2,224,483.68
其中：应付工资		25,200.00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二十）	1,966,466.65	6,953,156.12
其中：应交税金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一）	188,929,253.08	140,835,394.33
其中：应付股利		1,590,013.49	1,590,013.4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二）	43,774,245.99	10,954,206.79
其他流动负债	七、（二十三）	38,803,823.16	37,472,695.55
流动负债合计		1,374,204,243.83	1,240,503,085.8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二十四）	1,613,015.82	205,508.49
长期应付款	七、（二十五）	27,522,323.41	47,144,279.9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六）	230,000.00	26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365,339.23	47,609,788.43
负债合计		1,403,569,583.06	1,288,112,874.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二十七）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七、（二十七）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二十八）	126,896,836.20	126,896,836.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9,800.00	-199,800.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七、（二十九）		
盈余公积	七、（三十）	27,369,177.88	23,968,914.79
其中：法定公积金		27,369,177.88	23,968,914.7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三十一）	31,231,085.12	32,215,557.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87,169,673.68	984,733,882.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90,739,256.74	2,272,846,757.29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二、营业总收入		2,228,621,152.80	2,193,089,601.97
其中：营业收入	七、（三十二）	2,228,621,152.80	2,193,089,601.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96,543,755.13	2,126,597,559.95
其中：营业成本	七、（三十二）	2,042,169,329.31	1,984,288,040.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688,458.07	4,400,985.7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三十三）	63,749,252.29	60,459,961.48
研发费用	七、（三十三）	85,831,432.43	75,772,231.18
财务费用	七、（三十三）	105,283.03	1,676,340.68
其中：利息费用		433,525.70	1,878,037.87
利息收入		982,657.09	128,471.4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七、（三十四）	3,176,168.22	356,610.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五）	5,373,783.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80,462.2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六）	-8,092,816.96	-5,974,373.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七）	-147,087.60	-202,398.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八）		28,181.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387,444.37	60,700,063.11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七、（三十九）	10,113.27	15,009.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377,331.10	60,685,053.19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	-1,625,299.84	5,677,206.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002,630.94	55,007,846.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4,002,630.94	55,007,846.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四十一）	20,000.00	2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00.00	2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0,000.00	2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022,630.94	55,027,846.88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3页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76,035,767.48	2,108,644,219.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48,601.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040,999.46	401,082,259.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2,425,368.34	2,509,726,479.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8,123,166.72	1,943,957,820.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399,451.96	130,470,751.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056,356.08	29,792,140.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914,486.35	833,904,84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1,493,461.11	2,938,125,55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四十二）	30,931,907.23	-428,399,074.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4,245.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4,245.28	9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1,620.40	1,227,813.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620.40	451,227,813.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2,624.88	-451,132,813.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1,517.3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1,517.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586,840.24	31,345,578.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1,786.36	897,457.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88,626.60	32,243,035.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88,626.60	767,758,482.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四十二）	2,135,905.51	-111,773,406.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二）	40,493,910.14	152,267,316.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二）	42,629,815.65	40,493,910.14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99,800.00		23,968,914.79		32,215,557.51	984,733,882.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99,800.00		23,968,914.79		32,215,557.51	984,733,882.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		3,400,263.09		-984,472.39	2,435,790.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000.00				34,002,630.94	34,022,630.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50,203,539.10				50,203,539.10
2. 使用专项储备								-50,203,539.10				-50,203,539.10
（四）利润分配									3,400,263.09		-34,987,103.33	-31,586,840.24
1. 提取盈余公积									3,400,263.09		-3,400,263.09	
其中：法定公积金									3,400,263.09		-3,400,263.0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586,840.24	-31,586,840.24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79,800.00		27,369,177.88		31,231,085.12	987,169,673.68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7,998,482.65				749,210.68		-219,800.00		18,468,130.10		14,054,073.40	161,050,096.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7,998,482.65				749,210.68		-219,800.00		18,468,130.10		14,054,073.40	161,050,096.8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3,853,891.83				126,147,625.52		20,000.00		5,500,784.69		18,161,484.11	823,683,786.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000.00				55,007,846.88	55,027,846.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3,853,891.83				126,147,625.52							800,001,517.3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73,853,891.83				126,147,625.52							800,001,517.3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50,965,853.62				50,965,853.62
2．使用专项储备								-50,965,853.62				-50,965,853.62
（四）利润分配									5,500,784.69		-36,846,362.77	-31,345,578.08
1．提取盈余公积									5,500,784.69		-5,500,784.69	
其中：法定公积金									5,500,784.69		-5,500,784.6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345,578.08	-31,345,578.08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99,800.00		23,968,914.79		32,215,557.51	984,733,882.98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湖南省长沙市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1995年5月4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183854075D，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185.24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滔。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主要经营活动包括：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展览陈列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环保工程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经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批准报出。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2007 年 12 月 17 日至 2057 年 12 月 16 日。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四、（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

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八) 应收票据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九)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盘存制度及摊销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如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

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

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

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

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二十一)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

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二十三)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

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及终止确认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 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一）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六)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

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

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二）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二十七)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一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一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一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

公允价值。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一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一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一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披露。

(二十八)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的有关规定，按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按提取维简费。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其他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事项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上述事项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前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其他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 其他事项调整

无。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二) 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1 年取得湖南省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43002509，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自 2021 年起本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的税收优惠。

(三) 其他说明

无。

七、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数字货币		
银行存款	42,629,815.65	40,493,910.14
其他货币资金	3,537,006.78	1,587,180.1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46,166,822.43	42,081,090.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7,206,597.81	61,395.90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9,737,201.50	38,948.81	9,698,252.69
合计				9,737,201.50	38,948.81	9,698,252.69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37,201.50	100.00	38,948.81	0.40	9,698,252.69
合计						9,737,201.50	100.00	38,948.81		9,698,252.69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470,849,559.94	5,552,993.77	339,719,942.25	3,967,253.09
1 至 2 年	125,474,844.66	4,874,834.79	121,257,072.33	4,541,750.31
2 至 3 年	41,546,774.69	3,648,998.87	94,105,239.03	3,758,472.66
3 年以上	65,836,286.41	6,682,349.77	5,057,603.60	3,706,702.81
合计	703,707,465.70	20,759,177.20	560,139,857.21	15,974,178.87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38,674.83	0.50	3,038,674.83	85.87	5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0,168,790.87	99.50	17,720,502.37	2.53	682,448,288.50	560,139,857.21	100.00	15,974,178.87	2.85	544,165,678.34
其中：无风险组合	446,944,395.83	63.52			446,944,395.83	343,499,108.73	61.32			343,499,108.73
账龄组合	253,224,395.04	35.98	17,720,502.37	7.00	235,503,892.67	216,640,748.48	38.68	15,974,178.87	7.37	200,666,569.61
合计	703,707,465.70	100.00	20,759,177.20		682,948,288.50	560,139,857.21	100.00	15,974,178.87		544,165,678.34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45,690,570.50	57.53	5,552,993.77	124,951,305.14	57.68	3,967,253.09
1 至 2 年	76,729,555.17	30.30	4,874,834.79	67,436,789.33	31.13	4,541,750.31
2 至 3 年	22,114,631.38	8.73	3,648,998.87	19,195,050.41	8.86	3,758,472.65
3 年以上	8,689,637.99	3.44	3,643,674.94	5,057,603.60	2.33	3,706,702.82
合计	253,224,395.04	100.00	17,720,502.37	216,640,748.48	100.00	15,974,178.8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57,215,446.03	36.55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98,821,963.59	14.04	
驻马店经济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44,038,572.55	6.26	3,749,783.43
韶山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5,196,925.46	5.00	1,526,010.22
洛阳铭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4,042,341.62	3.42	1,081,905.37
合计	459,315,249.25	65.27	6,357,699.02

(四) 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500,000.00	20,019,720.06
合计	24,500,000.00	20,019,720.06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747,971.10	77.41		1,951,625.22	79.28	
1至2年						
2至3年				510,118.48	20.72	
3年以上	510,118.48	22.59				
合计	2,258,089.58	100.00		2,461,743.70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佛山坚美铝业有限公司	510,118.48	22.59	
四川瑞丰盛达建材有限公司	508,467.00	22.52	
咸宁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300,000.00	13.29	
上海富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0,000.00	11.07	
深圳市兰舍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15,040.00	9.52	
合计	1,783,625.48	78.99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417,249,643.42	454,662,787.38
合计	417,249,643.42	454,662,787.38

1、 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392,786,719.69	396,894.28	446,801,917.90	192,781.76
1 至 2 年	22,148,123.50	108,080.00	7,021,894.08	534,751.46
2 至 3 年	1,828,112.92	310,028.03	2,046,533.60	526,820.98
3 年以上	1,362,451.81	60,762.19	259,200.00	212,404.00
合计	418,125,407.92	875,764.50	456,129,545.58	1,466,758.20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72,011.28	0.10	472,011.2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18,125,407.92	100.00	875,764.50	0.21	417,249,643.42	455,657,534.30	99.90	994,746.92	0.22	454,662,787.38
其中：无风险组合	403,034,584.15	96.39			403,034,584.15	441,406,731.73	96.77			441,406,731.73
账龄组合	15,090,823.77	3.61	875,764.50	5.80	14,215,059.27	14,250,802.57	3.13	994,746.92	6.98	13,256,055.65
合计	418,125,407.92	100.00	875,764.50		417,249,643.42	456,129,545.58	100.10	1,466,758.20		454,662,787.3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522,277.40	76.35	396,894.28	6,625,328.03	46.49	192,781.76
1 至 2 年	1,608,123.50	10.66	108,080.00	6,869,144.08	48.20	534,751.46
2 至 3 年	1,675,362.92	11.10	310,028.03	497,130.46	3.49	54,809.70
3 年以上	285,059.95	1.89	60,762.19	259,200.00	1.82	212,404.00
合计	15,090,823.77	100.00	875,764.50	14,250,802.57	100.00	994,746.92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794,746.92		672,011.28	1,466,758.20
期初余额在本期	794,746.92		672,011.28	1,466,758.2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962,611.67			3,962,611.67
本期转回	415,844.23		200,000.00	615,844.23
本期转销	3,465,749.86		472,011.28	3,937,761.14
本期核销	3,465,749.86		472,011.28	3,937,761.14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875,764.50			875,764.50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455,457,534.30		672,011.28	456,129,545.58
期初余额在本期	455,457,534.30		672,011.28	456,129,545.58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25,567,588.96			25,567,588.96
本期终止确认	62,899,715.34		672,011.28	63,571,726.62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18,125,407.92			418,125,407.92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69,238,600.69	1 年以内	88.31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820,000.00	1 年以内	6.65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55,233.46	1 年以内	0.85	
佛山坚美铝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47,119.19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0.66	336,582.81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押金	2,080,000.00	1 年以内	0.5	
合计		405,440,953.34		96.97	336,582.81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493,032.89		26,493,032.89	63,399,328.84		63,399,328.84
合计	26,493,032.89		26,493,032.89	63,399,328.84		63,399,328.84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424,130,162.62	2,120,650.80	422,009,511.82	388,545,863.30	1,958,824.17	386,587,039.13
质保金	240,490,468.86	275,341.80	240,215,127.06	212,578,045.35	294,698.11	212,283,347.24
合计	664,620,631.48	2,395,992.60	662,224,638.88	601,123,908.65	2,253,522.28	598,870,386.37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14,606,979.14	23,841,932.50
待扣减应纳税	5,704,049.76	23,884,420.27
待认证进项税	1,099,744.16	312,265.54
合计	21,410,773.06	48,038,618.31

(十)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内部借贷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十一)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2,736,591.00	2,830,450.9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736,591.00	2,830,450.96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756,825.07	461,620.40		6,218,445.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333,151.88			1,333,151.88
运输工具	2,207,405.78	334,769.91		2,542,175.69
办公设备	1,278,123.07	126,850.49		1,404,973.56
其他	938,144.34			938,144.34
二、累计折旧合计：	2,926,374.11	555,480.36		3,481,854.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531,032.21	134,507.01		665,539.22
运输工具	926,346.56	194,138.07		1,120,484.63
办公设备	1,043,826.87	93,441.04		1,137,267.91
其他	425,168.47	133,394.24		558,562.7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30,450.96			2,736,591.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802,119.67			667,612.66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工具	1,281,059.22			1,421,691.06
办公设备	234,296.20			267,705.65
其他	512,975.87			379,581.63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30,450.96			2,736,591.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802,119.67			667,612.66
运输工具	1,281,059.22			1,421,691.06
办公设备	234,296.20			267,705.65
其他	512,975.87			379,581.63

(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50,036.85	4,533,019.60		6,683,056.45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150,036.85	4,533,019.60		6,683,056.45
二、累计折旧合计：	389,773.84	2,231,139.50		2,620,913.34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389,773.84	2,231,139.50		2,620,913.34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60,263.01			4,062,143.11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760,263.01			4,062,143.1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60,263.01			4,062,143.11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760,263.01			4,062,143.11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19,817.79			319,817.79
其中：专利权	34,158.42			34,158.42
软件	285,659.37			285,659.37
二、累计摊销合计	121,846.23	45,210.74		167,056.97
其中：专利权	1,138.61	3,415.84		4,554.45
软件	120,707.62	41,794.90		162,502.52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专利权				
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197,971.56			152,760.82
其中：专利权	33,019.81			29,603.97
软件	164,951.75			123,156.85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4,168,067.01	27,787,113.40	3,163,594.46	21,090,629.71
信用减值准备	3,245,241.26	21,634,941.70	2,621,982.88	17,479,885.88
资产减值准备	365,150.63	2,434,337.53	343,087.49	2,287,249.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470.00	49,800.00	7,470.00	49,800.00
新租赁准则	550,205.12	3,668,034.17	191,054.09	1,273,693.90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980,516.95	6,536,779.64	662,837.78	4,418,918.53
折现的长期应付款	371,195.48	2,474,636.53	398,798.33	2,658,655.52
新租赁准则	609,321.47	4,062,143.11	264,039.45	1,760,263.01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47,348,922.99	32,159,709.13
合计	47,348,922.99	32,159,709.13

(十六)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11,800.00
商业承兑汇票	91,096,194.80	73,833,726.09
合计	91,096,194.80	76,545,526.09

(十七)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63,623,488.59	621,717,962.74
1—2 年（含 2 年）	163,017,986.97	159,249,598.79
2—3 年（含 3 年）	74,563,044.38	101,728,387.34
3 年以上	106,127,998.01	74,765,599.63
合计	1,007,332,517.95	957,461,548.5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福建省东升石业股份有限公司	3,048,580.29	未到期
合计	3,048,580.29	

(十八)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577,981.65	5,576,875.42
已结算未完工		2,479,199.40
合计	577,981.65	8,056,074.82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24,483.68	113,376,836.46	113,877,559.59	1,723,760.5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521,892.37	13,521,892.3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2,224,483.68	126,898,728.83	127,399,451.96	1,723,760.5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433,772.91	84,408,572.91	25,200.00
二、职工福利费		10,170,289.53	10,170,289.53	
三、社会保险费		7,836,330.94	7,836,330.94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6,484,358.55	6,484,358.55	
工伤保险费		1,012,353.89	1,012,353.89	
其他		339,618.50	339,618.50	
四、住房公积金		8,758,932.00	8,758,93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2,224,483.68	2,177,511.08	2,703,434.21	1,698,560.55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224,483.68	113,376,836.46	113,877,559.59	1,723,760.5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1,818,261.25	11,818,261.25	
二、失业保险费		514,177.42	514,177.42	
三、企业年金缴费		1,189,453.70	1,189,453.70	
合计		13,521,892.37	13,521,892.37	

(二十)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应交企业所得税	6,441,707.33	-938,506.46	4,484,983.91	1,018,216.96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7,557.58	1,477,557.58	
应交车船税		1,366.67	1,366.67	
应交个人所得税	323,887.18	11,311,387.44	10,951,054.48	684,220.14
应交教育费附加		649,869.47	649,869.47	
应交地方性税费		960,794.52	960,794.52	
应交增值税	187,561.61	19,959,382.04	20,081,960.56	64,983.09
应交印花税		1,569,683.88	1,370,637.42	199,046.46
其他应交税费		29,185.95	29,185.95	
合计	6,953,156.12	35,020,721.09	40,007,410.56	1,966,466.65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90,013.49	1,590,013.49
其他应付款项	187,339,239.59	139,245,380.84
合计	188,929,253.08	140,835,394.33

1、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97,882,121.30	83,559,326.38
押金	11,211,736.94	10,701,586.94
代收代付	546,026.69	1,034,243.29
劳务工资	1,174,276.68	60,041.00
往来款	76,525,077.98	43,890,183.23
合计	187,339,239.59	139,245,380.84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保证金、押金	41,719,227.64	9,886,021.3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55,018.35	1,068,185.41
合计	43,774,245.99	10,954,206.79

(二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8,803,823.16	37,472,695.55
合计	38,803,823.16	37,472,695.55

(二十四)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841,804.38	1,315,228.58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73,770.21	41,534.68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5,018.35	1,068,185.41
租赁负债净额	1,613,015.82	205,508.49

(二十五)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47,144,279.94		19,621,956.53	27,522,323.41
专项应付款				
合计	47,144,279.94		19,621,956.53	27,522,323.41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租赁费		
应付保证金、押金	27,522,323.41	47,144,279.94
合计	27,522,323.41	47,144,279.94

(二十六)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60,000.00		30,000.00	230,000.00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260,000.00		30,000.00	230,000.00

(二十七)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801,852,374.48	100.00			801,852,374.48	100.00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323,852,374.48	40.39			323,852,374.48	40.39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78,000,000.00	59.61			478,000,000.00	59.61

(二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126,147,625.52			126,147,625.52
二、其他资本公积	749,210.68			749,210.68
合计	126,896,836.20			126,896,836.20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二十九)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50,203,539.10	50,203,539.10		
合计		50,203,539.10	50,203,539.10		

(三十)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23,968,914.79	3,400,263.09		27,369,177.88
合计	23,968,914.79	3,400,263.09		27,369,177.88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32,215,557.51	14,054,073.40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32,215,557.51	14,054,073.40
本期增加额	34,002,630.94	55,007,846.88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4,002,630.94	55,007,846.88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34,987,103.33	36,846,362.77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3,400,263.09	5,500,784.69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股利	31,586,840.24	31,345,578.08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31,231,085.12	32,215,557.51

(三十二)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2,228,621,152.80	2,042,169,329.31	2,193,089,601.97	1,984,288,040.89
房屋建设业务	1,668,497,243.83	1,508,865,502.13	1,786,161,708.62	1,603,626,754.20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554,161,228.92	514,208,314.03	399,108,966.39	369,657,271.18
设计勘察与咨询业务	5,509,849.86	19,095,513.15	7,818,926.96	10,703,632.76
合计	2,228,621,152.80	2,042,169,329.31	2,193,089,601.97	1,984,288,040.89

(三十三)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911,709.47	38,184,636.82
劳务派遣	9,911,796.05	9,063,204.71
物业费	2,575,298.99	1,361,499.53
差旅交通费	2,171,778.53	3,478,523.46
办公费	2,030,256.32	2,893,642.42
其他	1,173,596.10	2,154,847.17
业务招待费	955,187.16	964,290.75
折旧费	464,622.00	427,172.13
车辆使用费	459,038.40	267,147.70
中介机构费	436,814.68	939,666.62
招投标费	385,148.49	206,160.79
广告宣传费	274,006.10	519,169.38
合计	63,749,252.29	60,459,961.48

2、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57,195,912.07	61,931,263.47
职工薪酬	28,161,378.49	13,765,787.47
科研技术服务费	388,932.04	75,180.24
其它支出	85,209.83	
合计	85,831,432.43	75,772,231.18

3、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33,525.70	1,878,037.8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63,107.03	21,114.19
减：利息收入	982,657.09	128,471.43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中：汇兑收益		
汇兑损失		
其他	654,414.42	-73,225.76
合计	105,283.03	1,676,340.68

(三十四)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科研补贴	2,823,800.00	50,000.0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86,861.48	156,167.63
其他	165,506.74	150,443.22
合计	3,176,168.22	356,610.85

(三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权投资	5,554,245.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80,462.24	
合计	5,373,783.04	

(三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8,092,816.96	5,974,373.09
合计	8,092,816.96	5,974,373.09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617.28	-109,391.7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2,470.32	311,790.20
合计	147,087.60	202,398.44

(三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28,181.77	
合计		28,181.77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10,000.00	15,000.00	10,000.00
滞纳金	113.27	9.92	113.27
合计	10,113.27	15,009.92	113.27

(四十)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38,506.46	6,381,149.77
递延所得税调整	-686,793.38	-703,943.46
其他		
合计	-1,625,299.84	5,677,206.31

(四十一) 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初余额	-170,000.00							-49,800.00						-219,800.00
二、上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													20,000.00
三、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							-49,800.00						-199,800.00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													20,000.00
五、本年年末余额	-130,000.00							-49,800.00						-179,800.00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002,630.94	55,007,846.88
加：资产减值损失	147,087.60	202,398.44
信用减值损失	8,092,816.96	5,974,373.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5,480.36	514,954.9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31,139.50	
无形资产摊销	45,210.74	46,852.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181.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7,126.02	1,299,175.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73,783.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6,793.38	-703,943.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906,295.95	17,699,821.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511,539.80	-600,618,736.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4,166,235.38	92,206,364.0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31,907.23	-428,399,074.9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629,815.65	40,493,910.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493,910.14	152,267,316.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5,905.51	-111,773,406.2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2,629,815.65	40,493,910.1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629,815.65	40,493,910.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29,815.65	40,493,910.14

(四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537,006.78	保证金押金等
合计	3,537,006.78	

八、 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房屋建筑业	1,000,000.00	59.61	100.00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西中建信和邕和府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州中建珑悦台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园林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中建信和芙蓉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沙轨道中建信和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壹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2,401,894.60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052,844.15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230,000.00	
中建五局园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69,811.32	
深圳市优你家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5,604.47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05,280,870.93	710,899,423.35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93,319,926.19	131,914,041.40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7,843,938.96	642,070.77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4,645,366.41	95,639,418.98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3,325,922.42	162,106,004.84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3,696,770.43	30,252,571.49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2,492,269.83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1,545,217.86	39,535,979.32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074,030.78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138,197.76	8,336,577.95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527,910.2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535,824.62	16,328,463.08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045,871.56	37,478,076.5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842,536.35	23,189,225.12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917,431.19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613,017.07	
中建五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83,018.87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601,239.61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5,629,228.74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665,570.64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639,949.63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26,909,820.35		61,395.90	
应收账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57,215,446.03		179,143,417.88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98,821,963.59		57,668,569.86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5,468,631.67		39,766,697.09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15,141,666.37		15,141,666.37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3,208,076.88			
	广西中建信和邕和府置业有限公司	12,263,300.00		5,429,080.00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8,796,915.99		8,361,202.44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923,633.88		5,727,744.30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6,763,323.23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907,239.41		209,957.14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510,488.32		6,947,991.29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1,928,673.39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1,794,626.58		18,103,568.7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828,535.12		828,535.12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629,000.00		190,635.37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499,542.00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65,000.00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266,179.84		2,621,103.49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5,817.61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147,088.61			
	广州中建珑悦台置业有限公司	141,735.6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603.69		1,409,389.64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4,908.00			
	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9,550.00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1,94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中建五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7,000,000.00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3,5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5,500,000.00		6,000,000.0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中建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69,238,600.69		432,568,748.27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27,820,000.00		3,000,000.00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3,555,233.46		3,555,233.46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2,080,000.00		2,130,000.0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152,750.00		152,750.00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100,000.00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3,000.00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中建壹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20,343,787.63		80,629,289.08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31,576,748.07		16,199,295.24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7,265,195.82		7,265,195.82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6,314,637.96		11,112,091.11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133,408.49		10,998,094.08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612,891.55		772,672.0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960,142.09		2,936,597.99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1,498,173.46		2,172,400.46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862,388.4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756,192.00		471,000.00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439,861.01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408,497.2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3,589.58		1,659,591.51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20,000.00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080,000.00	
债权投资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1,017,019.15		11,016,479.73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32,012.96		3,043,117.68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556,597.67		2,802,149.37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579,011.48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72,672.01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1,737,456.87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931,314.45	8,931,314.45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1,705,644.21	3,517,734.53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1,521,848.25	1,521,848.25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1,154,074.91	1,154,074.91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395,302.21	2,095,302.21
	中建五局园林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付票据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56,009,373.20	26,813,312.03
	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1,400,000.00	3,149,128.7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湖南中建信和芙蓉置业有限公司	1,345,208.20	2,107,040.00
	长沙轨道中建信和置业有限公司	1,279,894.00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312,500.00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52,856.80	52,856.8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580,806.42
长期应付款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460,543.54	2,460,543.54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897,339.38	897,339.38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205,015.91	205,015.91
合同负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577,981.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2,665,559.45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897,339.38	

(五)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27,206,597.81		61,395.90	
合计	27,206,597.81		61,395.90	
其中：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的资金				

十一、 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二、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2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营业执照

（副 本）

证照编号：010000002023011200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人民币151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1 月 1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124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李振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9-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中平建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105780915291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 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注册资格检查合格
2008 3 20
2009 3 20
2010 3 1
2011 3 20
2012
2013
2014
证书编号：11000086266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9 10 31
Date of Issuance
姓名：李振
证书编号：110000862667
2015
2016
201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misus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黄丽娜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8-0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2221198508092643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丽娜 31000006323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323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y 2021 月/m 12 日/d 16

年/y 月/m 日/d

2、财务审计报告：2023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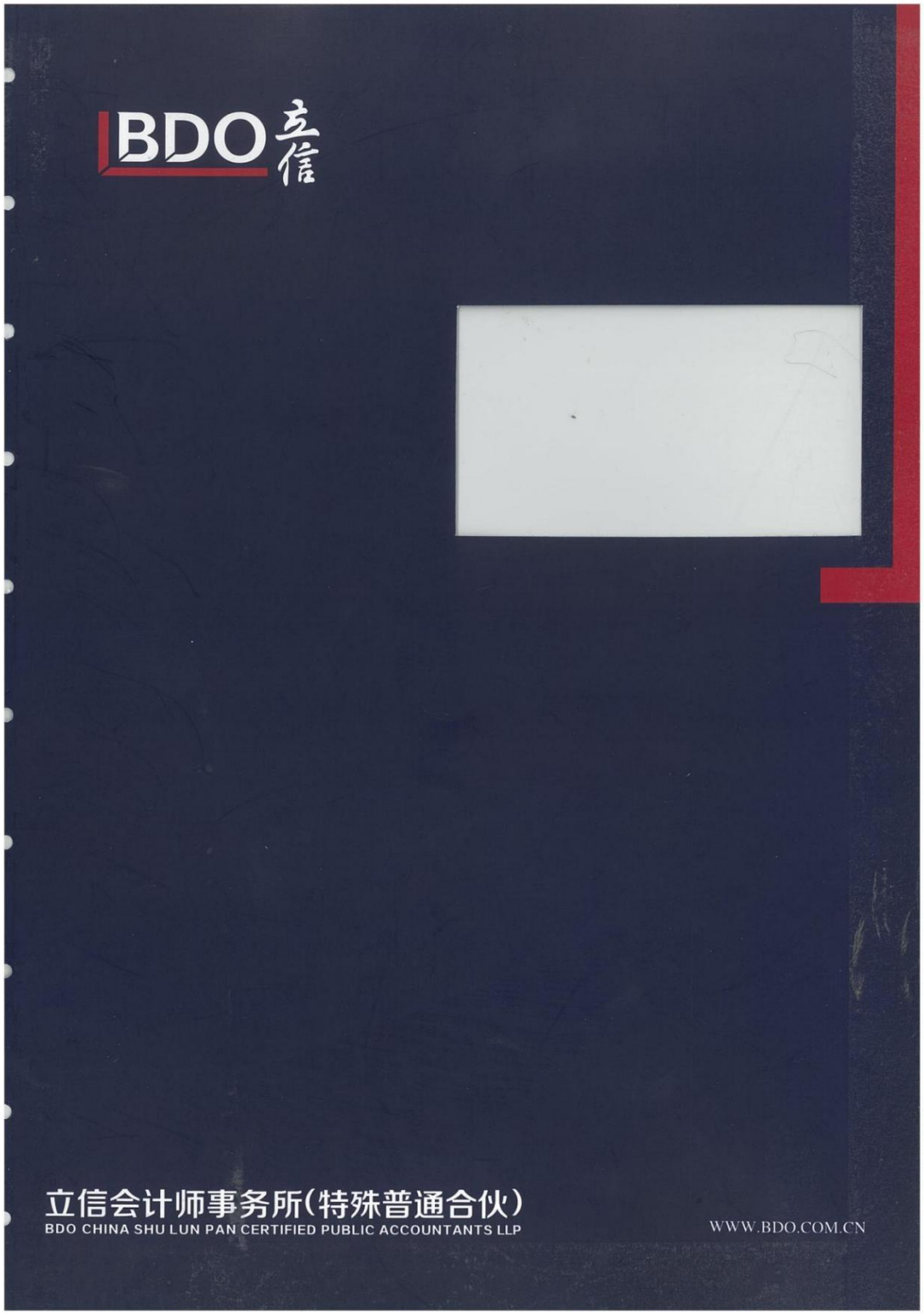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21495 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4P04895GK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69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21495 号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五局装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五局装饰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五局装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五局装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五局装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五局装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五局装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五局装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振
110000862667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丽婷
310000063235

中国•上海

2024 年 3 月 22 日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56,120,388.85	46,166,822.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二）	799,794,260.05	682,948,288.50
应收款项融资	七、（三）	30,290,000.00	24,500,000.00
预付款项	七、（四）	13,258,589.34	2,258,089.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七、（五）	421,891,472.32	417,249,643.42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六）	21,060,454.12	26,493,032.89
其中：原材料	七、（六）	21,060,454.12	26,493,032.89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七、（七）	821,634,149.25	662,224,638.88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八）	30,581,999.64	21,410,773.06
流动资产合计		2,194,631,313.57	1,883,251,288.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九）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十）	2,751,773.83	2,736,591.00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七、（十）	6,398,597.73	6,218,445.47
累计折旧	七、（十）	3,646,823.90	3,481,854.4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十一）	3,004,860.07	4,062,143.11
无形资产	七、（十二）	110,048.35	152,760.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三）	5,061,079.50	3,187,550.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四）	31,045,806.26	47,348,922.99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1,973,568.01	507,487,967.98
资产总计		2,686,604,881.58	2,390,739,256.74

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下同。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十五）	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十六）	32,702,505.98	91,096,194.80
应付账款	七、（十七）	1,290,975,265.69	1,007,332,517.9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十八）	12,144,090.52	577,981.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九）	8,902,179.82	1,723,760.55
其中：应付工资	七、（十九）	6,233,140.00	25,200.00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二十）	7,457,582.95	1,966,466.65
其中：应交税金	七、（二十）	7,457,582.95	1,966,466.65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一）	189,009,237.95	188,929,253.08
其中：应付股利	七、（二十一）	1,590,013.49	1,590,013.4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二）	17,871,846.79	43,774,245.99
其他流动负债	七、（二十三）	61,572,770.63	38,803,823.16
流动负债合计		1,625,635,480.33	1,374,204,243.8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七、（二十四）	810,302.64	1,613,015.82
长期应付款	七、（二十五）	49,887,213.91	27,522,323.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六）	290,000.00	23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三）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987,516.55	29,365,339.23
负债合计		1,676,622,996.88	1,403,569,583.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二十七）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七、（二十七）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七、（二十七）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二十八）	126,896,836.20	126,896,836.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四十二）	-259,800.00	-179,800.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七、（二十九）		
盈余公积	七、（三十）	33,273,836.48	27,369,177.88
其中：法定公积金		33,273,836.48	27,369,177.88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三十一）	48,218,637.54	31,231,085.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09,981,884.70	987,169,673.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86,604,881.58	2,390,739,256.7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25,861,070.05	2,228,621,152.80
其中：营业收入	七、（三十二）	2,625,861,070.05	2,228,621,152.80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60,595,443.43	2,196,543,755.13
其中：营业成本	七、（三十二）	2,408,404,292.02	2,042,169,329.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628,358.42	4,688,458.0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三十三）	64,827,198.84	63,749,252.29
研发费用	七、（三十三）	82,695,260.35	85,831,432.43
财务费用	七、（三十三）	40,333.80	105,283.03
其中：利息费用	七、（三十三）	467,505.22	433,525.70
利息收入	七、（三十三）	272,230.78	982,657.09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七、（三十四）	1,465,494.84	3,176,168.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五）	11,858,422.36	5,373,783.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七、（三十五）	-1,054,313.48	-180,462.2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六）	-12,350,186.09	-8,092,816.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七）	-725,476.32	-147,087.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八）	10,311.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524,192.72	32,387,444.37
加：营业外收入	七、（三十九）	16,071.42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	500.00	10,113.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539,764.14	32,377,331.10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一）	6,493,178.12	-1,625,299.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046,586.02	34,002,630.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59,046,586.02	34,002,630.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四十二）	-80,000.00	2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四十二）	-80,000.00	2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七、（四十二）	-80,000.00	20,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966,586.02	34,022,630.94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3页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63,060,142.14	2,176,035,767.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821,491.54	5,348,601.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506,590.44	411,040,99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6,388,224.12	2,592,425,368.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3,766,926.02	2,028,123,166.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280,798.95	127,399,451.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364,667.02	29,056,356.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740,677.34	376,914,486.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8,153,069.33	2,561,493,46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四十三）	38,235,154.79	30,931,907.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12,735.84	5,554,245.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47,735.84	5,554,245.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1,944.45	461,620.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1,944.45	461,620.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5,791.39	5,092,624.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154,375.00	31,586,840.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0,785.87	2,301,786.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25,160.87	33,888,626.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25,160.87	-33,888,626.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四十三）	11,535,785.31	2,135,905.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三）	42,629,815.65	40,493,910.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三）	54,165,600.96	42,629,815.65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79,800.00		27,369,177.88		31,231,085.12	987,169,673.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79,800.00		27,369,177.88		31,231,085.12	987,169,673.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		5,904,658.60		16,987,552.42	22,812,211.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000.00				59,046,586.02	58,966,586.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67,380,516.58				67,380,516.58
2．使用专项储备								-67,380,516.58				-67,380,516.58
（四）利润分配									5,904,658.60		-42,059,033.60	-36,154,375.00
1．提取盈余公积									5,904,658.60		-5,904,658.60	
其中：法定公积金									5,904,658.60		-5,904,658.60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154,375.00	-36,154,375.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259,800.00		33,273,836.48		48,218,637.54	1,009,981,884.7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99,800.00		23,968,914.79		32,215,557.51	984,733,882.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99,800.00		23,968,914.79		32,215,557.51	984,733,882.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		3,400,263.09		-984,472.39	2,435,790.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000.00				34,002,630.94	34,022,630.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50,203,539.10				50,203,539.10
2、使用专项储备								-50,203,539.10				-50,203,539.10
（四）利润分配									3,400,263.09		-34,987,103.33	-31,586,840.24
1、提取盈余公积									3,400,263.09		-3,400,263.09	
其中：法定公积金									3,400,263.09		-3,400,263.0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586,840.24	-31,586,840.24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79,800.00		27,369,177.88		31,231,085.12	987,169,673.6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湖南省长沙市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5 年 5 月 4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183854075D，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185.24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滔。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主要经营活动包括：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展览陈列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环保工程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经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批准报出。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2007 年 12 月 17 日至 2057 年 12 月 16 日。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四、（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

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

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八) 应收票据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是，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4%

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九)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应收账款按照简化模型考虑信用损失，遵循单项和组合法计提的方式，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已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是，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组合 2 以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和客户的历史交易情况，认定信用风险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按照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预计信用损失，进行信用风险评估，计提减值准备。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海外客户（%）	其他（%）
1 年以内	2.00	6.00	4.50
1-2 年	5.00	12.00	10.00

账龄	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海外客户（%）	其他（%）
2-3 年	15.00	25.00	20.00
3-4 年	30.00	45.00	40.00
4-5 年	45.00	70.00	65.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2、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息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组合 2 以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和客户的历史交易情况，认定信用风险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应收代垫款（%）	其他（%）
1 年以内	2.00	3.00	4.00
1-2 年	4.00	7.00	8.00
2-3 年	10.00	13.00	20.00
3-4 年	17.00	20.00	30.00
4-5 年	30.00	35.00	4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参考历史经验，结合当期情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对其他应收中国建筑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合同履约成本（详见本附注“四、(二十三) 合同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盘存制度及摊销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

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单项计提和组合法计提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计提的判断条件：预期信用风险与呵呵存在显著差异。

组合计提：按照款项性质分为工程承包项目合同资产、房地产项目合同资产、尚未到期的质保金、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合同资产、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合同资产以及其他类等六类组合、每个组合区分账龄确定计提比例

组合类型	计提比例
已完工未结算	1 年以内：0.5%；1-3 年 0.8%；3 年以上 1.0%
投资项目长期应收款	0.3%
质保金	0.3%
其他	0.3%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如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5	2.7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5	6.79-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8	5	11.88-31.67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二十一)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

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二十三)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

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及终止确认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 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一）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六)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十四）固定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

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二）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二十七)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一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一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二十八)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的有关规定，按 3%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九)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对于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建〔2018〕462 号）收到的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本公司在收到预拨的专项奖补资金时，暂确认为专项应付款。本公司按要求开展化解产能相关工作后，按照财建〔2018〕462 号文规定的计算标准等，能够合理可靠地确定因完成任务所取得的专项奖补资金金额的，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冲减专项应付款；不能合理可靠地确定因完成任务所取得的专项奖补资金金额的，经财政部核查清算后，按照清算的有关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冲减专项应付款。预拨的专项奖补资金小于本公司估计应享有的金额的，不足部分的差额确认为其他应收款；因未能完成有关任务而按规定向财政部缴回资金的，按缴回资金金额，冲减专项应付款。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其他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二) 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1 年取得湖南省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43002509，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自 2021 年起本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的税收优惠。

(三) 其他说明

无。

七、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4,165,600.96	42,629,815.65
其他货币资金	1,954,787.89	3,537,006.78
合计	56,120,388.85	46,166,822.4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3,164,098.95	27,206,597.81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院诉讼冻结	1,954,787.89	3,537,006.78
合计	1,954,787.89	3,537,006.78

(二)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545,722,956.84	8,818,633.78	470,849,559.94	5,552,993.77
1 至 2 年	141,182,016.76	2,034,002.71	125,474,844.66	4,874,834.79
2 至 3 年	69,238,326.99	8,772,974.54	41,546,774.69	3,648,998.87
3 年以上	76,432,056.55	13,155,486.06	65,836,286.41	6,682,349.77
合计	832,575,357.14	32,781,097.09	703,707,465.70	20,759,177.20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7,578.48	0.14	1,197,578.48	100.00		3,538,674.83	0.50	3,038,674.83	85.87	5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1,377,778.66	99.86	31,583,518.61	3.80	799,794,260.05	700,168,790.87	99.50	17,720,502.37	2.53	682,448,288.50
其中：无风险组合	503,761,542.63	60.51			503,761,542.63	446,944,395.83	63.52			446,944,395.83
账龄组合	327,616,236.03	39.35	31,583,518.61	9.64	296,032,717.42	253,224,395.04	35.98	17,720,502.37	7.00	235,503,892.67
合计	832,575,357.14	100.00	32,781,097.09		799,794,260.05	703,707,465.70	100.00	20,759,177.20		682,948,288.50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20,830,491.37	67.41	8,818,633.78	145,690,570.50	57.53	5,552,993.77
1 至 2 年	28,341,665.39	8.65	2,034,002.71	76,729,555.17	30.30	4,874,834.79
2 至 3 年	48,395,839.55	14.77	8,127,993.65	22,114,631.38	8.73	3,648,998.87
3 年以上	30,048,239.72	9.17	12,602,888.47	8,689,637.99	3.44	3,643,674.94
合计	327,616,236.03	100.00	31,583,518.61	253,224,395.04	100.00	17,720,502.37

（2）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503,761,542.63			446,944,395.83		
合计	503,761,542.63			446,944,395.8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20,015,762.86	38.44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64,880,145.80	7.79	
驻马店经济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44,446,384.16	5.34	6,716,705.03
韶山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4,696,925.46	4.17	3,469,692.55
贵阳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579,978.26	3.43	6,610,132.99
合计	492,619,196.54	59.17	16,796,530.57

(三) 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290,000.00	24,500,000.00
合计	30,290,000.00	24,500,000.00

1、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99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9,990,000.00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233,430.86	92.27		1,747,971.10	77.41	
1 至 2 年	515,040.00	3.88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510,118.48	3.85		510,118.48	22.59	
合计	13,258,589.34	100.00		2,258,089.58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佛山坚美铝业有限公司	510,118.48	3 年以上	暂未办理最终结算
合计		510,118.48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盛乾通工程管理(甘肃)有限责任公司	2,630,000.00	19.84	
中山市誉宝灯饰有限公司	1,120,000.00	8.45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7.54	
重庆新保原建材有限公司	969,608.60	7.31	
青海北颤商贸有限公司	800,000.00	6.03	
合计	6,519,608.60	49.17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421,891,472.32	417,249,643.42
合计	421,891,472.32	417,249,643.42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334,163,527.50	231,619.27	392,786,719.69	396,894.28
1 至 2 年	70,617,928.17	252,459.98	22,148,123.50	108,080.00
2 至 3 年	16,633,689.93	231,872.17	1,828,112.92	310,028.03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3 年以上	1,680,357.42	488,079.28	1,362,451.81	60,762.19
合计	423,095,503.02	1,204,030.70	418,125,407.92	875,764.50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23,095,503.02	100.00	1,204,030.70	0.28	421,891,472.32	418,125,407.92	100.00	875,764.50	0.21	417,249,643.42
其中：无风险组合	409,806,797.37	96.86			409,806,797.37	403,034,584.15	96.39			403,034,584.15
账龄组合	13,288,705.65	3.14	1,204,030.70	9.06	12,084,674.95	15,090,823.77	3.61	875,764.50	5.80	14,215,059.27
合计	423,095,503.02	100.00	1,204,030.70		421,891,472.32	418,125,407.92	100.00	875,764.50		417,249,643.42

①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782,230.78	51.03	231,619.27	11,522,277.40	76.35	396,894.28
1 至 2 年	3,512,427.52	26.43	252,459.98	1,608,123.50	10.66	108,080.00
2 至 3 年	1,313,689.93	9.89	231,872.17	1,675,362.92	11.10	310,028.03
3 年以上	1,680,357.42	12.65	488,079.28	285,059.95	1.89	60,762.19
合计	13,288,705.65	100.00	1,204,030.70	15,090,823.77	100.00	875,764.50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409,806,797.37			403,034,584.15		
合计	409,806,797.37			403,034,584.15		

（3）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875,764.50			875,764.50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计提	797,939.90			797,939.90
本期转回	469,673.70			469,673.7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204,030.70			1,204,030.7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往来款、保证金	326,614,657.27	1 年以内	77.2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73,065,492.19	1 年以内	17.27	
佛山坚美铝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押金	4,622,107.71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	1.09	600,227.09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55,233.46	1 年以内	0.84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80,000.00	1 年以内	0.52	
合计		410,037,490.63		96.92	600,227.09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060,454.12		21,060,454.12	26,493,032.89		26,493,032.89
合计	21,060,454.12		21,060,454.12	26,493,032.89		26,493,032.89

(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554,984,396.67	2,806,804.90	552,177,591.77	424,130,162.62	2,120,650.80	422,009,511.82
质保金	269,779,553.67	322,996.19	269,456,557.48	240,490,468.86	275,341.80	240,215,127.06
合计	824,763,950.34	3,129,801.09	821,634,149.25	664,620,631.48	2,395,992.60	662,224,638.88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395,992.60	1,791,646.09	1,057,837.60			3,129,801.09	
合计	2,395,992.60	1,791,646.09	1,057,837.60			3,129,801.09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24,866,958.03	14,606,979.1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扣减应纳税	503,817.63	218,312.66
待认证进项税	5,211,223.98	6,585,481.26
合计	30,581,999.64	21,410,773.06

(九)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内部借贷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十)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2,751,773.83	2,736,591.0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751,773.83	2,736,591.00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218,445.47	659,945.43	479,793.17	6,398,597.7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333,151.88			1,333,151.88
运输工具	2,542,175.69	368,743.36	479,793.17	2,431,125.88
办公设备	1,404,973.56	291,202.07		1,696,175.63
其他	938,144.34			938,144.34
二、累计折旧合计：	3,481,854.47	620,772.94	455,803.51	3,646,823.90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665,539.22	115,654.12		781,193.3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工具	1,120,484.63	243,644.54	455,803.51	908,325.66
办公设备	1,137,267.91	143,862.89		1,281,130.80
其他	558,562.71	117,611.39		676,174.1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736,591.00			2,751,773.83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667,612.66			551,958.54
运输工具	1,421,691.06			1,522,800.22
办公设备	267,705.65			415,044.83
其他	379,581.63			261,970.24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36,591.00			2,751,773.83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667,612.66			551,958.54
运输工具	1,421,691.06			1,522,800.22
办公设备	267,705.65			415,044.83
其他	379,581.63			261,970.24

(十一)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683,056.45	1,860,000.30		8,543,056.7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683,056.45	1,860,000.30		8,543,056.75
二、累计折旧合计：	2,620,913.34	2,917,283.34		5,538,196.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20,913.34	2,917,283.34		5,538,196.68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062,143.11			3,004,860.0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062,143.11			3,004,860.07
四、减值准备合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062,143.11			3,004,860.0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062,143.11			3,004,860.07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19,817.79			319,817.79
其中：专利权	34,158.42			34,158.42
软件	285,659.37			285,659.37
二、累计摊销合计	167,056.97	42,712.47		209,769.44
其中：专利权	4,554.45	3,415.84		7,970.29
软件	162,502.52	39,296.63		201,799.15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专利权				
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152,760.82			110,048.35
其中：专利权	29,603.97			26,188.13
软件	123,156.85			83,860.22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6,012,909.14	40,086,061.03	4,168,067.01	27,787,113.40
减值准备	5,571,741.24	37,144,941.64	3,610,391.89	24,069,279.23
新租赁准则	433,697.90	2,891,319.39	550,205.12	3,668,034.17
公允价值变动	7,470.00	49,800.00	7,470.00	49,8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951,829.64	6,345,530.95	980,516.95	6,536,779.64
折现的长期应付款	501,100.63	3,340,670.88	371,195.48	2,474,636.53
新租赁准则-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450,729.01	3,004,860.07	609,321.47	4,062,143.11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互抵后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5,061,079.50	33,740,530.08	3,187,550.06	21,250,333.76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1,829.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1,829.64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31,045,806.26	47,348,922.99
合计	31,045,806.26	47,348,922.99

(十五)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十六)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2,702,505.98	91,096,194.80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32,702,505.98	91,096,194.80

(十七)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05,429,276.32	663,623,488.59
1—2 年（含 2 年）	177,253,540.08	163,017,986.97
2—3 年（含 3 年）	88,868,800.43	74,563,044.38
3 年以上	119,423,648.86	106,127,998.01
合计	1,290,975,265.69	1,007,332,517.9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湖南全拓贸易有限公司	6,376,557.20	未到期
宝鸡市世金工贸有限公司	5,427,944.50	未到期
合计	11,804,501.70	

(十八)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12,144,090.52	577,981.65
合计	12,144,090.52	577,981.65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23,760.55	129,770,150.92	122,591,731.65	8,902,179.8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129,467.08	15,129,467.0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1,723,760.55	144,899,618.00	137,721,198.73	8,902,179.8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200.00	96,528,723.23	90,320,783.23	6,233,140.00
二、职工福利费		11,188,618.64	11,188,618.64	
三、社会保险费		8,457,260.33	8,457,260.33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7,351,332.38	7,351,332.38	
工伤保险费		1,101,697.95	1,101,697.95	
其他		4,230.00	4,230.00	
四、住房公积金		9,816,007.52	9,816,007.5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98,560.55	3,779,541.20	2,809,061.93	2,669,039.8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723,760.55	129,770,150.92	122,591,731.65	8,902,179.8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3,315,527.70	13,315,527.70	
二、失业保险费		573,452.50	573,452.5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企业年金缴费		1,240,486.88	1,240,486.88	
合计		15,129,467.08	15,129,467.08	

(二十)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应交企业所得税	1,018,216.96	8,366,707.56	2,372,584.74	7,012,339.78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656,151.47	1,656,151.47	
应交车船税		2,280.00	2,280.00	
应交个人所得税	684,220.14	8,162,342.97	8,721,943.19	124,619.92
应交教育费附加		738,036.11	738,036.11	
应交地方性税费		759,654.67	759,654.67	
应交增值税	64,983.09	24,420,317.56	24,485,300.65	
应交印花税	199,046.46	1,472,236.17	1,350,659.38	320,623.25
合计	1,966,466.65	45,577,726.51	40,086,610.21	7,457,582.95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90,013.49	1,590,013.49
其他应付款项	187,419,224.46	187,339,239.59
合计	189,009,237.95	188,929,253.08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590,013.49	1,590,013.49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590,013.49	1,590,013.49

3、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1,773,977.77	109,093,858.24
往来款	70,238,899.21	76,525,077.98
代收代付	1,394,009.44	546,026.69
其他	4,012,338.04	1,174,276.68
合计	187,419,224.46	187,339,239.59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保证金、押金	15,790,830.04	41,719,227.6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81,016.75	2,055,018.35
合计	17,871,846.79	43,774,245.99

(二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1,572,770.63	38,803,823.16
合计	61,572,770.63	38,803,823.16

(二十四)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974,324.80	3,841,804.38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83,005.41	173,770.21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81,016.75	2,055,018.35
租赁负债净额	810,302.64	1,613,015.82

(二十五)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9,887,213.91	27,522,323.41
专项应付款		
合计	49,887,213.91	27,522,323.41

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部往来款	3,562,898.83	3,562,898.83
应付保证金、押金	62,115,145.12	65,678,652.2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790,830.04	41,719,227.64
合计	49,887,213.91	27,522,323.41

(二十六)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30,000.00	90,000.00	30,000.00	290,000.00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230,000.00	90,000.00	30,000.00	290,000.00

(二十七)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801,852,374.48	100.00			801,852,374.48	100.0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78,000,000.00	59.61			478,000,000.00	59.61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323,852,374.48	40.39			323,852,374.48	40.39

(二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126,147,625.52			126,147,625.52
二、其他资本公积	749,210.68			749,210.68
合计	126,896,836.20			126,896,836.20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二十九)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7,380,516.58	67,380,516.58	
合计		67,380,516.58	67,380,516.58	

(三十)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27,369,177.88	5,904,658.60		33,273,836.48
合计	27,369,177.88	5,904,658.60		33,273,836.48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31,231,085.12	32,215,557.51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31,231,085.12	32,215,557.51
本期增加额	59,046,586.02	34,002,630.94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59,046,586.02	34,002,630.94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42,059,033.60	34,987,103.33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5,904,658.60	3,400,263.09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36,154,375.00	31,586,840.24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48,218,637.54	31,231,085.12

(三十二)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2,621,466,004.82	2,404,637,910.66	2,228,621,152.80	2,042,169,329.31
房屋建设业务	2,089,099,968.72	1,890,655,361.20	1,668,497,243.83	1,508,865,502.13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527,404,368.11	498,278,923.94	554,161,228.92	514,208,314.03
设计勘察与咨询业务	4,961,667.99	15,703,625.52	5,962,680.05	19,095,513.15
2. 其他业务小计	4,395,065.23	3,766,381.36		
销售材料	4,017,706.74	3,653,268.86		
科技经费收入	377,358.49	113,112.50		
合计	2,625,861,070.05	2,408,404,292.02	2,228,621,152.80	2,042,169,329.31

(三十三)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634,961.68	42,866,259.04
劳务派遣	5,643,220.27	5,780,393.66
物业费	3,386,669.69	2,575,298.99
办公费	2,193,666.33	2,030,256.32
差旅交通费	2,050,405.74	2,171,778.5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398,760.39	955,187.16
劳务费	694,041.97	4,131,402.39
折旧费	499,996.85	464,622.00
车辆使用费	435,251.64	459,038.40
中介机构费	360,647.18	436,814.68
招聘费	326,941.34	269,685.14
团建活动经费	323,199.82	63,309.83
保险费	221,234.32	46,406.36
团体会费	203,200.00	220,648.25
广告宣传费	111,544.71	274,006.10
招投标费	343,456.91	1,004,145.44
合计	64,827,198.84	63,749,252.29

2、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52,769,429.61	57,195,912.07
职工薪酬	26,642,092.03	28,161,378.49
租赁及运行维护费	3,099,411.28	
其它支出	184,327.43	474,141.87
合计	82,695,260.35	85,831,432.43

3、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67,505.22	433,525.7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34,070.79	163,107.03
减：利息收入	272,230.78	982,657.09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中：汇兑收益		
汇兑损失		
其他	-154,940.64	654,414.42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40,333.80	105,283.03

(三十四)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补贴收入	1,078,726.92	165,506.74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06,767.92	186,861.48
科研补贴	180,000.00	2,823,800.00
合计	1,465,494.84	3,176,168.22

(三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权投资	12,912,735.84	5,554,245.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054,313.48	-180,462.24
合计	11,858,422.36	5,373,783.04

(三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2,350,186.09	8,092,816.96
合计	12,350,186.09	8,092,816.96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33,808.49	142,470.32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8,332.17	4,617.28
合计	725,476.32	147,087.60

(三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10,311.31		10,311.31
合计	10,311.31		10,311.31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营业外收入	16,071.42		16,071.42
合计	16,071.42		16,071.42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支出	500.00		500.00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00.00	
滞纳金		113.27	
合计	500.00	10,113.27	500.00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366,707.56	-938,506.46
递延所得税调整	-1,873,529.44	-686,793.38
其他		
合计	6,493,178.12	-1,625,299.84

(四十二) 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000.00		-80,000.00	20,000.00		2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80,000.00		-80,000.00	20,000.00		20,000.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0,000.00		-80,000.00	20,000.00		20,000.00

2、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初余额	-150,000.00							-49,800.00						-199,800.00
二、上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													20,000.00
三、本年期初余额	-130,000.00							-49,800.00						-179,800.00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													-80,000.00
五、本年年末余额	-210,000.00							-49,800.00						-259,800.00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9,046,586.02	34,002,630.94
加：资产减值损失	725,476.32	147,087.60
信用减值损失	12,350,186.09	8,092,816.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0,772.94	555,480.36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17,283.34	2,231,139.50
无形资产摊销	42,712.47	45,210.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11.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1,963.56	357,126.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58,422.36	-5,373,783.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3,529.44	-686,793.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32,578.77	36,906,295.95
受限资金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82,218.89	-1,949,826.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6,838,054.75	-157,561,713.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6,829,621.37	114,166,235.3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35,154.79	30,931,907.2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165,600.96	42,629,815.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629,815.65	40,493,910.14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35,785.31	2,135,905.5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4,165,600.96	42,629,815.65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165,600.96	42,629,815.65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165,600.96	42,629,815.65

(四十四)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54,787.89	法院诉讼冻结
应收票据	5,000,000.00	质押
合计	6,954,787.89	

八、 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房屋建筑业	1,000,000.00	59.61	100.00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西中建信和邕和府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州中建珑悦台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中建信和芙蓉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领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市优你家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沙轨道中建信和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园林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一局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壹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深圳领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31,480,400.58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6,827,860.5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645,094.34	2,401,894.6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599,596.87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88,679.25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44,304.07	1,052,844.15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230,000.00
中建五局园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69,811.32
深圳市优你家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5,604.47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607,554,088.36	705,280,870.93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19,903,483.60	193,319,926.19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2,770,642.19	14,189,357.79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5,199,854.79	53,325,922.42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2,512,010.46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2,189,630.28	4,527,910.29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1,330,316.45	11,545,217.86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8,700,585.78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6,496,584.20	1,842,536.35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3,997,566.17	57,843,938.9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3,047,425.04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6,710,517.74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6,099,416.60	12,492,269.8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5,278,237.51	54,645,366.41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4,667,339.44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891,457.00	13,696,770.43
广西中建信和邕和府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6,085,779.82	26,327,007.3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304,514.78	3,535,824.62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854,064.21	13,451,406.89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475,350.91	3,045,871.56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339,449.54	917,431.19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86,238.54	1,422,018.35
中建五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71,698.11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00,000.0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98,415.10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41,509.43	
中建一局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94,339.62	
广州中建珑悦台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0,795.40	1,300,326.76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074,030.78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138,197.76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613,017.07
中建五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83,018.87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50,091.74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13,164,098.95		27,206,597.81	
应收账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20,015,762.86		257,215,446.03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64,880,145.80		98,821,963.59	
	广西中建信和邕和府置业有限公司	11,483,947.00		12,263,300.00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11,160,595.37		15,141,666.37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0,526,905.05		13,208,076.88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0,436,645.88		2,907,239.41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8,274,764.34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7,981,923.77		147,088.6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7,906,529.14		828,535.12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7,837,032.74		1,794,626.58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7,772,028.51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7,763,140.00		499,542.00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905,629.27		15,468,631.67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5,762,052.62		8,796,915.99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409,128.90		629,000.0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510,488.32		2,510,488.32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1,927,673.39		1,928,673.39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1,492,887.07		6,763,323.23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952,620.34		266,179.8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62,631.34		12,603.69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39,941.31		465,000.00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614,848.48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31,952.04		205,817.61	
	中建一局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5,000.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4,000.0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12,443.41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25.68		6,923,633.88	
	广州中建珑悦台置业有限公司			141,735.62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4,908.00	
应收款项融资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7,350,000.00		5,500,000.0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7,640,000.00		3,000,000.00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00,000.00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中建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26,614,657.27		369,238,600.69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73,065,492.19		27,820,000.00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3,555,233.46		3,555,233.46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418,664.45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2,180,000.00		2,080,000.00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0.0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152,750.00		152,750.00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0,000.0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壹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3,000.00	
合同资产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98,852,001.34		120,343,787.63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27,111,370.18		31,576,748.07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7,332,971.61		6,314,637.96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7,265,195.82		7,265,195.82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332,677.09		6,133,408.49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3,135,792.00		756,192.00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3,113,081.76		1,498,173.46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960,142.09		2,960,142.09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677,669.17		862,388.49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673,613.04		4,612,891.5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87,394.78		123,589.58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765,412.84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572,461.01		439,861.01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265,723.50		408,497.23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3,258.69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200,381.35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45,017.00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债权投资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8,541,312.73		31,017,019.15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300,000.00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900,000.00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330,254.49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32,012.96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556,597.67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领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9,995,973.87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931,314.45	1,705,644.21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1,521,848.25	1,154,074.91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501,598.62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1,154,074.91	8,931,314.45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632,641.46	395,302.21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395,302.21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中建五局园林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付股利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590,013.49	1,590,013.49
其他应付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53,093,436.27	
	湖南中建信和芙蓉置业有限公司	1,345,208.20	1,279,894.00
	长沙轨道中建信和置业有限公司	1,279,894.00	56,009,373.20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1,197,400.00	
	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848,802.30	1,345,208.20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307,592.00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52,856.80	
长期应付款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460,543.54	2,460,543.54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897,339.38	897,339.38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205,015.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205,015.91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2,665,559.45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897,339.38
合同负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577,981.65

(五)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13,164,098.95		27,206,597.81	
合计	13,164,098.95		27,206,597.81	
其中：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的资金				

十一、 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二、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01000000202401150067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I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1 月 1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124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Full name 李振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8-09-15
Working unit 北京中平建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No. 410105780915291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 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110000080267
2003 年 10 月 31 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黄丽娜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8-0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2221198508092643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丽娜 31000006323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323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y 2021 月/m 12 日/d 16

年/y 月/m 日/d

3、财务审计报告：2024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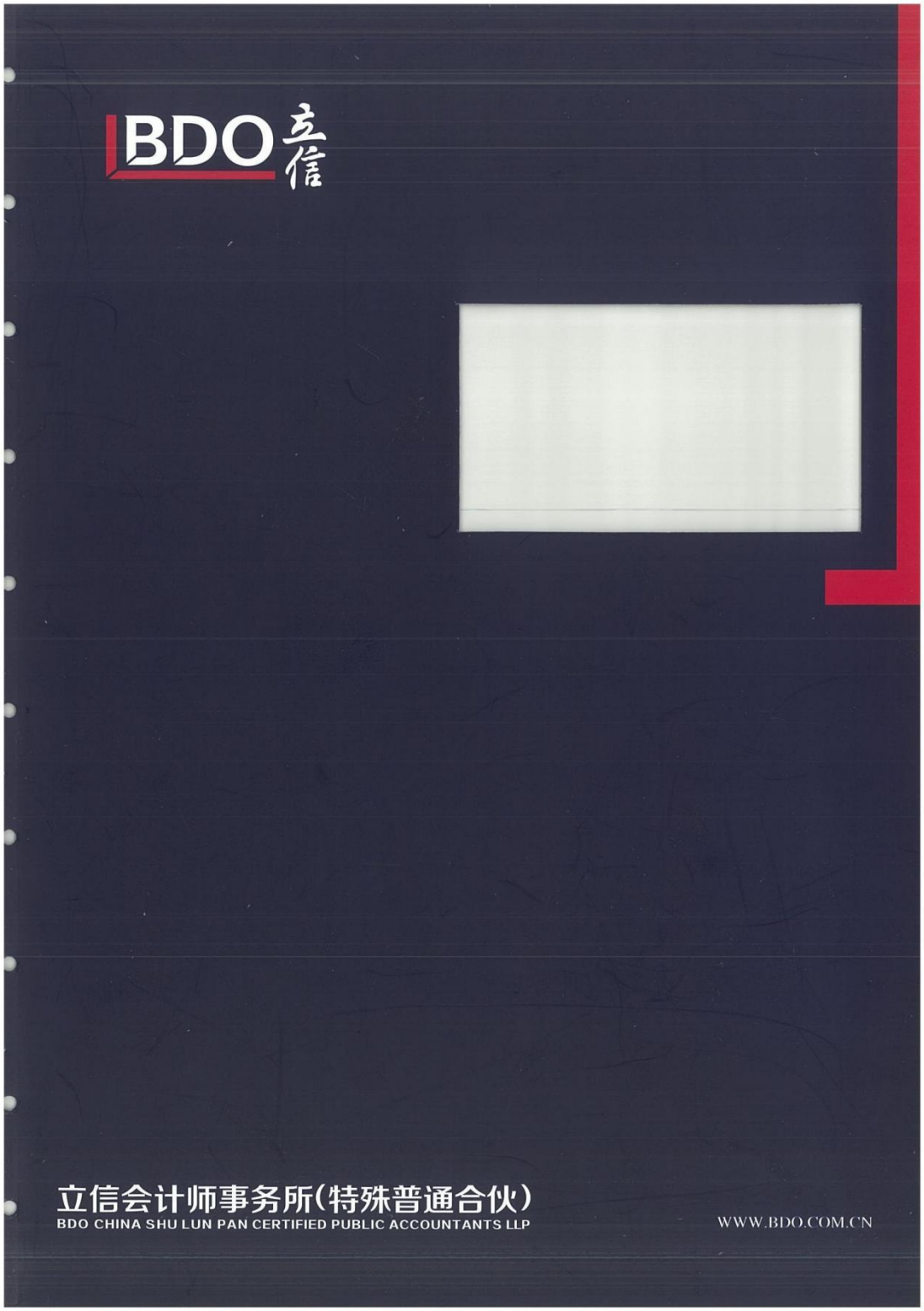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K22280 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50T86PR0H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68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K22280号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振
110000862667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丽娜
310000063235

中国•上海

2025 年 5 月 6 日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59,402,813.16	56,120,388.8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二）	130,546.27	
应收账款	七、（三）	874,530,930.52	799,794,260.05
应收款项融资	七、（四）	30,150,000.00	30,290,000.00
预付款项	七、（五）	1,274,988.36	13,258,589.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七、（六）	371,819,516.04	421,891,472.32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七）	5,289,872.76	21,060,454.12
其中：原材料	七、（七）	5,289,872.76	21,060,454.12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七、（八）	927,304,250.39	821,634,149.25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九）	12,255,583.53	30,581,999.64
流动资产合计		2,282,158,501.03	2,194,631,313.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十）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十一）	2,712,777.82	2,751,773.83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七、（十一）	6,323,808.92	6,398,597.73
累计折旧	七、（十一）	3,611,031.10	3,646,823.9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十二）	737,037.07	3,004,860.07
无形资产	七、（十三）	74,409.03	110,048.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四）	6,373,523.72	5,061,079.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五）	55,494,423.45	31,045,806.26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5,392,171.09	491,973,568.01
资产总计		2,797,550,672.12	2,686,604,881.58

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下同。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华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十六）		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十七）	46,633,915.64	32,702,505.98
应付账款	七、（十八）	1,325,606,710.19	1,290,975,265.6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十九）	2,498,991.87	12,144,090.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	13,364,941.51	8,902,179.82
其中：应付工资	七、（二十）	11,037,731.35	6,233,140.00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二十一）	2,303,839.52	7,457,582.95
其中：应交税金	七、（二十一）	2,303,839.52	7,457,582.95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二）	240,869,333.19	189,009,237.95
其中：应付股利	七、（二十二）	1,590,013.49	1,590,013.4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三）	19,405,387.13	17,871,846.79
其他流动负债	七、（二十四）	93,780,981.81	61,572,770.63
流动负债合计		1,744,464,100.86	1,625,635,480.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七、（二十五）		810,302.64
长期应付款	七、（二十六）	33,189,877.44	49,887,213.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七）	260,000.00	29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四）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449,877.44	50,987,516.55
负债合计		1,777,913,978.30	1,676,622,996.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二十八）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七、（二十八）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七、（二十八）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二十九）	126,896,836.20	126,896,836.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9,800.00	-259,800.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七、（三十）		
盈余公积	七、（三十一）	36,892,817.39	33,273,836.48
其中：法定公积金	七、（三十一）	36,892,817.39	33,273,836.48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三十二）	54,254,465.75	48,218,637.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9,636,693.82	1,009,981,884.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97,550,672.12	2,686,604,881.5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767,265,067.90	2,625,861,070.05
其中：营业收入	七、（三十三）	2,767,265,067.90	2,625,861,070.05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34,910,701.78	2,560,595,443.43
其中：营业成本	七、（三十三）	2,570,504,451.54	2,408,404,292.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796,915.44	4,628,358.4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三十四）	65,726,536.90	64,827,198.84
研发费用	七、（三十四）	90,764,118.86	82,695,260.35
财务费用	七、（三十四）	3,118,679.04	40,333.80
其中：利息费用	七、（三十四）	1,707,942.11	467,505.22
利息收入	七、（三十四）	65,725.88	272,230.7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37,247.62	
其他			
加：其他收益	七、（三十五）	238,360.76	1,465,494.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六）	9,474,167.69	11,858,422.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七、（三十六）	-3,473,945.52	-1,054,313.4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七）	-7,954,522.65	-12,350,186.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八）	51,658.69	-725,476.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九）	-361.79	10,311.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163,668.82	65,524,192.72
加：营业外收入	七、（四十）	24,626.29	16,071.42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一）	17,224.91	5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171,070.20	65,539,764.14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二）	-2,018,738.92	6,493,178.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189,809.12	59,046,586.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6,189,809.12	59,046,586.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四十三）		-8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四十三）		-8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七、（四十三）		-80,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189,809.12	58,966,586.02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帅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华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97,316,502.06	2,563,060,142.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525,230.44	8,821,491.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7,944,662.18	404,506,590.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3,786,394.68	2,976,388,224.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33,082,525.44	2,293,766,926.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384,223.35	138,280,798.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905,205.00	31,364,667.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944,223.17	474,740,677.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4,316,176.96	2,938,153,06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四十四）	19,470,217.72	38,235,154.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500.00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48,113.21	12,912,735.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50,613.21	12,947,735.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1,787.66	721,944.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1,787.66	721,944.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28,825.55	12,225,791.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932,500.00	36,154,37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5,260.42	2,770,785.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57,760.42	38,925,160.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57,760.42	-38,925,160.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四十四）	1,241,282.85	11,535,785.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四）	54,165,600.96	42,629,815.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四）	55,406,883.81	54,165,600.9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259,800.00		33,273,836.48		48,218,637.54	1,009,981,88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259,800.00		33,273,836.48		48,218,637.54	1,009,981,884.7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18,980.91		6,035,828.21	9,654,809.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189,809.12	36,189,809.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84,851,245.44				84,851,245.44
2．使用专项储备								-84,851,245.44				-84,851,245.44
（四）利润分配									3,618,980.91		-30,153,980.91	-26,53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618,980.91		-3,618,980.91	
其中：法定公积金									3,618,980.91		-3,618,980.91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535,000.00	-26,535,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259,800.00		36,892,817.39		54,254,465.75	1,019,636,693.82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帅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华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79,800.00		27,369,177.88		31,231,085.12	987,169,673.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79,800.00		27,369,177.88		31,231,085.12	987,169,673.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		5,904,658.60		16,987,552.42	22,812,211.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000.00				59,046,586.02	58,966,586.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67,380,516.58				67,380,516.58
2．使用专项储备								-67,380,516.58				-67,380,516.58
（四）利润分配									5,904,658.60		-42,059,033.60	-36,154,375.00
1．提取盈余公积									5,904,658.60		-5,904,658.60	
其中：法定公积金									5,904,658.60		-5,904,658.60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154,375.00	-36,154,375.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259,800.00		33,273,836.48		48,218,637.54	1,009,981,884.70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滔 印 (6) 4301111008236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帅 印 43011110186176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华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二○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湖南省长沙市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5 年 5 月 4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183854075D，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185.24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滔。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主要经营活动包括：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展览陈列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环保工程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经董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6 日批准报出。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2007 年 12 月 17 日至 2057 年 12 月 16 日。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四、（十）长期股权投资”。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

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

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

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合同履约成本（详见本附注“四、

（二十二）合同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盘存制度及摊销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九)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

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如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

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5%	2.7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5%	6.79-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8	5%	11.88-31.67
临时设施	年限平均法	0	5%	(1/施工期限)*100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

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八)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

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十九) 应付债券

本公司对外发行的债券按照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在债券存续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利息费用除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一)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

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二十二)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及终止确认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 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

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一）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

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五)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十二）固定资产”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

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

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一）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二十六)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

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二十七)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的有关规定，按 **3%**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八)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其他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

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

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其他事项调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 其他事项调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其他事项调整。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二) 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443002401 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本公司本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三) 其他说明

无。

七、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5,406,883.81	54,165,600.96
其他货币资金	3,995,929.35	1,954,787.89
合计	59,402,813.16	56,120,388.8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7,650,825.47	13,164,098.95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院诉讼冻结	3,995,929.35	1,954,787.89
合计	3,995,929.35	1,954,787.89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31,070.55	524.28	130,546.27			
合计	131,070.55	524.28	130,546.27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称	期末数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商业承兑汇票小计	131,070.55	524.28	0.40
合计	131,070.55	524.28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524.28				524.28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组合		524.28				524.28
合计		524.28				524.28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573,421,149.51	5,850,251.90	545,722,956.84	8,818,633.78
1 至 2 年	198,651,550.50	6,706,894.55	141,182,016.76	2,034,002.71
2 至 3 年	55,021,039.28	1,818,917.31	69,238,326.99	8,772,974.54
3 年以上	88,240,020.53	26,426,765.54	76,432,056.55	13,155,486.06
合计	915,333,759.82	40,802,829.30	832,575,357.14	32,781,097.09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7,578.48	0.13	1,197,578.48	100.00		1,197,578.48	0.14	1,197,578.4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4,136,181.34	99.87	39,605,250.82	4.33	874,530,930.52	831,377,778.66	99.86	31,583,518.61	3.80	799,794,260.05
其中：无风险组合	623,400,418.47	68.11			623,400,418.47	503,761,542.63	60.51			503,761,542.63
账龄组合	290,735,762.87	31.76	39,605,250.82	13.62	251,130,512.05	327,616,236.03	39.35	31,583,518.61	9.64	296,032,717.42
合计	915,333,759.82	100.00	40,802,829.30		874,530,930.52	832,575,357.14	100.00	32,781,097.09		799,794,260.05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株洲理想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4,980.89	644,980.89	100.00	回收的可能性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2,597.59	552,597.59	100.00	回收的可能性
合计	1,197,578.48	1,197,578.4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56,569,032.31	53.86	5,850,251.90	220,830,491.37	67.41	8,818,633.78
1 至 2 年	74,424,256.31	25.60	6,706,894.55	28,341,665.39	8.65	2,034,002.71
2 至 3 年	11,439,548.75	3.93	1,818,917.31	48,395,839.55	14.77	8,127,993.65
3 年以上	48,302,925.50	16.61	25,229,187.06	30,048,239.72	9.17	12,602,888.47
合计	290,735,762.87	100.00	39,605,250.82	327,616,236.03	100.00	31,583,518.61

（2）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623,400,418.47			503,761,542.63		
合计	623,400,418.47			503,761,542.6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32,482,677.22	36.32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73,605,113.13	8.04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8,395,746.56	4.19	
驻马店经济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29,158,572.55	3.19	8,317,694.25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5,806,849.92	2.82	
合计	499,448,959.38	54.56	8,317,694.25

(四) 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30,150,000.00	30,290,000.00
合计	30,150,000.00	30,290,000.00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30,394.61	80.81		12,233,430.86	92.27	
1 至 2 年	204,449.64	16.04		515,040.00	3.88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40,144.11	3.15		510,118.48	3.85	
合计	1,274,988.36	100.00		13,258,589.34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400,000.00	31.37	
广州电缆厂有限公司	350,000.00	27.45	
信义玻璃工程（东莞）有限公司	291,009.25	22.82	
湖南龙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7.84	
深圳清源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59,832.47	4.69	
合计	1,200,841.72	94.17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371,819,516.04	421,891,472.32
合计	371,819,516.04	421,891,472.32

1、 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247,105,193.09	374,230.74	334,163,527.50	231,619.27
1 至 2 年	88,510,292.02	59,009.20	70,617,928.17	252,459.98
2 至 3 年	21,048,639.46	396,227.35	16,633,689.93	231,872.17
3 年以上	16,291,688.33	306,829.57	1,680,357.42	488,079.28
合计	372,955,812.90	1,136,296.86	423,095,503.02	1,204,030.70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72,955,812.90	100.00	1,136,296.86	0.30	371,819,516.04	423,095,503.02	100.00	1,204,030.70	0.28	421,891,472.32
其中：无风险组合	357,279,716.67	95.80			357,279,716.67	409,806,797.37	96.86			409,806,797.37
账龄组合	15,676,096.23	4.20	1,136,296.86	7.25	14,539,799.37	13,288,705.65	3.14	1,204,030.70	9.06	12,084,674.95
合计	372,955,812.90	100.00	1,136,296.86		371,819,516.04	423,095,503.02	100.00	1,204,030.70		421,891,472.3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542,224.95	73.63	374,230.74	6,782,230.78	51.03	231,619.27
1 至 2 年	884,714.97	5.64	59,009.20	3,512,427.52	26.43	252,459.98
2 至 3 年	2,277,467.98	14.53	396,227.35	1,313,689.93	9.89	231,872.17
3 年以上	971,688.33	6.20	306,829.57	1,680,357.42	12.65	488,079.28
合计	15,676,096.23	100.00	1,136,296.86	13,288,705.65	100.00	1,204,030.70

②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357,279,716.67			409,806,797.37		
合计	357,279,716.67			409,806,797.37		

（3）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204,030.70			1,204,030.70
期初余额在本期	1,204,030.70			1,204,030.7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30,129.16			1,230,129.16
本期转回	1,297,863.00			1,297,863.00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136,296.86			1,136,296.86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8,581,802.59	1 年以内、1-2 年	72.01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67,583,956.98	1 年以内、1-2 年	18.12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1 年以内	2.68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55,233.46	1 年以内	0.95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18,664.45	1-2 年	0.92	
合计		353,139,657.48		94.68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89,872.76		5,289,872.76	21,060,454.12		21,060,454.12
合计	5,289,872.76		5,289,872.76	21,060,454.12		21,060,454.12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452,047,767.70	638,644.14	451,409,123.56	269,779,553.67	322,996.19	269,456,557.48
已完工未结算	478,286,559.59	2,391,432.76	475,895,126.83	554,984,396.67	2,806,804.90	552,177,591.77
其他						
合计	930,334,327.29	3,030,076.90	927,304,250.39	824,763,950.34	3,129,801.09	821,634,149.25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9,517,841.72	24,866,958.03
待扣减应纳税	91,021.29	503,817.63
待认证进项税	2,646,720.52	5,211,223.98
合计	12,255,583.53	30,581,999.64

(十)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集团内资金拆借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十一)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2,712,777.82	2,751,773.8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712,777.82	2,751,773.83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398,597.73	721,787.66	796,576.47	6,323,808.9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333,151.88	7,168.14	671,204.97	669,115.05
运输工具	2,431,125.88	426,852.48		2,857,978.36
办公设备	1,696,175.63	287,767.04	49,073.45	1,934,869.22
其他	938,144.34		76,298.05	861,846.29
二、累计折旧合计：	3,646,823.90	656,144.31	691,937.11	3,611,031.1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781,193.34	110,252.08	589,336.71	302,108.71
运输工具	908,325.66	271,637.74		1,179,963.40
办公设备	1,281,130.80	188,551.22	36,984.62	1,432,697.40
其他	676,174.10	85,703.27	65,615.78	696,261.5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751,773.83			2,712,777.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551,958.54			367,006.34
运输工具	1,522,800.22			1,678,014.96
办公设备	415,044.83			502,171.82
其他	261,970.24			165,584.7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51,773.83			2,712,777.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551,958.54			367,006.34
运输工具	1,522,800.22			1,678,014.96
办公设备	415,044.83			502,171.82
其他	261,970.24			165,584.70

(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543,056.75	573,809.52	4,188,754.35	4,928,111.9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543,056.75	573,809.52	4,188,754.35	4,928,111.92
二、累计折旧合计：	5,538,196.68	2,468,537.29	3,815,659.12	4,191,074.8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538,196.68	2,468,537.29	3,815,659.12	4,191,074.85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004,860.07			737,037.0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04,860.07			737,037.07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04,860.07			737,037.0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04,860.07			737,037.07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19,817.79			319,817.79
其中：专利权	34,158.42			34,158.42
软件	285,659.37			285,659.37
二、累计摊销合计	209,769.44	35,639.32		245,408.76
其中：专利权	7,970.29	3,415.84		11,386.13
软件	201,799.15	32,223.48		234,022.6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专利权				
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110,048.35			74,409.03
其中：专利权	26,188.13			22,772.29
软件	83,860.22			51,636.74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6,846,253.85	45,641,692.27	6,012,909.14	40,086,061.03
减值准备	6,757,170.85	45,047,805.60	5,571,741.24	37,144,941.64
新租赁准则	81,613.00	544,086.67	433,697.90	2,891,319.39
公允价值变动	7,470.00	49,800.00	7,470.00	49,800.00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472,730.13	3,151,534.23	951,829.64	6,345,530.95
折现的长期应付款	362,174.57	2,414,497.16	501,100.63	3,340,670.88
新租赁准则-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110,555.56	737,037.07	450,729.01	3,004,860.07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资产	55,494,423.45	31,045,806.26
其他		
合计	55,494,423.45	31,045,806.26

(十六)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5,000,000.00

(十七)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6,633,915.64	32,702,505.98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46,633,915.64	32,702,505.98

(十八)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96,708,206.75	905,429,276.32
1—2 年（含 2 年）	163,526,088.46	177,253,540.08
2—3 年（含 3 年）	69,828,095.99	88,868,800.43
3 年以上	95,544,318.99	119,423,648.86
合计	1,325,606,710.19	1,290,975,265.69

(十九)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352,086.09	8,788,096.23
已结算未完工	2,146,905.78	3,355,994.29
合计	2,498,991.87	12,144,090.52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902,179.82	123,655,795.53	119,193,033.84	13,364,941.5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189,616.30	15,189,616.3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8,902,179.82	138,845,411.83	134,382,650.14	13,364,941.5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33,140.00	94,148,991.67	89,344,400.32	11,037,731.35
二、职工福利费		8,257,359.41	8,257,359.41	
三、社会保险费		8,283,971.68	8,283,971.68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7,178,156.97	7,178,156.97	
工伤保险费		1,050,946.80	1,050,946.80	
其他		54,867.91	54,867.91	
四、住房公积金		10,107,684.48	10,107,684.4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69,039.82	2,726,828.29	3,068,657.95	2,327,210.1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30,960.00	130,960.00	
合计	8,902,179.82	123,655,795.53	119,193,033.84	13,364,941.5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3,291,890.01	13,291,890.01	
二、失业保险费		571,044.56	571,044.56	
三、企业年金缴费		1,326,681.73	1,326,681.73	
合计		15,189,616.30	15,189,616.30	

(二十一)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应交企业所得税	7,012,339.78	-706,294.70	4,529,325.24	1,776,719.84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1,605.52	1,741,605.52	
应交车船税		2,000.00	2,000.00	
应交个人所得税	124,619.92	8,206,068.42	8,207,641.63	123,046.71
应交教育费附加		768,894.32	768,894.32	
应交地方性税费		579,488.30	579,488.30	
应交增值税		25,662,414.04	25,629,812.22	32,601.82
应交印花税	320,623.25	1,697,876.10	1,647,028.20	371,471.15
其他应交税费		7,051.20	7,051.20	
合计	7,457,582.95	37,959,103.20	43,112,846.63	2,303,839.52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90,013.49	1,590,013.49
其他应付款项	239,279,319.70	187,419,224.46
合计	240,869,333.19	189,009,237.95

1、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590,013.49	1,590,013.49
永续债股利		
合计	1,590,013.49	1,590,013.49

2、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往来款	11,615,672.50	11,533,579.64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106,630,187.47	111,773,977.77
代收代付	653,568.02	789,752.26
其他	120,379,891.71	63,321,914.79
合计	239,279,319.70	187,419,224.46

(二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44,086.67	2,081,016.75
1 年内到期的保证金、押金	18,861,300.46	15,790,830.04
合计	19,405,387.13	17,871,846.79

(二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93,780,981.81	61,572,770.63
合计	93,780,981.81	61,572,770.63

(二十五)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49,778.67	2,974,324.80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5,692.00	83,005.41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4,086.67	2,081,016.75
租赁负债净额		810,302.64

(二十六)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2,051,177.90	65,678,043.95
专项应付款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长期应付款	18,861,300.46	15,790,830.04
合计	33,189,877.44	49,887,213.91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部往来款	3,357,882.92	3,357,882.92
内部借贷		
应付保证金、押金	29,831,994.52	46,529,330.99
合计	33,189,877.44	49,887,213.91

(二十七)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90,000.00		30,000.00	260,000.00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290,000.00		30,000.00	260,000.00

(二十八)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801,852,374.48	100.00			801,852,374.48	100.00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323,852,374.48	40.39			323,852,374.48	40.39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78,000,000.00	59.61			478,000,000.00	59.61

(二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126,147,625.52			126,147,625.52
二、其他资本公积	749,210.68			749,210.68
合计	126,896,836.20			126,896,836.20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三十)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84,851,245.44	84,851,245.44		
合计		84,851,245.44	84,851,245.44		

(三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3,273,836.48	3,618,980.91		36,892,817.39
合计	33,273,836.48	3,618,980.91		36,892,817.39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48,218,637.54	31,231,085.12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48,218,637.54	31,231,085.12
本期增加额	36,189,809.12	59,046,586.02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6,189,809.12	59,046,586.02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30,153,980.91	42,059,033.60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3,618,980.91	5,904,658.60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26,535,000.00	36,154,375.0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54,254,465.75	48,218,637.54

(三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2,693,540,876.91	2,510,020,916.75	2,621,466,004.82	2,404,637,910.66
房屋建设业务	2,482,387,808.36	2,300,910,431.86	2,089,099,968.72	1,890,655,361.20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205,396,348.15	196,231,208.83	527,404,368.11	498,278,923.94
设计勘察与咨询业务	5,756,720.40	12,879,276.06	4,961,667.99	15,703,625.52
2. 其他业务小计	73,724,190.99	60,483,534.79	4,395,065.23	3,766,381.36
销售材料	72,180,667.34	60,102,859.41	4,017,706.74	3,653,268.86
处理废旧物资收入	80,039.79			
其他收入	1,463,483.86	380,675.38	377,358.49	113,112.50
合计	2,767,265,067.90	2,570,504,451.54	2,625,861,070.05	2,408,404,292.02

(三十四)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854,216.15	46,634,961.68
劳务派遣	5,183,814.19	5,643,220.27
物业费	3,465,204.62	3,386,669.69
差旅交通费	1,870,010.39	2,050,405.74
办公费	1,709,937.28	2,193,666.33
业务招待费	1,507,974.95	1,398,760.39
其他	3,135,379.32	3,519,514.74
合计	65,726,536.90	64,827,198.84

2、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69,950,802.93	52,769,429.61
职工薪酬	19,731,843.38	26,642,092.03
租赁及运行维护费	781,023.03	3,099,411.28
其它支出	300,449.52	184,327.43
合计	90,764,118.86	82,695,260.35

3、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707,942.11	467,505.2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77,313.41	134,070.79
减：利息收入	65,725.88	272,230.7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37,247.62	
其中：汇兑收益		
汇兑损失	137,247.62	
其他	1,339,215.19	-154,940.64
合计	3,118,679.04	40,333.80

(三十五)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是否为政府补助
其他补贴收入	80,512.94	1078726.92	
科研补贴		180,000.0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57,847.82	206,767.92	
合计	238,360.76	1,465,494.84	

(三十六)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948,113.21	12,912,735.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473,945.52	-1,054,313.48
合计	9,474,167.69	11,858,422.36

(三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7,954,522.65	12,350,186.09
合计	7,954,522.65	12,350,186.09

(三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8,065.50	-8,332.17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9,724.19	733,808.49
合计	-51,658.69	725,476.32

(三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396.94	10,311.31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758.73	
合计	-361.79	10,311.31

(四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43.29		343.29
其他	24,283.00	16,071.42	24,283.00
合计	24,626.29	16,071.42	24,626.29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3,657.15		3,657.15
其他	13,567.76	500.00	13,567.76
合计	17,224.91	500.00	17,224.91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06,294.70	8,366,707.56
递延所得税调整	-1,312,444.22	-1,873,529.44
合计	-2,018,738.92	6,493,178.12

(四十三)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000.00		-8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80,000.00		-8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金融企业适用）						
6、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0,000.00		-80,000.00

2、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初余额	-130,000.00							-49,800.00						-179,800.00
二、上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													-80,000.00
三、本年期初余额	-210,000.00							-49,800.00						-259,800.00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五、本年年末余额	-210,000.00							-49,800.00						-259,800.00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189,809.12	59,046,586.02
加：资产减值损失	-51,658.69	725,476.32
信用减值损失	7,954,522.65	12,350,186.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6,144.31	620,772.9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68,537.29	2,917,283.34
无形资产摊销	35,639.32	42,712.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1.79	-10,311.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224.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00,987.13	-731,963.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74,167.69	-11,858,422.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2,444.22	-1,873,529.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70,581.36	5,432,578.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851,268.67	-275,255,835.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032,587.79	246,829,621.3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70,217.72	38,235,154.7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406,883.81	54,165,600.96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4,165,600.96	42,629,815.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1,282.85	11,535,785.3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5,406,883.81	54,165,600.9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406,883.81	54,165,600.9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06,883.81	54,165,600.96

(四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95,929.35	担保及诉讼冻结
合计	3,995,929.35	

八、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房屋建筑业	1,000,000.00	59.61	100.00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西中建信和邕和府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西南院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建一局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领湖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沙轨道中建信和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中建信和芙蓉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州中建珑悦台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南京中建信和麓铭府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海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浙江）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西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湖南中建五局绿色市政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建筑潇湘（印度）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三)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深圳领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27,784,987.56	31,480,400.58
中建五局西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365,112.00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512,887.61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9,769.04	44,304.07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27,964,601.77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浙江）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7,919,295.30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5,928,816.51	16,827,860.54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372,351.32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645,094.3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599,596.87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88,679.25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55,748,365.75	607,554,088.36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85,875,345.47	119,903,483.6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2,903,951.70	26,496,584.2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7,334,911.09	23,047,425.0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8,009,402.84	32,512,010.46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4,109,138.89	14,667,339.44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1,902,557.54	15,278,237.51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5,302,859.21	16,099,416.6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3,725,632.28	298,415.10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1,979,999.92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0,298,744.23	23,997,566.17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8,306,898.14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3,149,566.59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2,135,621.03	31,330,316.45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1,306,532.46	35,199,854.79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0,682,233.77	
中建西南院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8,769,650.74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8,616,440.43	28,700,585.78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031,604.8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649,766.12	5,304,514.78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473,486.24	32,189,630.28
中国建筑澜湘（印度）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371,619.00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00,000.00	400,000.00
中建一局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7,368.00	94,339.62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2,770,642.19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6,710,517.74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891,457.00
广西中建信和邕和府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6,085,779.82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854,064.21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475,350.91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339,449.54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86,238.54
中建五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71,698.11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41,509.43
广州中建珑悦台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0,795.40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17,650,825.47		13,164,098.95	
应收账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32,482,677.22		320,015,762.86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73,605,113.13		64,880,145.8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8,395,746.56		5,409,128.9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5,806,849.92		24,000.00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24,832,739.53		7,763,140.00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23,045,023.65		10,526,905.05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9,850,231.79		6,905,629.27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4,433,034.85		10,436,645.88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11,659,432.67		7,906,529.14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8,842,855.56		7,837,032.74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8,475,516.98		7,772,028.51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8,187,093.37		11,160,595.37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622,222.38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5,765,516.21		5,762,052.62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948,285.6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3,855,769.89		2,510,488.32	
	广西中建信和邕和府置业有限公司	2,581,072.00		11,483,947.00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244,764.22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1,696,352.39		1,927,673.39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449,294.07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1,162,434.85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1,122,677.47		12,443.41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952,620.34		952,620.34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7,810.56		431,952.04	
	南京中建信和麓铭府置业有限公司	400,710.47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383,242.46		1,492,887.07	
	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88,276.00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603.69		762,631.34	
	中建西南院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4,120.37			
	中建一局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330.26		100,000.00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39,941.31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8,274,764.34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7,981,923.77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614,848.48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25.68	
应收款项融资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7,360,000.00		17,350,000.00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5,000,000.00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90,000.0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7,640,000.0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68,581,802.59		326,714,657.27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67,583,956.98		73,065,492.19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3,555,233.46		3,555,233.46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418,664.45		3,418,664.45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2,080,000.00		2,080,000.00	
	中建五局海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60,965.19			
	中建五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350,000.00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29,094.00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0		320,000.0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652,750.00	
合同资产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47,304,170.04		98,852,001.3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31,128,572.44		27,111,370.18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4,299,538.60		3,332,677.09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17,208,057.75		7,332,971.61	
	重庆中建信和嘉玥置业有限公司	7,092,897.00		3,135,792.0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6,125,386.55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4,432,509.45		2,677,669.17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3,650,195.82		7,265,195.82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3,534,607.87		2,960,142.09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3,495,804.52		3,113,081.7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3,230,262.16		765,412.8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465,332.03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108,633.21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053,181.85		145,017.00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69,812.81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965,252.49		265,723.5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82,813.43		1,487,394.78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1,284,888.41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1,018,488.14		572,461.01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722,725.95			
	中建西南院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630,941.03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602,181.74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383,222.47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231,321.00			
	南京中建信和麓铭府置业有限公司	126,353.18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5,670.00		203,258.69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673,613.04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200,381.35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20,000.0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967,244.31	8,931,314.45
	深圳领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50,725.30	19,995,973.87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06,471.55	1,501,598.62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浙江）有限公司	1,726,406.38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556,952.12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1,521,848.25	1,521,848.25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54,692.40	
	中建五局西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42,576.56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1,154,074.91	1,154,074.9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905,179.83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654,980.46	632,641.46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579,881.12	395,302.21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63,093,436.27	53,093,436.27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5,883,369.27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1,197,400.00	1,197,400.00
	长沙轨道中建信和置业有限公司	1,079,894.00	1,279,894.00
	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848,802.30	848,802.30
	湖南中建信和芙蓉置业有限公司	632,112.00	1,345,208.20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307,592.00	307,592.00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52,856.80	52,856.80
	湖南中建五局绿色市政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	

(五)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17,650,825.47		13,164,098.95	
合计	17,650,825.47		13,164,098.95	
其中：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的资金				

十一、 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5 月 6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营业执照

（副本）

证照编号：01000000202501090044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62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5 年 01 月 0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124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
2013
2012
2010
2011
姓名 Full name 李卿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9-1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中平建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105780915291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110000080350967
2003 年 10 月 31 日
2017
2015
2016

姓　名 Full name 黄丽娜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8-0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222119850809726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丽娜 31000006323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323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 y 12 月 m 16 日 d

年 y 月 m 日 d

（四）投标人信誉

“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证明文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信息最新查询结果截图

（五）投标人《承诺书》

表 3：《承诺书》

承诺书

致：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人）

作为　中国电子大厦总部办公区域提升改造工程精装修设计施工（EPC）二标段（项目名称）的投标人，我司郑重承诺：

1. 我司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行业标准规范以及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投标。

2. 我司独立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不存在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与围标、抱团投标、陪标的行为；不存在通过受让、租借或者挂靠资质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伪造、变造资质、资格证书或者其他许可证件，提供虚假业绩、奖项、项目负责人等材料，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与评标委员会成员私下接触，或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政监督部门人员等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不存在恶意提出异议、投诉或者举报，干扰正常招标投标活动的行为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行业标准规范所禁止的行为。

3. 如我司有幸中标，我司承诺不存在拒绝与贵司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贵司提出附加条件的行为；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自主实施，不存在转包、挂靠、违法分包等行为。

我司及项目经办人员如违反上述承诺或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我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民事、行政、刑事责任，贵司有权立即取消我司现有的和未来可能拥有的所有资格及相应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不接受我司投标、取消我司中标资格、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解除合同、列入贵司采购失信供应商名单、拒绝我司参与贵司及其所属公司其他项目等。此外，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因此给贵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我司承担，我司同意赔偿贵司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投标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日　期：　2026　年　3　月　21　日

（六）投标人资质情况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 业 名 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企业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183854075D　　注 册 资 本（万元）：80185.24

法定代表人：李滔　　证 书 编 号：D243019233

有 效 期 至：2029年09月06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特种工程专业承包不分等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发 证 机 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年08月29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经 济 性 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资 质 等 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A143000494

有 效 期：至2028年12月22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2023 年 12 月 22 日

No.AZ 01058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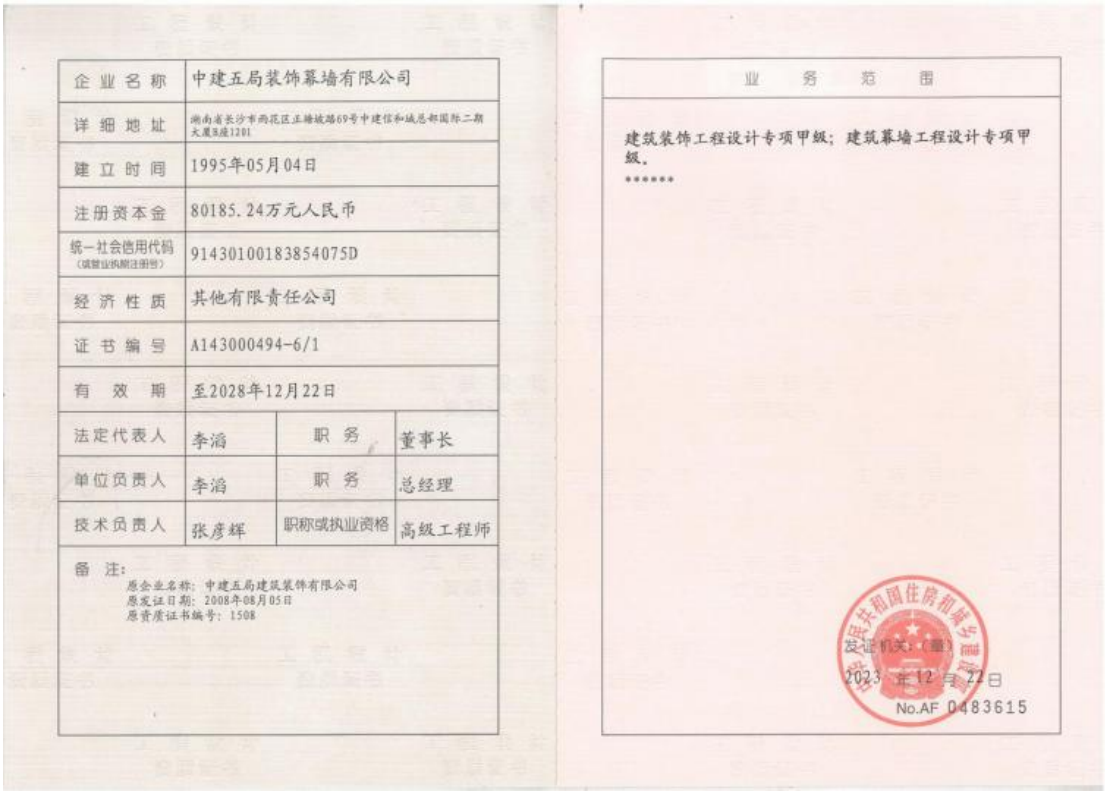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坤城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建立时间	1995年05月04日		
注册资本金	80185.24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30100183854075D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3000494-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李滔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李滔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张彦辉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原企业名称：中建五局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08年08月05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1508			

业 务 范 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发证机关：（盖）

2023 年 12 月 22 日

No.AF 0483615

（七）投标人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183854075D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滔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湖南省-长沙市
企业经营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王文博	412801198******5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54300016197	土建
17	陈凯	430523198******33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54300016285	土建
18	郑军敏	610326198******8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244300013686	安装
19	任生辉	430103197******31	二级注册建造师	湘243050804960	建筑工程
20	陈佳音	430602199******29	二级注册建造师	湘243131427197	公路工程
21	陈佳音	430602199******29	二级注册建造师	湘243131427197	建筑工程
22	漆林	362229198******31	二级注册建造师	湘243141646068	建筑工程
23	李阳	430682198******18	二级注册建造师	湘243161647829	建筑工程
24	尹文彪	430482198******77	二级注册建造师	湘243161649179	机电工程
25	徐飞	430781198******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湘243141650543	建筑工程
26	张佳	430921199******52	二级注册建造师	湘243161753179	建筑工程
27	刘标	430481199******71	二级注册建造师	湘243161755394	建筑工程
28	郭鹏	211282199******12	二级注册建造师	湘243161858509	建筑工程
29	张建军	430102197******19	二级注册建造师	湘243161858510	建筑工程
30	唐唤	430511199******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湘243161858710	建筑工程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183854075D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滔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湖南省-长沙市
企业经营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31	谢鹏霞	430523199******2X	二级注册建造师	湘243001968715	建筑工程
32	李流辉	432925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112016201638260	建筑工程
33	夏荣贵	430923198******57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312015201603301	建筑工程
34	汤宇	430981199******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312022202301531	建筑工程
35	石晓宾	410381198******39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12015201728644	建筑工程
36	王文博	412801198******5X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12016201626436	建筑工程
37	于军辉	410222199******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22018201905108	建筑工程
38	刘剑	432322197******79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07200802478	机电工程
39	曾文照	430111196******77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0201107168	建筑工程
40	姜舟	430103196******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1201208873	建筑工程
41	欧辉权	432902198******90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1201208875	建筑工程
42	苏毅	430922198******38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2201310026	建筑工程
43	刘辉	430102198******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3201410837	建筑工程
44	刘辉	430102198******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3201410837	水利水电工
45	杜恒	410202198******2X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3201411967	机电工程

共 150 条

< 1 2 3 4 5 6 ... 10 >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183854075D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滔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湖南省-长沙市
企业经营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46	孔攀	430721198******28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3201513095	机电工程
47	张成	430181198******53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4201513096	建筑工程
48	谢亮	511023198******79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5201515130	建筑工程
49	谢腾云	430525198******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6201770003	建筑工程
50	张晓云	430102198******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6201872415	建筑工程
51	廖德龙	430524198******3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7201771462	建筑工程
52	彭诚	430121198******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7201771463	建筑工程
53	张彦辉	211422198******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7201771720	建筑工程
54	刘雄伟	430426198******9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7201873766	建筑工程
55	徐继龙	610632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7201873903	建筑工程
56	徐继龙	610632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7201873903	市政公用工
57	谷毅	430822198******34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7201874050	建筑工程
58	李波	430903198******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7201874081	建筑工程
59	林佳	500101199******3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7201900057	建筑工程
60	沈革伟	430181198******53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7201902590	建筑工程

共 150 条 < 1 2 3 4 5 6 ... 10 >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183854075D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滔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湖南省-长沙市
企业经营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61	王立杰	612401198******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8201901253	建筑工程
62	朱检	432522199******5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8201901739	建筑工程
63	朱检	432522199******5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8201901739	市政公用工
64	潘章彬	513902198******3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8201901762	建筑工程
65	刘乐	430722198******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8201901784	建筑工程
66	谢永见	500234198******35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8201901901	建筑工程
67	彭剑	430221198******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8201902126	建筑工程
68	刘丹	431102198******8X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8201902889	建筑工程
69	刘杰	430923199******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8201903025	建筑工程
70	资雄	430481199******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8201903121	建筑工程
71	杨浴晖	410481198******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8201903407	建筑工程
72	李应良	341023199******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8201903465	建筑工程
73	郑军敏	610326198******8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8201903519	机电工程
74	郑军敏	610326198******8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8201903519	建筑工程
75	易望春	430682198******39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8202002985	机电工程

共 150 条 < 1 ... 3 4 5 6 7 ... 10 >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183854075D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滔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湖南省-长沙市
企业经营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76	易望春	430682198******39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8202002985	建筑工程
77	陈航	432522199******78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9202001179	建筑工程
78	余志远	430902199******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9202001358	建筑工程
79	马龙	622628198******95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9202001359	建筑工程
80	匡頔	430426199******90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9202001740	建筑工程
81	李军	430321197******39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9202002130	建筑工程
82	黄伟	612424198******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9202003369	建筑工程
83	王庆	321284198******3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19202004779	建筑工程
84	李智	430721199******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0202100372	建筑工程
85	刘易衡	430423198******99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0202100911	建筑工程
86	罗平	500223199******34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0202102227	建筑工程
87	陈丹枫	441481199******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0202102291	建筑工程
88	彭斯淼	429006199******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0202102298	建筑工程
89	曾杰	500230198******73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0202102714	建筑工程
90	张和伟	513902199******75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0202102730	建筑工程

共 150 条 < 1 ... 4 5 6 7 8 ... 10 >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183854075D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滔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湖南省-长沙市
企业经营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91	刘政	120224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0202103378	建筑工程
92	朱荣磊	532627199******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0202103420	建筑工程
93	周小栋	430722199******5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0202104811	建筑工程
94	姜浩	320322198******75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0202105417	建筑工程
95	聂振兴	430124198******75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0202304522	机电工程
96	孟仕潘	500225198******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1202200273	建筑工程
97	陈磊	500101199******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1202200280	建筑工程
98	朱军	500236199******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1202200283	建筑工程
99	李铸梅	450821198******20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1202200615	建筑工程
100	邹亚氚	500237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1202200837	建筑工程
101	张欣	659001198******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2202300188	建筑工程
102	余金鑫	430724198******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2202300380	建筑工程
103	曾行	430923199******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2202300447	建筑工程
104	刘晓东	430525199******5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2202301291	建筑工程
105	吴松	522401199******39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2202301343	建筑工程

共 150 条 < 1 ... 5 6 7 8 9 10 >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183854075D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滔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湖南省-长沙市
企业经营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06	闻伟	342423198******77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2202301956	建筑工程
107	江星火	430281199******3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2202302037	建筑工程
108	韩星兵	500221198******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302419	建筑工程
109	谷强	610502199******59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302420	建筑工程
110	刘坤	430624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302427	建筑工程
111	陈亮	500240198******91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302449	建筑工程
112	肖能强	432524199******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302533	建筑工程
113	傅宏昌	500221199******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302537	建筑工程
114	郭平智	612728199******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302545	建筑工程
115	张建军	430102197******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302564	建筑工程
116	梁伟龙	440184198******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303052	建筑工程
117	刘卫明	362202198******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303238	建筑工程
118	王坚	432503199******97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400648	建筑工程
119	苏全握	430121199******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401002	机电工程
120	苏全握	430121199******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401002	建筑工程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183854075D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滔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湖南省-长沙市
企业经营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21	李辉	610327199******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401004	机电工程
122	李辉	610327199******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401004	建筑工程
123	陈凯	430523198******33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401005	建筑工程
124	袁文忠	620403199******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401010	建筑工程
125	王志威	432522198******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3202403740	建筑工程
126	许中凯	430521198******99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4202404763	建筑工程
127	杨杰	610427199******39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4202404764	建筑工程
128	杨克勤	431228199******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4202404765	建筑工程
129	王东	612522199******51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4202500224	建筑工程
130	王白露	500381198******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4202500225	建筑工程
131	漆林	362229198******31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4202500226	建筑工程
132	易难	432503198******70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4202500227	建筑工程
133	谢龙	430525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4202500496	建筑工程
134	王军	430223199******30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4202500906	建筑工程
135	卢海山	130633199******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4202501027	机电工程

共 150 条

< 1 ... 5 6 7 8 9 10 >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183854075D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滔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湖南省-长沙市
企业经营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36	张伟健	441521199******9X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5202600061	建筑工程
137	宋树雄	430124199******7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5202600062	建筑工程
138	钱加强	500113198******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5202600466	建筑工程
139	李怀军	522425199******3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5202600468	建筑工程
140	史正飞	340311199******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5202600469	建筑工程
141	时颢硕	410727199******3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5202600470	建筑工程
142	姚飞	610115199******71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5202600471	建筑工程
143	殷盛强	430321199******35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5202600770	建筑工程
144	向南基	511321199******9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5202600771	建筑工程
145	刘江	610621199******3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32025202600772	建筑工程
146	刘瑶瑶	430223198******2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42017201739780	建筑工程
147	卢宗阳	320682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42019202001989	建筑工程
148	李兰	420117199******48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442022202301310	机电工程
149	余传金	411424198******34	一级注册建造师	湘1522017201807023	建筑工程
150	李琦	430103197******12	一级注册建筑师	4300049-001	--

二、企业同类施工业绩

（一）企业同类施工业绩一览表

附表 4：企业类似工程业绩

1）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月开始倒算，以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公共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业绩（包括精装修 EPC 业绩或精装修施工业绩）。提交业绩超过 10 项的,按顺序选择前 10 项，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2）证明文件：需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需清晰的反映合同双方、建设规模、承包范围、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签字盖章页）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原件扫描件等其他相关证明文件。若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方式承接或 EPC 项目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联合体业绩或 EPC 项目中所承担的的金额，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证明材料中体现合同金额、建设规模、承包范围、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等地方请用明显的标注标识，以方便招标人查阅。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承包范围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1	长沙滨江金融大厦装修工程	总建筑面积 60 万平方米	具体包括给涂料工程、楼梯间装饰工程、不锈钢栏杆、地下室及塔楼精装修工程、装饰设计变更、业主工程招标文件及清单中的二次装修工程等	22141 万元	2016.12.5	2021.4.25	
2	新兴金融中心精装修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工程	总建筑面积 9.9 万平方米	新兴金融中心精装修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的设计、采购、	20090 万元	2021.11.8	2022.9.6	

			施工、装饰装修等以及施工图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和全过程服务				
3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	建筑面积6.6万平方米	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工程(含装饰、给排水、暖通、电气)、消防工程及其他工程等与之有关的措施项目、临时设施等工程的施工。	14006万元	2024.2.26	2025.10.9	
4	中国移动成都创新产业研究院精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9.6万平方米	室内精装修工程	16562万元	2023.2.28	2024.3.22	
5	创智云城项目三期精装修工程	总建筑面积28万平方米	包括6栋A/B/C/裙楼，包括所有公共通道、架空层、骑楼、商务环等的天花吊顶装修;5层商务环连廊天花、地面装修;6层商务环天花吊顶装修等	8476万元	2024.1.31	2024.11.30	
6	中南国家数字出版	总建筑面积18万	产业办公公共区精	8300万元	2023.10.15	2025.1.8	

	基地马栏山园区建设项目一期装饰工程	平方米	装修:所有硬装，包括墙面、地面、天棚、水电安装、工程灯饰及不可移动的柜子等;				
7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总建筑面积 21 万平方米	C12 栋 29-55 层标准楼层公共区域:电梯厅、公共走道及其连通空间、卫生间、茶水间、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标准层租户区域架空地面、窗帘盒等	4476 万元	2023.10.25	2025.6.24	
8	中原资产龙湖金融中心 C4-19 地块室内装饰及配套工程	总建筑面积 3.8 万平方米	中原资产龙湖金融中心 C4-19 地块室内装饰及配套工程施工图内的相关内容	5859 万元	2023.4.11	2025.3.17	
9	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三）	总建筑面积 17 万平方米	室内精装修工程	3771 万元	2023.1	2025.6.12	
10	绍兴博物馆新馆陈列布展工	总建筑面积 4.6 万平方米	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材料	20365 万元	2025.2.28	2026.1.15	

	程工程总承包		采购、设备供应、装修施工、已有展陈文本深化、布展展陈设计和施工、安装工程、智能化、给排水、暖通、空调、消防、照明(亮化)、安防工程、安装调试、技术服务、竣工验收、保修服务等				

（二）企业同类施工业绩证明材料

1、长沙滨江金融大厦装修工程证明文件

合同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金融大厦

专 业 分 包 合 同

合同编号： GRZ-19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承　包　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专业分包人（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甲方与业主签订的总包合同的原则和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乙方在充分了解图纸内容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专业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243019233
发证机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 年 01 月 28 日

二、分包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金融大厦
工程地点：长沙市岳麓区潇湘中路与茶山路相交西北角
分包范围：甲方与业主签订的工程总承包合同范围内装饰工程：具体包括给涂料工程、楼梯间装饰工程、不锈钢栏杆、地下室及塔楼精装修工程、装饰设计变更、业主工程招标文件及清单中的二次装修工程，合同、招标答疑所明确的和装饰有关的措施项目等工程内容，其相关范围内的文明施工等。具体的工作范围以甲乙双方的界面划分为准。
总建筑面积：60 万平方米
承包方式：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机械、包辅材、包机具设备、包安装运输、包措施、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检测及观测（如有）**、包资料（含装饰施工技术方案）、包验收。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于 2017 年 1 月 6 日开工
竣工日期：2019 年 1 月 26 日竣工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750 天，具体分包工作期限根据甲方施工进度计划调整。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同时接受甲方实施符合 GB/T19001-2008、GB/T24001-2004、GB/T28001-2001 标准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五、分包合同价款（暂定）

金额：大写：贰亿贰仟壹佰肆拾壹万陆仟柒佰元
小写：￥221416700 元

六、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
3. 本合同通用条款；
4. 本合同补充条款；
5. 甲方招标文件、答疑、清单及附件等；
6.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7. 乙方的投标书；
8. 除主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主合同文件；
9.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与终止

合同签订时间：2016 年 12 月 5 日

合同签订地点：长沙市中意一路 158 号中建大厦 182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合同规定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且价款结清后终止。

本合同一式 5 份，甲方执 3 份，乙方执 2 份。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项目经理：	现场负责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注：100 万以上分包合同必须由乙方的法定代表人签署，100 万以下分包合同可以由乙方授权代表签字，但须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作为本合同附件。

竣工验收报告

湘质监统编
施2015-05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滨江金融大厦二期 T2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34层 7952㎡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孔阳	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阳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彭诚	分包内容	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基层铺设	14	符合要求	
		板块面层铺设	14	符合要求	
		整体面层铺设	14	符合要求	
2	门窗	门窗玻璃安装	4	符合要求	
		木门窗安装	2	符合要求	
3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4	符合要求	
		整体面层吊顶	9	符合要求	
4	轻质隔墙	板块隔墙	4	符合要求	
		骨架隔墙	7	符合要求	
5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17	符合要求	
		石板安装	2	符合要求	
6	涂饰	水性涂料涂饰	13	符合要求	
7	细部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3	符合要求	
8	饰面砖	内墙饰面砖粘贴	9	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1年6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1年6月15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6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15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包含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负责人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业主证明

兹证明，由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施工的 长沙滨江金融大厦装修工程 ，合同中工程名称： 金融大厦项目装饰工程,编号:GRZ-19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验收记录中的工程名称： 滨江金融大厦二期T2，验收记录编号:湘质监统编施2015-05 ，均为 长沙恒诚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建设的同一个工程项目。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本项目装修工程合同额 22141.67 万元，建筑面积： 60 万㎡,装修面积： 172633 ㎡,于 2021年4月25日 竣工验收。该项目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履约评价结果： 优 。

建设单位：长沙恒诚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15日

2、新兴金融中心精装修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工程证明文件

合同

合同编号：GCB 2021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衡阳高新区新兴金融中心装修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衡阳高新区

发 包 人：衡阳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衡阳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新兴金融中心精装修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兴金融中心精装修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_____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约为 69143.4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为 199024 平方米，装修面积 172262.90 平方米。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衡阳高新区

工程承包范围：新兴金融中心精装修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装饰装修等以及施工图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和全过程服务。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承包人提交。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合同签订之日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合同签订后 20 天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合同签订后 380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施工图设计文件、补充设计以及深化专业设计技术成果符合相关规范、国家政策、法规和本项目设计要点的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本项目签约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贰亿零玖拾万零壹仟肆佰捌拾陆元伍角（￥200901486.5）。包括施工图设计费、工程费用、预备费三部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签字页无正文）

发包人：衡阳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衡阳市解放大道 11 号高新区管委会院内

电　　话：0734-8799383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衡阳分行营业部

账　　号：4388 9999 1010 0030 00934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堂坡路 60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

电　　话：0731-8569925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账　　号：43001531061050000560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浪心社区塘一巷 12 号一、二楼（办公场所）

电　　话：0755-82795567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石岩支行

账　　号：000045786931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1 月 8 日

合同订立地点：衡阳高新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4.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投标适用）

牵头人名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文丹

法定住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

成员二名称：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廖志斌

法定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浪心社区浪西一巷 12 号一、二楼（办公场所）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衡阳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新兴金融中心精装修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招标项目及标段）（以下简称本招标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投标并争取赢得本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在本招标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合同签订、组织报建、施工及工程采购工作，对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工程造价控制承担装饰装修施工部分的责任和风险；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负责本工程总体设计及提供相关设计服务工作，对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工程造价控制承担装饰装修设计部分的责任和风险。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90.00%，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9.00%。

5．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章）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盖单位章）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1 年 9 月 28 日

说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新兴金融中心精装修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4栋24层 5、6栋18层 共6.14万平米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彦辉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匡頔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正飞	完工日期	2022年8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8 项	资料齐全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符合规定 6 项， 共抽查 6 项，符合规定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报告齐全，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0 项，达到“好”的 10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查，验收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丁大伟
注册号：4401435-028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1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9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3、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 T2 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证明文件

合同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EPC）

工程名称：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 T2 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工程地点：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 112 号

发包人：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牵头方）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方）

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成员方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牵头方）、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

2. 工程地点：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112号。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湖南湘江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湘新审投备〔2023〕0521）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告知承诺信息表。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主体建筑结构为高强钢管砼柱环桁架钢筋砼核心筒结构，建筑层数56层，其中地上52层，地下4层。建筑类别：一类高层建筑；耐久年限：50年；抗震烈度：6度；耐火等级：一级。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办公楼层为第1层、第6至36层（含第16、28层2个避难层），建筑面积65316㎡。

6. 工程承包范围：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EPC总承包，包括设计、采购、施工，具体承包范围为：

6.1、设计部分

设计范围：初步设计文件、招标清单以及招标文件涵盖的范围，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工程（含装饰、给排水、暖通、电气）、消防工程及其他工程等施工图设计（36F展厅专项设计不在本次设计范围内），组织弱电智能化（点位）、厨房设备、软装（含标识）等深化设计单位（或供应商）确定平面布局，并配合深化设计；上述描述不清晰的，以较大范围为准。

工作内容：按合同要求完成约定范围的设计、现场配合工作，提供针对本项目准确的大比例详细施工图等满足工程要求的所有图纸；图纸须显示相邻条件和相关工程，显示准确的现场尺寸，清晰标注现场条件，说明工程材料和产品；包含需要设计特殊协调的事项，及为完成、完善项目设计的调研、设计文件审查、专项设计专家论证会、评审等必要工作，发生与上述工作相关的会务费、专家咨询费、差旅费等，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再进行调整；现场设计工程师工作延期、变更设计方案（包括发包人指示变更）不另计算设计费用。

具体设计范围及要求详见“附件1、发包人要求”。

6.2、采购部分

初步设计文件、招标清单以及招标文件范围内全部采购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设施设备、材料、服务的采购。上述文件中范围不一致时，以较大的范围为准。作为有经验的承包商，承包人已经将有关的成本、费用、利润、税金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不包含在本合同的采购内容：厨房设备、36F展厅、弱电智能化、软装（含活动家具、窗帘、卷帘、电动卷帘）、标识标牌、电饮水机（带净水系统）、电力扩容。

具体采购范围及要求详见“附件1、发包人要求”。

6.3、施工部分

施工范围：承包人必须负责以安全的方式开展初步设计文件、招标清单以及招标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工程（含装饰、给排水、暖通、电气）、消防工程及其他工程等与之有关的措施项目、临时设施等工程的施工。

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作为有经验的承包商，承包人已经将有关的成本、费用、利润、税金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承担所有施工、检测、监测、试验、实验、调试、开荒保洁等（发包人委托第三方机构的除外）；

（2）为满足项目实施的总承包管理服务及工程配套工作，协助发包人办理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注册，主导办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相关工作；

（3）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及结（决）算；缺陷期维护修复、工程保修；

（4）工程总承包合同范围内的其他工作。

具体施工范围及要求详见“附件1、发包人要求”。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4年1月31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4年3月3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满足初步设计图纸和招标文件(应将招标文件、发包人要求、各种图纸、工程量清单、构造做法表、物料表、答疑文件等联合理解)中明确的功能、标准、品质、档次要求;专业设计进行深化满足施工要求;设计文件(含专项设计)的深度满足施工要求;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有关管理法规、规章和相关规范技术标准等要求和本项目设计要点的要求，并通过政府主管部门的相关审批和审查(含各阶段的报批、报建配合、施工现场管理服务等配合工作)。

采购质量标准：符合《发包人要求》及现行的国家、行业相关规定。

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及标准，施工应符合最新《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零陆万伍仟零捌拾伍元贰角肆分（¥ 140065085.24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叁万陆仟元整 （¥ 2336000.00 元）；适用税率： 9 %，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贰仟捌佰捌拾元柒角叁分（¥ 192880.73 元）；

（2） 施工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零柒拾陆万伍仟柒佰叁拾捌元捌角柒分 （¥ 110765738.87 元）；适用税率： 9 %，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玖佰壹拾肆万伍仟柒佰玖拾肆元玖角伍分（¥ 9145794.95 元）；

（3）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叁万叁仟元整） （¥ 3333000.00 元）；适用税率： 9 %，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伍仟贰佰零壹元捌角叁分 （¥ 275201.83 元）。

（4）总承包风险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叁万玖仟元整 （¥ 3639000.00 元）；适用税率： 9 %，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拾万零肆佰柒拾玖元捌角玖分 （¥ 300467.89 元）；

（5）总承包服务费和工程配套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肆万伍仟元整 （¥ 2245000.00 元）；适用税率： 9 %，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伍仟叁佰陆拾陆元玖角柒分 （¥ 185366.97 元）；

（6）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柒万肆仟元整 （¥ 1974000 元）。

（7）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柒拾柒万贰仟叁佰肆拾陆元叁角柒分 （¥ 15772346.37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设计费、施工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总承包风险费、总承包服务费和工程配套费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1）设计费按总价包干：按合同要求完成约定范围的设计、现场配合工作，为完成、完善项目设计的调研、设计文件审查、专项设计专家论证会、评审等发生的会务费、专家咨询费、差旅费等，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再进行调整。现场设计工程师工作延期、变更设计方案（包括发包人指示变更）不另计算设计费用。

（2）施工费按总价包干：含招标文件范围内的初步设计文件以及对应的经审查通过的施工图。

承包人在报价时，需要对清单中的总价和单价进行报价。除合同另有约定外，该部分合同价格不再进行调整。其中，承包人对总包工程所报的综合单价（经清标调整后的单价），是变更部分的结算依据。本工程清单描述未尽之处，详见初步设计图；如果清单描述与审查后的施工图不一致，以审定的施工图为准；项目特征描述应结合初步设计图纸、招标文件等所有资料进行理解；施工方自行设计、优化、细化的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所对应的费用视为已经包含在综合单价内。

（3）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按总价包干（含税），结算时不再调整。无论承包人是否填报准确，均以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作为结算价格，按有关规定如有不足的则视为已包含在本项目的其他报价中，承包人不得因此降低其实际投入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否则由承包人承担所有责任。

（4）总承包风险费按总价包干：总承包风险费包括但不限于因设计深化或优化导致的施工内容的补充和调整；《招标文件》和《发包人要求》提供的基础资料中的错误导致承包人增加费用的（含工程量清单的缺项、漏项、项目特征描述不符、工程量偏差等情况）；招标阶段发包人对承包人提出的质疑、答疑无回复或回复意见不明确的；因政策或市场因素导致的人工、材料、设备、机械费价格涨（跌）等等。由承包人投标时综合考虑在总承包风险费中。

（5）总承包服务费和工程配套费包干：总承包服务费和工程配套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会审交底；组织弱电智能化（点位）、厨房设备、软装（含标识）等深化设计单位（或供应商）确定平、立面布局，并配合深化设计；相关单位及周边环境的协调管理、施工项目的衔接协调；项目各参与方的协调、统筹工作，确保其他施工单位能按发包人要求按时按质完成相应工作；施工中均需由总包给分包加以必要的协作配合；隐蔽工程及疑难问题的研究处理；作为总包单位现场配合、交叉施工影响而增加的费用；各分包工程的工期、质量、安全的管理与协调；竣工验收及技术经济资料的归口管理，各分包工程竣工资料的归档、移交档案馆等；修复或完成由于分包单位施工位造成的工程损坏、缺陷的修复和工作界面收口；专业工程分包单位利用总包单位脚手架、施工及生活用水用电、临时设施等发生的一切费用；各分包工程的垃圾清运，各分包专业包括：标识标牌、弱电智能化、活动家具、厨房设备、电力扩容、窗帘（含卷帘、电动卷帘）、电饮水机（带净水系统）。

（6）暂估价：包含落地式传菜电梯、电梯增设站点（设备改造）、电梯轿厢内装饰等。具体实施方式按合同专用条款 13.4 条约定进行。

（7）暂列金额：在合同约定情况发生后，可以按约定的相关条款约定使用，节余部分归发包人所有。

本合同的签约合同价为封顶价，即 EPC 合同中的设计部分、施工部分在动用暂列金额（不可预见费）后的结算价之和不得超过签约合同价(封顶价)，即“结算价=[设计费+施工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总承包风险费+总承包服务费和工程配套费+合同约定可调部分（含实际发生的暂列金额和暂估价）]≤签约合同价”。当本项目的结算审定金额小于签约合同价的，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计价原则进行结算；当本项目的结算审定金额大于或等于签约合同价的，结算金额为签约合同价。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无。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____吴松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1）本合同补充协议（如有）

（2）合同协议书及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含招标时图纸及有关技术资料、合同签订后发包人要求等）；

（4）通用合同条款；

（5） 承包人建议书（含施工图设计及有关技术资料等）；

（6）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①招标文件、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安全生产协议书、廉政合同，招标投标过程来往函件；

②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③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合同文件及附件（含招投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④履行合同过程中由承包人和发包人代表书面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设计变更等资料。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理解发包人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变更项目实施内容，由此可能减少或取消相应的工程内容，承包人承诺当相应工程量减少或取消时不因此向发包人提出额外补偿要求。

4. 验收中发现需整改的问题以及缺陷责任期内的修复工作，承包人都应在发包人或监理人要求的时间内整改到位，如承包人未在要求的时间整改到位，承包人承诺，在整改书面通知截止日始，发包人可以动用承包人递交的履约保证金或质保金委托第三方进行整改而无需征得承包人同意，同时承包人同意，该部分整改或修复工作的造价，可按同期定额计算造价上浮 20%。

5. 在工程总承包招标过程中，发包人发布的招标文件、发包人要求、工程量清单、合同条件、初步设计文件等基础资料中可能存在不一致或互为矛盾的地方，这些问题并非发包人故意为之，承包人在投标过程中应仔细核对并对这些问题在开标前提交并得到发包人的书面回复，如承包人在投标过程中未将此类问题提交，在合同洽谈签订及后续履约过程中，承包人承诺该类问题的处理按更有利于发包人的原则执行，并且同意最终解释权归发包人所有。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长沙市天心区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双方签字或盖章后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盖章页）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MA4L29JJ5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183854075D
地址：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3号	地址：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邮政编码：410015	邮政编码：410004
法定代表人：程蓓	法定代表人：李滔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吴松二
电话：	电话：0731-85699253
传真：	传真：0731-85699268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zhuangshi_5j@cscec.com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账号：1901004009022556887	账号：43001531061050000560

六、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投标适用）

牵头人名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滔

法定住所：湖南省长沙市[illegible]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illegible]1201

成员二名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勇

法定住所：成都市金牛区星辉西路8号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招标项目及标段）（以下简称本招标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投标并争取赢得本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在本招标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施工、采购部分，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设计部分。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占比98.67%，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占比1.33%。

5．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强（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勇（签字或盖章）

2023 年 12 月 20 日

说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26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基层铺设	55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建筑地面	整体面层铺设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建筑地面	板块面层铺设	25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建筑地面	木、竹面层铺设	16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抹灰	一般抹灰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门窗	木门窗安装	3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门窗	金属门窗安装	1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8	门窗	特种门安装	7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9	门窗	门窗玻璃安装	1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0	吊顶	整体面层吊顶	3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1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1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2	吊顶	格栅吊顶	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3	轻质隔墙	骨架隔墙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共包含10个子分部，26个分项工程，990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26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4	轻质隔墙	玻璃隔墙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5	轻质隔墙	板材隔墙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6	饰面板	石板安装	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7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2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8	饰面板	木板安装	27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9	饰面板	金属板安装	8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0	饰面砖	内墙饰面砖粘贴	9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1	涂饰	水性涂料涂饰	106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2	裱糊与软包	裱糊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3	裱糊与软包	软包	28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4	细部	橱柜制作与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5	细部	窗帘盒和窗台板制作与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6	细部	门窗套制作与安装	48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共包含10个子分部，26个分项工程，990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5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4	分项工程数量	10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室内给水系统	给水管道及配件安装	6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室内给水系统	试验与调试	35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室内给水系统	消防喷淋系统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室内给水系统	室内消火栓系统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室内给水系统	管道冲洗、消毒	6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室内排水系统	排水管道及配件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室内热水系统	管道及配件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卫生器具	卫生器具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8	卫生器具	卫生器具给水配件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9	卫生器具	卫生器具排水管道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0	卫生器具	试验与调试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分部共包含4个子分部，10个分部工程，36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电气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7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2	分项工程数量	20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导管敷设	5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电缆敷设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5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塑料护套线直敷布线	3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8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普通灯具安装	3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9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专用灯具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0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开关、插座、风扇安装	3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建筑电气分部共包含2个子分部，20个分项工程，6587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电气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7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2	分项工程数量	20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1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5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2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3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电动机、电加热器及电动执行机构建材接线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4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电气设备试验和试运行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5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6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导管敷设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7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电缆敷设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8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3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9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0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开关、插座、风扇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建筑电气分部共包含2个子分部，20个分项工程，658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183

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5	分项工程数量	15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子分部包含的系统数量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防、排烟系统	2	10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舒适性空调风系统	2	58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空调（冷、热）水系统	1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冷凝水系统	1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多联机（热泵）空调系统	5	7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通风与空调分部共包含5个子分部，15个分项工程，224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10月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7日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智能建筑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8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6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线缆敷设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探测器类设备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控制器类设备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系统调试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试运行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分部共包含1个子分部，6个分项工程，146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总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施工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吴亚军 2023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电梯安装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0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11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德力通电梯科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傅进	分包内容	电梯安装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电梯安装	设备进场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土建交接	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驱动主机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导轨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门系统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轿厢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对重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8		安全部件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9		悬挂装置、随行电缆、补偿器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0		电气装置安装	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1		电梯整机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电梯分部共包含11个分部，11个分项工程，25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注：1. 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 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 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室内给水系统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50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5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室内给水系统	给水管道及配件安装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室内给水系统	试验与调试	35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室内给水系统	消防喷淋系统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室内给水系统	室内消火栓系统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室内给水系统	管道冲洗、消毒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室内给水系统子分部共计5个分项工程，131个检验批验收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总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1年10月9日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705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4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师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导管敷设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专用灯具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1个分部共计4个分项工程，116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总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施工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防、排烟系统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60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5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防、排烟系统	风管与配件制作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防、排烟系统	风管系统安装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防、排烟系统	风机与空气处理设备安装	5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防、排烟系统	排烟风阀（口）、常闭正压风口、防火风管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防、排烟系统	系统调试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防、排烟系统子分部共计5个分项工程，101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总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14年10月9日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4年10月9日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4年10月9日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4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4、中国移动成都创新产业研究院精装修工程证明文件

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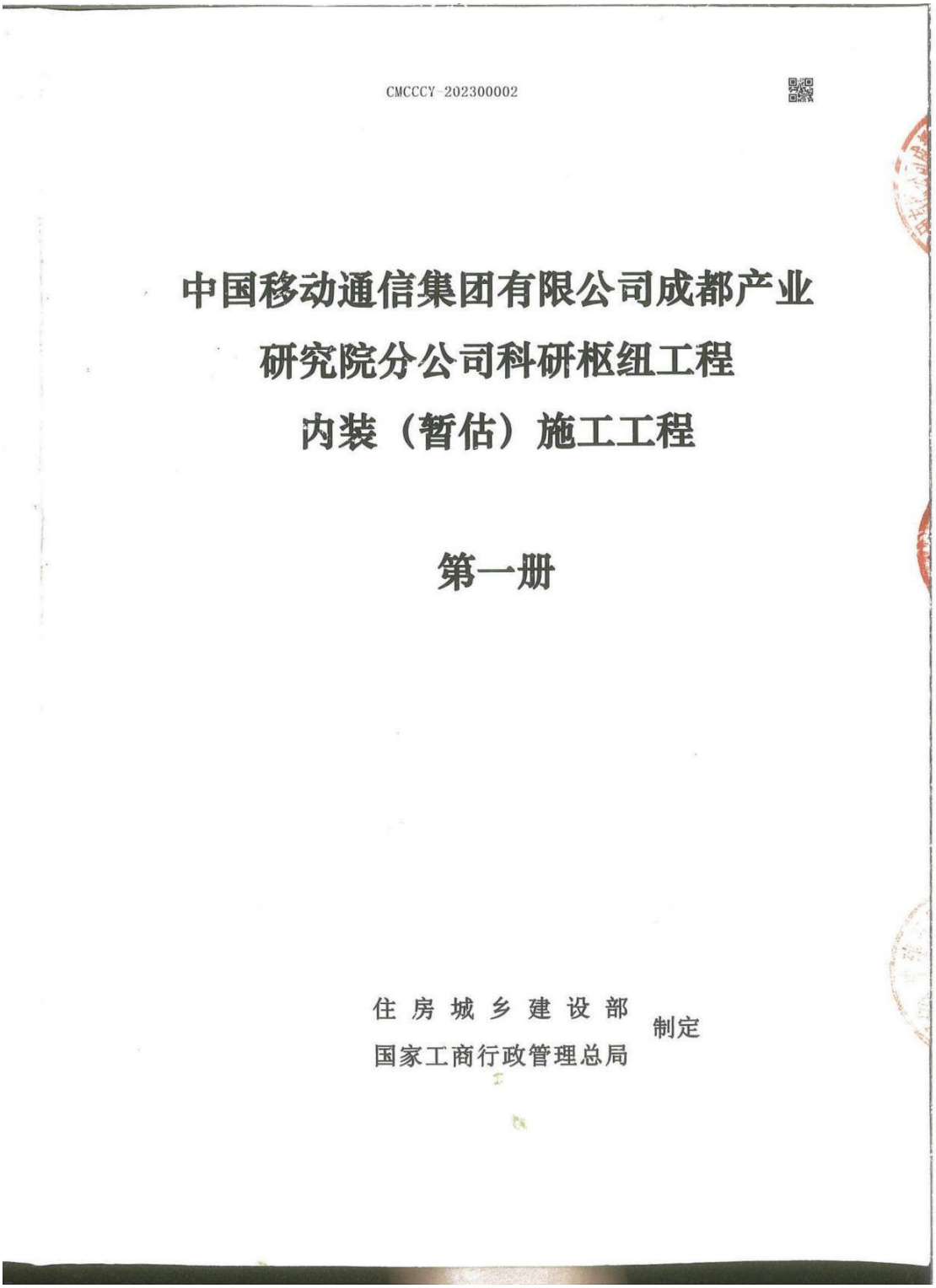

CMCCCY-20230000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科研枢纽工程内装（暂估）施工工程

第一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

乙方（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联合就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科研枢纽工程内装（暂估）施工工程及有关事项与丙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概况：装修面积约 96929.65m2。具体见附件。

二、合同工期

11#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2#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3#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起始时间以按照监理人发出的开工令为准，结束时间为完成整体工程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且不得晚于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合同总工期 274 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1）达到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且与乙方工程管理的实际质量标准保持一致。

（2）工程施工安全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要求，符合省、市、区住建部门、生态环保等行政主管部门相关要求，满足甲方和乙方管理、样板管理、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要求。

（3）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合格”标准，其他创奖要求详见专用条款第 5.1 条。

（4）参建各方应严格遵守住建部门下发的《成都市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实施细则》等相关文件。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165623226.88 元（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伍佰陆拾贰万叁仟贰佰贰拾陆元捌角捌分；

适用增值税率 9%、附加税税率 0.313%。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4088127.65 元（含税）

含税人民币（大写）：肆佰零捌万捌仟壹佰贰拾柒元陆角伍分；

不含税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叁万玖仟捌佰叁拾陆元陆角陆分；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0

含税人民币（大写）：零元；

不含税人民币（大写）：零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0

含税人民币（大写）：零元；

不含税人民币（大写）：零元；

（4）暂列金额：15357715.13 元（含税）

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叁拾伍万柒仟柒佰壹拾伍元壹角叁分；

不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零肆万玖仟叁佰零叁元伍角。

2.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曹巍。

丙方项目经理：易望春。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中豫（成都）产业研究院

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2月28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成都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和乙方各执捌份，丙方执肆份。

中移（成都）产业研究院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510100MA6CXGAF9X　　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地　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和乐二街150号1栋2单元1-16层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邮政编码：610041　　邮政编码：100161

法定代表人：刘耕　　法定代表人：吴爱国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8-60103266　　电　话：01083982280

传　真：028-60103266　　传　真：01083982280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成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丰都铁

道支行　　台支行

账号：51050188083600003054　账　号：11001016200056033879

丙方：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30100183854075D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

邮政编码：410000

法定代表人：　李滔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731-85699253

传　真：　0731-85699253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账　号：　43001531061050000560

中豫（成都）产业研究院

SG-111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	工程名称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科研枢纽工程（IV-12地块）
分部工程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分部工程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验收项目名称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量（造价）	16562.32万元
施工周期	2023年3月8日至2024年3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4年3月22日
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严格按审查批准的装饰装修设计图施工，。经抽测各分项检验批主控项目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要求，外观观感质量好。		
质量文件核查情况	共审查7项，其中符合要求6项，经鉴定符合要求1项。 审查意见：质量文件基本齐全。		

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评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符合审批通过的装饰装修设计图和施工规范各分项检验批主控项目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经理：

单位负责人：（公章）

企业技术负责人：

2024年3月22日

总包或交接单位验收意见：

经检查验收符合审批通过的装饰装修设计图和施工规范各分项检验批主控项目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同意接收。

（公章）

注册建造师（技术负责人）：

2024年3月22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经检查验收符合审批通过的装饰装修设计图和施工规范各分项检验批主控项目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要求，同意接收。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3月22日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经检查验收符合审批通过的装饰装修设计图要求。

（公章）

设计负责人：

2024年3月22日

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经检查验收，装饰装修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2日

注：1. 此表用于钢结构、预应力结构、幕墙、装修、建筑设备安装等分包工程的质量验收。
2. 单项工程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后，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应组织有关单位进行质量验收，并按规定的内容填写和签署意见，工程建设参与各方按规定承担相应质量责任。
3. 各子分部工程有关质量文件应填写汇总表，并整理成册附后，作为单位工程质量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5、创智云城项目三期精装修工程证明文件

合同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创智云城项目三期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片区留仙大道与创科路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创智云城项目三期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片区留仙大道与创科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创智云城项目三期总建筑面积约 28.64 万平方米，共有 3 座塔楼，A 座研发办公塔楼，地上 58 层，建筑高度 244.60 米；B 座研发办公塔楼，地上 49 层，建筑高度 207.00 米；C 座研发办公塔楼，地上 13 层，建筑高度 53.50 米；设有三层地下室，埋深约 16.10 米，主要为车库、设备房、商业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招标内容包括报批报建、图纸深化、施工 BIM 模型、施工、材料设备采购、检测、安装、调试、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三期精装修工程主要包括：6 栋 A/B/C/裙楼，包括所有公共通道、架空层、骑楼、商务环等的天花吊顶装修；5 层商务环连廊天花、地面装修；6 层商务环天花吊顶装修；范围内的自动扶梯侧面、底面装修及收边收口；6 栋 A/B/C 栋写字楼部分（包括塔楼投影地下室）电梯厅、电梯合用前室、入户大堂、次大堂、标准层电梯厅、公共走道、过道、公共阳台、卫生间、茶水间、卫生间附近垃圾间、客梯轿厢等的天花、地面及墙面装修；地下电梯厅外围车库装修，部分主车

道天花；门窗施工，防水施工，白蚁防治施工；精装修楼地面回填施工、给排水施工、电气施工、暖通装饰风口采购及施工；所有机电点位（包含其他承包专业）在精装饰面的开孔、开槽、收边收口，检修口施工，电梯装修后二次磅梯及调试等；

本项目招标内容包括报批报建、图纸深化、施工 BIM 模型、施工、材料设备采购、检测、安装、调试、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等工作。

招标范围及内容具体以本工程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本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桩基础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含 LED 显示屏、泛光及擦窗机）工程、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智能化工程、景观工程、变配电工程、导向标识工程已完成招标；燃气工程及燃气监理将另行招标，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22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5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配合总包单位获得奖项。质量达到合同、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仟肆佰柒拾陆万伍仟玖佰柒拾伍元捌角(¥84,765,975.80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伍万陆仟贰佰陆拾伍元壹角伍分 (¥1,456,265.15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佰万元整 (¥7,000,000.00 元)；

⑸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零壹佰贰拾元伍角贰分 (¥160,120.52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1 月 31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创智云城4标段项目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11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9-440305-70-03-107156	项目代码	/
项目名称	留仙洞战略性新兴产业总部基地1街坊(过期重新备案)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片区留仙洞大道与创科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0（平方米）	工程造价	8476.597580 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
立项批准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21)0272 号	宗地号	T501-0070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ZG-2015-0053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4403052023GG0011389
施工许可证号	2024-0281	监理许可证号	E151003191
开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07 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155-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赛
副组长	廖涛、赵绪鹏、谷毅
组员	彭果、肖瑞武、郑文琪、邢瑜、陈金求、李斌、刘林、陈科绪、王平、朱检、王坚、袁伟浩、张志彤、吴儒威、吴丰、王焊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彭果	肖瑞武、廖涛、刘林、谷毅、陈科绪、朱检、王坚、袁伟浩、张志彤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郑文琪	陈金求、王平、李斌、吴儒威、吴丰、王焊宇
工程质控资料	邢瑜	邢瑜、李爱玲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创智云城 4 标段项目精装修工程 A 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创智云城 4 标段项目精装修工程 B 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创智云城4标段项目精装修工程C座、裙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主体结构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_7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7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7_项	共_2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2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2_项	共_5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5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屋面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建筑电气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智能建筑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建筑节能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电梯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赛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彭果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3	肖瑞武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工程师	
4	郑文琪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5	邢瑜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6	廖涛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装饰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7	陈金求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水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8	王平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9	李斌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0	赵绪鹏	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11	刘林	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2	谷毅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3	陈科绪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助理工程师	
14	朱检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5	王坚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16	袁伟浩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17	张志彤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助理工程师	
18	吴儒威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BIM 建模师	助理工程师	
19	吴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劳资专管员	助理工程师	
20	王焊宇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材料员	助理工程师	
21	李爱玲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资料员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精装修工程)	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廖　涛
注册号：4400030-190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4年11月30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11月 30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 11月 30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11月 30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11月 30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业绩证明

兹有

项目名称：留仙洞战略性新兴产业总部基地1街坊(过期重新备案)

项目编号：2019-440305-70-03-107156

标段名称：创智云城项目三期精装修工程（注：创智云城4标段项目精装修工程为之同一工程）

标段编号：2019-440305-70-03-107156002001

开工日期：2024 年 03 月 07 日；竣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30 日

项目建设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总建筑面积为：289596.64 ㎡，精装修面积为：42600 ㎡

合同金额为：8476.597580 万元

施工单位：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谷毅，项目技术负责人：朱检；

该项目已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由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名称）验收合格。

特此证明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13 日

6、中南国家数字出版基地马栏山园区建设项目一期装饰工程证明文件

合同

中建五局中南国家数字出版基地马栏山园区

建设工程总承包项目

公区精装修 工程

专 业 分 包 合 同

合同编号：中建五局 1500202101703037

中建

甲方：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 158 号中建大厦

目　　录

第一部分　协议书 1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4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8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专业分包人（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甲方与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或“业主”或“建设方”签订的《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又简称“《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或“总包合同”）的原则和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乙方在充分了解图纸内容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专业分包人资质情况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183854075D

资质证书号码：D243019233

发证机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分包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南国家数字出版基地马栏山园区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长沙市开福区马栏山视频文创产业园（朝正垸片区），鸭子铺路以北 X06-A51、X06-A53、X06-A52 地块

分包范围：产业办公公共区精装修：所有硬装，包括墙面、地面、天棚、水电安装、工程灯饰及不可移动的柜子等；不含软装（饰品、活动地毯、可移动家私、窗帘）。服务式公寓公共区精装修：所有硬装，包括墙面、地面、天棚、水电安装、工程灯饰及不可移动的柜子等；不含软装（饰品、活动地毯、可移动家私、窗帘）。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机具设备、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深化设计、包检测、包资料、包验收、包保修、包材料价及工资之任何市场价格升降，所

有间接费、综合费率、大型机械进退场费、垃圾清理费、清洁费、机械及材料安装和保护费、保险费、社保统筹基金、利润和国家及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

三、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开工，具体以发包人确认并经甲方现场项目部书面通知的开工时间为准。

竣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30 日竣工，以发包人、甲方要求为准。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31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确保工程取得“芙蓉奖”，争创“鲁班奖”，同时接受甲方实施符合 GB/T19001-2008、GB/T24001-2004、GB/T28001-2001 标准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及规范要求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工期进度、文明施工、协调配合等方面达到甲方及发包人要求。

五、分包合同价款（暂定）

暂定含税合同额￥83003897.65 元，（大写：人民币捌仟叁佰万叁仟捌佰玖拾柒元陆角伍分）。

其中：不含税合同额为￥76160364.83 元，（大写：人民币柒仟陆佰壹拾陆万零叁佰陆拾肆元捌角叁分），增值税率 9 %，税额为￥6853532.82 元，（大写：人民币陆佰捌拾伍万叁仟伍佰叁拾贰元捌角贰分）。

其中：不含税人工费为 ￥ 22848109.45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贰佰捌拾肆万捌仟壹佰零玖元肆角伍分），占不含税分包合同价款的比例为 30 %。

此价款仅为合同双方签订合同时的暂定价款，最终结算价款以乙方在本合同范围内实际完成并经验收合格的工程量，依据本合同的计价原则计算并经甲方审批、以及发包人最终结算审计的最终结算金额为准。

六、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为（以序号在前的优先）：

1. 甲方与乙方签订的相关《补充协议》；

2. 本合同协议书；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

4. 本合同通用条款；

5. 发包人与甲方签订的《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6. 本合同补充条款；

7. 甲方招标文件、答疑、清单及附件等；

8.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9. 乙方的投标书；

10.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与终止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0 月 15 日

合同签订地点：长沙市中意一路 158 号中建大厦 1916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合同规定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且价款结清后终止。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执 4 份，乙方执 2 份。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住　　所：	住　　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坡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一期大厦 B 座 1201
法定代表人：田卫国	法定代表人：李滔
委托代理人：蒋琪	委托代理人：
项目经理：张康	现场负责人：蔡可
电　　话：	电　　话：0731-85699242
传　　真：	传　　真：0731-8569925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43001531061050000560
帐　　号：	帐　　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410004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中南国家数字出版基地马栏山园区建设项目产业办公A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18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阳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刘雄伟	分包内容	建筑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地面	基层铺设	25	符合要求	合格
2	地面	板块面层铺设	30	符合要求	合格
3	抹灰	一般抹灰	47	符合要求	合格
4	外墙防水	外墙涂膜防水	2	符合要求	合格
5	门窗	木门窗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6	门窗	特种门安装	13	符合要求	合格
7	门窗	金属门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8	门窗	门窗玻璃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验，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陈阳 202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刘雄伟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注：1. 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 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 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中南国家数字出版基地马栏山园区建设项目产业办公A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18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阳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刘雄伟	分包内容	建筑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吊顶	整体面层吊顶	1	符合要求		合格	
2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11	符合要求		合格	
3	吊顶	格栅吊顶	1	符合要求		合格	
4	轻质隔墙	板材隔墙	5	符合要求		合格	
5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6	饰面砖	内墙饰面砖	8	符合要求		合格	
7	涂饰	水性涂料涂饰	13	符合要求		合格	
8	细部	橱柜制作与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验，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施工总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陈阳 2025年1月8日		施工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刘雄伟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月8日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注：1. 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 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 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中南国家数字出版基地马栏山园区建设项目产业办公A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18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阳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刘雄伟	分包内容	建筑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细部	门窗套制作与安装	13	符合要求		合格	
2	细部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9	符合要求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查，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施工总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施工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注：1. 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 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 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中南国家数字出版基地马栏山园区建设项目产业办公B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17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阳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刘雄伟	分包内容	建筑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地面	基层铺设	25	符合要求	合格
2	地面	板块面层铺设	30	符合要求	合格
3	抹灰	一般抹灰	23	符合要求	合格
4	外墙防水	外墙涂膜防水	1	符合要求	合格
5	门窗	木门窗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6	门窗	特种门安装	8	符合要求	合格
7	门窗	金属门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8	门窗	门窗玻璃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验，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施工总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注：1. 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 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 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中南国家数字出版基地马栏山园区建设项目产业办公B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17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阳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刘雄伟	分包内容	建筑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11	符合要求	合格
2	吊顶	格栅吊顶	1	符合要求	合格
3	轻质隔墙	板材隔墙	4	符合要求	合格
4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5	饰面砖	内墙饰面砖	8	符合要求	合格
6	涂饰	水性涂料涂饰	10	符合要求	合格
7	细部	橱柜制作与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8	细部	门窗套制作与安装	13	符合要求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经检验，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陈阳 201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15年1月8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5年1月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5年1月8日

注：1. 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 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 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中南国家数字出版基地马栏山园区建设项目产业办公B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17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阳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刘雄伟	分包内容	建筑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8	细部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验，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施工总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刘雄伟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注：1. 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 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 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中南国家数字出版基地马栏山园区建设项目SOHO办公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17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阳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刘雄伟	分包内容	建筑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地面	基层铺设	22	符合要求	合格
2	地面	板块面层铺设	27	符合要求	合格
3	抹灰	一般抹灰	21	符合要求	合格
4	外墙防水	外墙涂膜防水	1	符合要求	合格
5	门窗	木门窗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6	门窗	特种门安装	15	符合要求	合格
7	门窗	金属门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8	门窗	门窗玻璃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经检验：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注：1. 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 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 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中南国家数字出版基地马栏山园区建设项目SOHO办公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17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阳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刘雄伟	分包内容	建筑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9	符合要求	合格
2	吊顶	格栅吊顶	1	符合要求	合格
3	轻质隔墙	板材隔墙	5	符合要求	合格
4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5	饰面砖	内墙饰面砖	7	符合要求	合格
6	涂饰	水性涂料涂饰	10	符合要求	合格
7	细部	橱柜制作与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8	细部	门窗套制作与安装	12	符合要求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验，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施工总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施工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注：1. 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 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 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中南国家数字出版基地马栏山园区建设项目SOHO办公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17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阳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刘雄伟	分包内容	建筑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细部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经检查：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施工总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陈阳 2015年1月8日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15年1月8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5年1月8日

注：1. 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 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 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中南国家数字出版基地马栏山园区建设项目服务型公寓			子分部工程数量	8	分项工程数量	13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阳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刘雄伟	分包内容	建筑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地面	基层铺设	4	符合要求		合格	
2	地面	板块面层铺设	15	符合要求		合格	
3	抹灰	一般抹灰	56	符合要求		合格	
4	外墙防水	外墙涂膜防水	1	符合要求		合格	
5	门窗	木门窗安装	12	符合要求		合格	
6	门窗	特种门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7	门窗	金属门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8	门窗	门窗玻璃安装	1	符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验，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施工总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15年1月8日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15年1月8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5年1月8日	

注：1. 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 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 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中南国家数字出版基地马栏山园区建设项目服务型公寓	子分部工程数量	8	分项工程数量	13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阳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刘雄伟	分包内容	建筑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3	符合要求	合格
2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3	涂饰	水性涂料涂饰	6	符合要求	合格
4	细部	门窗套制作与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5	细部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3	符合要求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验，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施工总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陈阳 2025年1月8日	施工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蔡丹 2025年1月8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注：1. 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 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 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7、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证明文件

合同

第一册，共三册

C-SG-ZX-001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

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二标段

发　包　人：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基础条款

本部分所涉及的本工程施工合同之细节及详情，除非文意另有约定，否则所涉词句应具有基础条款约定之含义。

第一条 签约双方

发 包 人：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临海路海运中心主塔楼 1908 房

法定代表人：卢勇

联系电话：010-85257777 传 真：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与芳芷四路交叉口西北 60 米(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17 楼 02 单元)

邮政编码：518000

监察举报邮箱：djzyfengkongjc@djbx.com

承 包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 所：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法定代表人：李滔

联系电话：18573181818 传 真：0731-85699253

联系地址：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二段 249 号中建芙蓉嘉苑 16 栋 803 房

邮政编码：4100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帐 号：4300 1531 0610 5000 0560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2.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南侧、中心路东西侧

2.3 工程设计单位：Kohn Pedersen Fox Associates PC、华东建筑设计院研究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 工程监理单位：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5 工程总承包商：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条 承包范围

3.1 **承包范围**

依据招标文件及招标图纸所示，完成本标段（1、C12 栋 29-55 层标准楼层公共区域：电梯厅、公共走道及其连通空间、卫生间、茶水间、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标准层租户区域架空地面、窗帘盒；2、C12 栋 34 层空中大堂、电梯厅、公共走道、卫生间、茶水间、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3、C12 栋地下室 B1 层汽车坡道精装部位，B3 层、B4 层、B5 层 VIP 停车区、电梯厅、公共走道、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玻璃隔断墙；4、C12 栋屋面层电梯厅、VIP 电梯厅、走道；5、C12 栋所有精装要求的电梯轿厢。）全部精装修施工图纸内工程的证照办理、深化设计、材料供应、安装、调试、成品保护、验收、保洁、保修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工作：

3.1.1 **证照办理：**负责办理精装工程施工许可证（精装施工许可证须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取得）、夜间施工许可证等精装工程所需的一切证照办理工作，并保持其有效性直至工程竣工验收。配合设计单位开展精装图纸消防报审工作。

3.1.2 **精装图纸深化设计工作：**

根据招标图进行图纸深化设计、对招标图进行优化及相关补充设计，深化前应认真读图，包括不限于方案、招标图及配套技术文件等，充分理解设计意图，设计说明，设计要求，以设计效果还原为出发点，结合实际施工条件，提出合理建议，并需得到甲方和甲方聘请的设计院认可；同相关专业施工单位配合，进行各专业与装修相关的整合设计工作。对于外加工饰面材料需要依据图纸结合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深化，完整出具排版图纸、加工图纸，对加工细节要求说

明到位，对于材质纹路、对位关系、收边收角、工艺措施等方面描述完整充分。对干挂石材、UHPC、金属挂板等需要安装龙骨和埋件的装饰工程，需要对埋件位置进行深化设计，并将结果提供给设计院进行复核，如需要总包单位实施构造柱、圈梁等土建结构的，还需要将深化图提供给总包单位进行施工。如因精装单位未能够正确提资，导致现场埋件无法正常安装的，结构拆改工作由乙方自行负责。精装图纸深化设计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2《深化设计及施工资料要求》**。精装深化图纸需甲方聘请的设计院和设计顾问及甲方确认后才可实施。

3.1.3 **材料、设备、样板工作：**

（1） 负责按甲方及甲方聘请的设计单位、监理单位、顾问单位的要求，提供各类材料设备样板、负责材料设备样板的送样、认样、封样等工作，负责工艺样板、样板区的施工，且必须通过甲方及甲方聘请的设计、监理等单位的验收后，方可进行大面积施工；

（2） 乙方提供的装饰面层材料样品（**例如石材、金属装饰板、洁具等涉及精装效果的材料**），必须达到甲方及甲方聘请的设计院的认可，如在多次送样仍未能达到效果后，为了保持各标段的装饰效果统一， 对未通过样品确认的材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用其他标段已通过认样的材料品牌和厂家。乙方不得以价格、采购方式、加工周期等理由进行拒绝，且不得因此提出工期和费用增加的诉求。

（3） 乙方负责承包范围内全部相关材料的供应及安装，负责材料的二次搬运、储存和安保工作；按照规范及当地建设主管部门要求，对材料进行第三方送检及测试，提供材料及设备检测报告、合格证等证明文件。如验收规定必须由甲方委托材料检测单位，则需乙方负责支付相关检测费用。

/复杂工艺的方案模拟及施工方案优化，虚拟建造/设备系统虚拟安装，进度/节点工程量统计分析，竣工模型，竣工场景模拟等。应提交的BIM成果，包括：BIM模型文件、BIM应用软件成果文件/分析报告、BIM 辅助导出二维图纸文件、过程审核文件、引用的媒体文件、插入或链接的文本或媒体文件、管理流程文件等。

（2） 乙方应安排专门人员，负责BIM深化和管理工作，并且按要求应用总承包单位负责管理的广联达项目管理平台，开展项目日常质量、安全、进度方面的管理工作。

（3） 乙方需满足甲方BIM应用及数字项目管理平台实施要求，详见附件4《BIM应用及项目管理平台应用要求》。

3.1.10按照备品备件清单（详见附件19）要求准备相应备品备件，备品备件的移交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2 **工作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工程技术要求》。

3.3 **具体技术标准与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工程技术要求》。

3.4 **工程验收标准**

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验收标准及大家置业实测实量标准、交付评估标准等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工程技术要求》。

第四条 工期

4.1 施工工期

4.1.1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8 月 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记载的开工日期为准。

4.1.2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8 月 30 日，（竣工日期为本合同约定工程经甲方、乙方、监理、设计及相关单位共同验收合格之日，如需行业主管部门验收的，该部门出具验收合格证书或验收合格备案之日为竣工日期，不单满足精装修验收标准，还要达到消防验收条件，全部精装修施工质量及完工标准必须达到合同、设计、有关验收规

范及本技术标要求），若实际开工日期晚于计划日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4.1.3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39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前述工期总日历天数已考虑了政府规定的国家短期政策、新冠疫情、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台风、大风、沙尘暴等有可能对工期造成影响的所有因素。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前述工期不作任何延长。

4.1.4 本项目拟定关键节点计划如下，乙方可根据下表所列关键节点编制施工计划，如涉及下表中关键节点有所调整，需在投标文件中重点标注且保证调整后的关键节点对整体工期更优。乙方在每月15日前，须上报下月工期计划，该上报计划必须满足总工期和关键节点工期，且通过监理和甲方确认。

项目暂定关键节点如下：

序号	二标段相关关键节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备注
1	29-55层二次结构施工	2023年8月30日	2024年1月15日	暂定关键节点计划，具体时间需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2	29-55层幕墙施工（除外用施工电梯）	2023年11月15日	2024年3月10日	
3	C12地块主体结构封顶	/	2023年9月30日	
4	C12地块结构验收完成	/	2024年2月5日	
5	C12地块幕墙整体封闭	/	2024年6月15日	
6	消防验收	2024年7月15日	2024年9月15日	
7	竣工验收	2024年9月16日	2024年10月15日	
8	竣工备案	2024年10月16日	2024年11月15日	

二标段精装工程关键节点计划

序号	精装工程关键节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备注
1	承包人进场	2023年8月1日	2023年8月1日	拟定精装工程关键节点，具体以承包单位进场后，承包人报发包人审批通
2	深化设计完成、	2023年8月1日	2023年8月30日	
3	材料样品报审确认完成	2023年8月1日	2023年9月15日	
4	实体样板施工	2023年9月15日	2023年12月15日	
5	精装修湿作业完成	2023年8月1日	2024年4月30日	
6	大面施工完成	/	2024年7月30日	

际进度之差为 10 个日历日，而因赶工或 24 小时不间断作业所需要的一切费用均包含于合同总价内，不论合同清单内是否明确列出。

4.4 工期延误

本合同约定绝对工期，系经乙方充分考虑工程建设施工中可能出现的各种情况后确定的，因乙方原因月度计划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违约金为 5000 元/天，因乙方原因总工期每延误一天，违约金为 2 万/天；除以下情况外，工期不予延长：

A. 不可抗力；

B. 甲方书面同意工期相应顺延的其它情况。

4.5 工作时间

乙方已全面了解国家、项目所在地相关部门发布的，关于建设工程施工的所有规定，并保证在施工中认真执行有关交通、环保、噪音扰民等相关文件中对施工时间的限制性规定，且根据该等规定制订了合理的施工方案。任何由于工程进度需要的夜间施工，乙方均应按照项目所在地有关规定及程序向政府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得批准，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乙方不得以项目所在地有关施工时间的限制为理由而免于承担本合同中规定的任何责任和义务，特别是施工工期的责任。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款

5.1.1 本合同工程暂定总价款为 RMB 44,762,846.41（大写：人民币肆仟肆佰柒拾陆万贰仟捌佰肆拾陆元肆角壹分）。该合同总价款为包含增值税的价格，其中不含税价款为[RMB 41,066,831.57] 元（大写：人民币 肆仟壹佰零陆万陆仟捌佰叁拾壹元伍角柒分），增值税率[9]%，增值税为[RMB 3,696,014.84] 元（大写：人民币 叁佰陆拾玖万陆仟零壹拾肆元捌角肆分 ）。

5.1.2 中标净下浮率：26.08%。中标净下浮率是指中标价相对招标控制价的下浮比例，即：中标净下浮率=(招标控制价-中标价)/（招标控制

（9）投标须知；

（10）投标承诺函；

（11）工程量清单的说明及投标报价要求；

（1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3）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双方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本条约定与标准条款第一条约定不一致之处，以本条约定为准。**

合同双方当事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签署并加盖各自公章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的补充协议、备忘录等文件亦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与该等文件所解释、说明或修改的文件一致。另，对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进一步约定如下：

（1）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

（2）图纸与技术标准和要求之间有矛盾或者不一致的，以其中要求较严格者为准；

（3）如果在不同的合同文件之间、同一个合同文件的不同部分之间或任何合同本身出现模糊、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且根据上述解释顺序仍不足以澄清的，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应以甲方的书面澄清为准。

甲方：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　　（签字）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2023.10.25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内　容	规　　定
1	/	标段名称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2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南侧、中心路东西侧
3	/	是否场外工程	□ 是　☑ 否 行政监督部门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4	1.1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14,026.6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17,216.00 平方米。项目分为三个地块，其中 C12 建筑高度为 249.2 米（该高度为大屋面完成面高度），幕墙高度为 273.0 米，地上 54 层，结构形式为核心筒加钢外框结构；C11 建筑高度为 92.1 米（该高度为大屋面完成面高度），幕墙高度为 99.6 米，地上 19 层，结构形式为混凝土框架结构；D06 建筑高度 19.3 米，地上 4 层，结构形式为混凝土框架结构。C12/C11/D06 地下均为 5 层。 本项目 C12 地块共有 4 个大堂，分别为首层大堂、二层大堂、34 层空中大堂和 53 层顶层大堂。C11 地块共有 2 个大堂，分别为首层大堂和二层大堂。D06 地块 4 栋建筑为层层退台结构。C11 和 C12 之间有连桥连通，D06 地块与 C 地块之间隔一条中心路。
5	2.1	招标范围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具体详见“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合同二标段”基础条款第三条“承包范围”。
6	3.1	资金来源	国有资金
7	/	采用的币种	结合项目选择币种人民币
8	4.1	工程质量	具体详见合同条款
9	5	工期要求	395 日历天
10	6.1	投标人要求	资质等级:1）施工资质：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2）设计资质：具备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甲级设计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联合体投标：☑ 接受　□不接受 其他：若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联合体成员（含牵头人）不得超过 2 家，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财富金融大厦二期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验收日期：2025.6.24

建设单位（盖章）：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9-440305-68-03-104690	项目代码	2019-440305-68-03-104690
项目名称	大家财险深圳总部大厦	项目曾用名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中心区		
建筑面积	187765.91㎡	工程造价	4476.2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地上：54 层/19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24〕0059 号	宗地号	T107-0081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52024YG0037491（改 1）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403052024GG0088454(改 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5-010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04 日	验收日期	2025.6.24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5009
建设单位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岗
副组长	夏洪、朱铁流、陈国谦、龚旭亚、彭斯淼
组员	李闪、薛磊、李贵平、路必恩、毛昆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岗	夏洪、薛磊、龚旭亚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黄岗	朱铁流、李闪、李贵平、路必恩
工程质控资料	黄岗	陈国谦、彭斯淼、毛昆鹏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财富金融大厦二期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1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岗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组长	
2	夏洪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经理	副组长	
3	朱铁流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副组长	
4	李闪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组员	
5	薛磊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组员	
6	陈国谦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组员	
7	李贵平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组员	
8	龚旭亚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组员	
9	路必恩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组员	
10	彭斯淼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组员	
11	毛昆鹏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组员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5年 6月24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6 月 24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 年 6 月 24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6 月 24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6 月 24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6 月 24 日

8、中原资产龙湖金融中心 C4-19 地块室内装饰及配套工程证明文件

合同

中原资产龙湖金融中心C4-19地块室内装饰及配套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日　期：2023.4.11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简称承包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原资产龙湖金融中心 C4-19 地块室内装饰及配套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原资产龙湖金融中心 C4-19 地块室内装饰及配套工程

2. 工程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北龙湖金融岛 C4-19 号楼

3. 工程规模：　　/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中原资产龙湖金融中心 C4-19 地块室内装饰及配套工程施工 。

6.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1、中原资产龙湖金融中心 C4-19 地块室内装饰及配套工程施工图内的相关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2、上述工程由于设计变更引起的增减工程。

3、发包人要求增加的内容。

智能化及其他配套工程不属于本次承包范围。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必须符合消防部门认可准许使用，满足消防验收)、包机 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设计优化、包外部协调、配合、验收 等为完成室内装饰装修所需的全部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发包人如需分段开工或有特殊要求，双方协商另行书面确认后执行。

工期总日历天数：2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58591537.02 元（人民币大写） 伍仟捌佰伍拾玖万壹仟伍佰叁拾柒元零贰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916938.19 元（人民币大写） 玖拾壹万陆仟玖佰叁拾捌元壹角玖分；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4883215.21 元（人民币大写）肆佰捌拾捌万叁仟贰佰壹拾伍元贰角壹分；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300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叁佰万元整；

（4）暂列金额：

¥303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叁佰零叁万元整。

2.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

合同价格包括且不限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材料、设备、运输（含保险费）、保管、 施工、室内环境检测、可能发生的二次深化设计、验收、管理费、税金、利润、成品 保护、资料整理、可能存在的二次进出场、与相关部门手续办理、周边关系协调等交 付使用前所有费用及质保期内因质量原因造成的返修费用。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石晓宾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2）投标函及其附录；（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4）通用合同条款；（5）技术标准和要求；（6）图纸；（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

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4月11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郑州市郑东新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下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356142357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183854075D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湖金融岛中环路 4 号 19 号楼中原资产大厦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
邮政编码：450000	邮政编码：410004
电　话：0371-61777575	电　话：0731-85699253
传　真：0371-61777575	传　真：0731-85699253
电子信箱：zyzc@zyamc.net	电子信箱：zhuangshi_5j@cscec.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井湾子支行
账　号：8111 1014 1140 0025 469	账　号：4300 1531 0610 5000 0560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龙湖金融中心三区 C4-19 地块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湖金融中心三区C4-19地块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308080101
	建筑面积	38493.72平方米	工程地址	副CBD环路北C4-19地块
	结构/层数	框架剪力墙/地上13层地下3层	建设单位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北京清尚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新华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图纸审查机构	河南利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图纸审查意见	合格
	竣工验收日期	2025.3.17		
竣工验收组织程序	一、建设单位主持竣工验收会议； 二、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三、建设单位宣读竣工验收方案； 四、各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并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五、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参与工程竣工验收的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方不能形成一致意见时，应当协商提出解决的方法，待意见一致后，重新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该工程立项审批后，建设单位及时委托北京清尚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了施工图设计，分别由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和中新华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和监理。 在工程施工中，建设单位制定了较为完善、严格的管理制度，工程指挥部各专业人员分工明确，责任落实到人，并能与其他责任主体密切配合，在工程建设实施中能经常到工地对工程质量监督抽查，及时发现并处理了工程施工中出现的质量和其他问题。能够严格执行国家的有关规定，严格按有关技术规范和行业标准要求自己和其他责任主体。在工程建设中，建设单位能全面履行有关合同，并能及时按合同约定拨付进度款，无分包、肢解工程等违法行为，并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对工程勘察单位工作评价	/
对工程设计单位工作评价	设计单位能够结合工程的特点，以及甲方的用意进行设计，并通过施工图审查，同时设计单位严格按合同约定积极参与工程施工，对施工当中存在的问题能及时提出设计变更，对技术核定单签署意见，在现场施工督导，检查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从而确保了设计思想的贯彻执行。积极参与竣工验收，对本工程认真负责，能较好的履行设计单位的主体责任。
对工程监理单位工作评价	监理合同签订后，中新华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建了以李延笋为核心的驻工地监理班子，依据监理大纲、监理规划，结合专业工程，编制了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明确了质量控制、进度控制、造价控制三大控制目标及“公平、公正、科学、诚信、服务”十字工作方针，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准用复验制度，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以及监督施工单位的质量“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部、分项验收、特殊工种上岗证及整改告、形象进度报表进行审核。密切配合施工单位，坚持关键部位实施旁站监理，较好的保证了工程监理任务。认真组织分部验收，积极参加竣工验收，对本工程认真负责，能较好的履行监理单位的主体责任。
对工程施工单位工作评价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在投标、中标及签订施工合同后，能按照规定程序办理施工许可证、质量和安全监督手续，建立了质量制度和质量保证体系，能按照要求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能在规范、程序要求内组织施工，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行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合格 参加人：张伟 张森 张利超 项目负责人：张伟 2015年 3 月 17 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傅军 [illegible] 李功臣 项目负责人：傅军 2015年 3 月 17 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合格 参加人：[illegible] 郭平宝 侯庆鹏 [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2015年 3 月 17 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合格 参加人：裴清源 李延军 张建阳 项目负责人：李延军 2015年 3 月 17 日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综合验收结论：合格	

扫描全能王 创建

9、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证明文件

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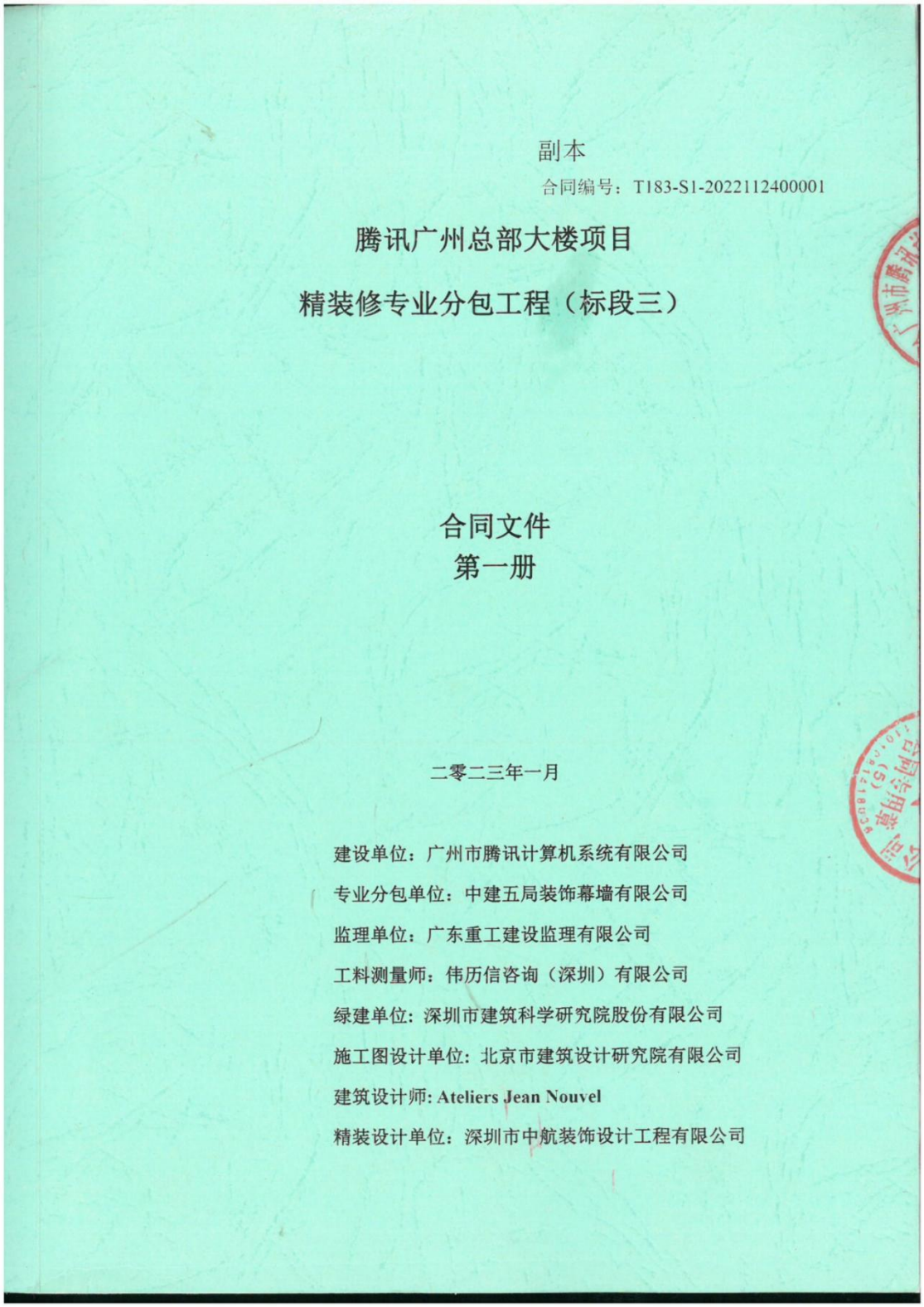

副本

合同编号：T183-S1-2022112400001

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

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三）

合同文件

第一册

二零二三年一月

建设单位：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伟历信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绿建单位：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单位：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Ateliers Jean Nouvel

精装设计单位：深圳市中航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广州市
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
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三）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条款

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以下三方签订：

建设单位：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西路218、220号广州国际媒体港西港第17层物业02单元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姓名及职务：

总承包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姓名及职务：

专业分包单位：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姓名及职务：

本协议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的总承包合同条款，由总承包单位与专业分包单位签署，建设单位为加签方，明确三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而签订的附属合同。

本项目的总承包合同内容主要包括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之地下室、结构工程、砌体工程、饰面工程、门窗工程、外墙饰面、综合机电、给排水工程、弱电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供配电工程及室外工程等内容（以下简称"总承包工程"）。

根据专业分包单位与建设单位及总承包单位签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的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三）合同（以下简称"专业分包合同"），负责承建及完成专业分包合同所述工程及一切工程缺陷补修。

专业分包单位已经提供给建设单位一份上述工程的竞争性参与文件（下称"参与文件"）。再鉴于参与文件内开列的上述工程的图纸（在下文简称"合同图纸"）已经由三方或三方的代表签字。

兹特此达成协议如下：

1. 按下述的专业分包合同总价，专业分包单位应按照和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专业分包合同条件、总承包合同条件、中选通知书、来往文函、合同图纸、工程规范所要求的内容及所指定的工期进行和完成工程。

2. 专业分包合同总价

标段三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叁仟柒佰柒拾壹万柒仟伍佰壹拾玖元柒角壹分 (RMB￥ 37,717,519.71) (含增值税 3,114,290.62 元，税率为【9】%)

除根据本合同条件的明确规定外，本项目分包合同属固定总价包干合同性质，为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规范及国家、行业相关规定一次性包干。本专业分包合同总价已包括为合同要求完成本工程所需之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测试、包质量、包数量、包工期及材料价之任何市场价格差别、施工过程中因要符合政府部门的规定或新规范等而必须改善或替换材料设备的任何费用、施工管理费、临时设施费、检测费、质检费、竣工验收费、安全措施费、特殊地段材料运费补差、特殊条件施工增加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大型机械进退场费、机械及材料安装和保护费、渣土清纳费、清洁费、保险费、社保统筹基金、利润和国家及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包括但不限于登记费、手续费、检测/验收各项费用）、税费(增值税、包括进口关税及所有税项)、清关费、商检费、必须加班费、费率或汇率的变动、专家论证费、专利费、空运、国外及本地运输及存仓费、因材料/设备迟到工地的窝工费、政府有关部门的收费。各种检测、试验费用、临时设施费、运输费、包装费、打印费、复印费、差旅费、通讯费、公证费、鉴定费、满足建设单位进度要求所需的赶工费，以及满足当地政府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相关工作和费用等，专业分包合同总价已包括为按合同要求完成本工程所需之一切费用，但建设单位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减少专业分包工程的内容，同时合理地扣除相应专业分包合同价款。

在国家法定税种（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税率下调的情况下，建设单位有权按不含税合同总价（或税率下调后尚未支付的金额），根据增值税等税率下调比例，相应减少合同总价。

6. 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续）

6.5 专业分包单位必须在合同文件签订后十四个日历天内或在第一期中期付款证书发出前，提交经建设单位认可/批准的预付款保函(样本详见相关附件 - 附件（二）预付款保函（样本）)。该保函的面值为合同预付款金额(即合同金额扣除总承包照管费后的百分之十（10%）（取千元以上整数）)，而该银行及保函的条件必须经建设单位认可，开具预付款保函的费用由专业分包单位自行承担。

6.6 如专业分包单位未能提交该预付款保函或所提交的预付款保函不符合合同格式或其他要求时，建设单位有权不支付预付款。预付款将于专业分包单位提交符合合同格式的预付款保函后才支付。

7. 合同工期、拖期违约赔偿金

7.1 总承包工程计划进度要求如下:-

开工日期：2019 年 7 月 10 日

竣工日期：2023 年 8 月 30 日

本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计划进度要求如下:-

开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15 日

竣工日期: 2023年 6月 23日

本专业分包合同工期：【282】日历天

合同工期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劳工假期、政府有关部门临时颁布之假期或停工指令，恶劣天气的日子。

专业分包单位需配合建设单位之工程进度要求施工。若由于建设单位的原因造成专业分包单位工期延误，则建设单位会评核有关延误时间而顺延完工期，工期的延长并不附带任何附加费用。

7.2 如专业分包单位未符合专业分包合同的规定，引起承包工程（包括专业分包工程和总承包工程）的延迟，建设单位有权向专业分包单位强制执行计取拖期违约赔偿金每天RMB￥320,000.00元/日历天,不足一天亦按一天计算,上限为专业分包工程合同金额，且建设单位也可以从应付的合同金额中扣除该拖期违约赔偿金。

兹证明三方签署如下：

于 2022 年____月____日签署。

建设单位：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10 FEB 2023

专业分包单位：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琶洲支行

帐　　号：44050110147400002182

总承包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开 户 行：交通银行

帐　　号：03219201101000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38层（地下室4层）设计商业办公楼1幢（自命名：腾讯广州总部大楼）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日荣	项目负责人	罗资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培
分包单位	深圳市海大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余振华	项目负责人	张衍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慧春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肖俊杰	项目负责人	姜舟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彦辉
分包单位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郭新雅	项目负责人	倪吉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董俊德
分包单位	正品达（北京）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伟	项目负责人	郭永胜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杨政书
分包单位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绍省	项目负责人	胡思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世杰
分包单位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关平	项目负责人	谢金荣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汉成
分包单位	远东力进幕墙（上海）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曹鸿儒	项目负责人	胡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梁宏雷
分包单位	广东科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伟	项目负责人	阮世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赵福刚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6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2	抹灰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3	吊顶	3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4	门窗	4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5	幕墙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6	轻质隔墙	4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7	饰面板	4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8	饰面砖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9	涂饰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10	细部	4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11	裱糊与软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11 分项数：3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GD-C5-7312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分包单位	分包单位	分包单位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6月12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6月12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6月12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6月12日 （盖章）
分包单位	分包单位	分包单位	分包单位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6月12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6月12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6月12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6月12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6.12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6月12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5年6月12日 （盖章）

GD-C5-7312

10、绍兴博物馆新馆陈列布展工程工程总承包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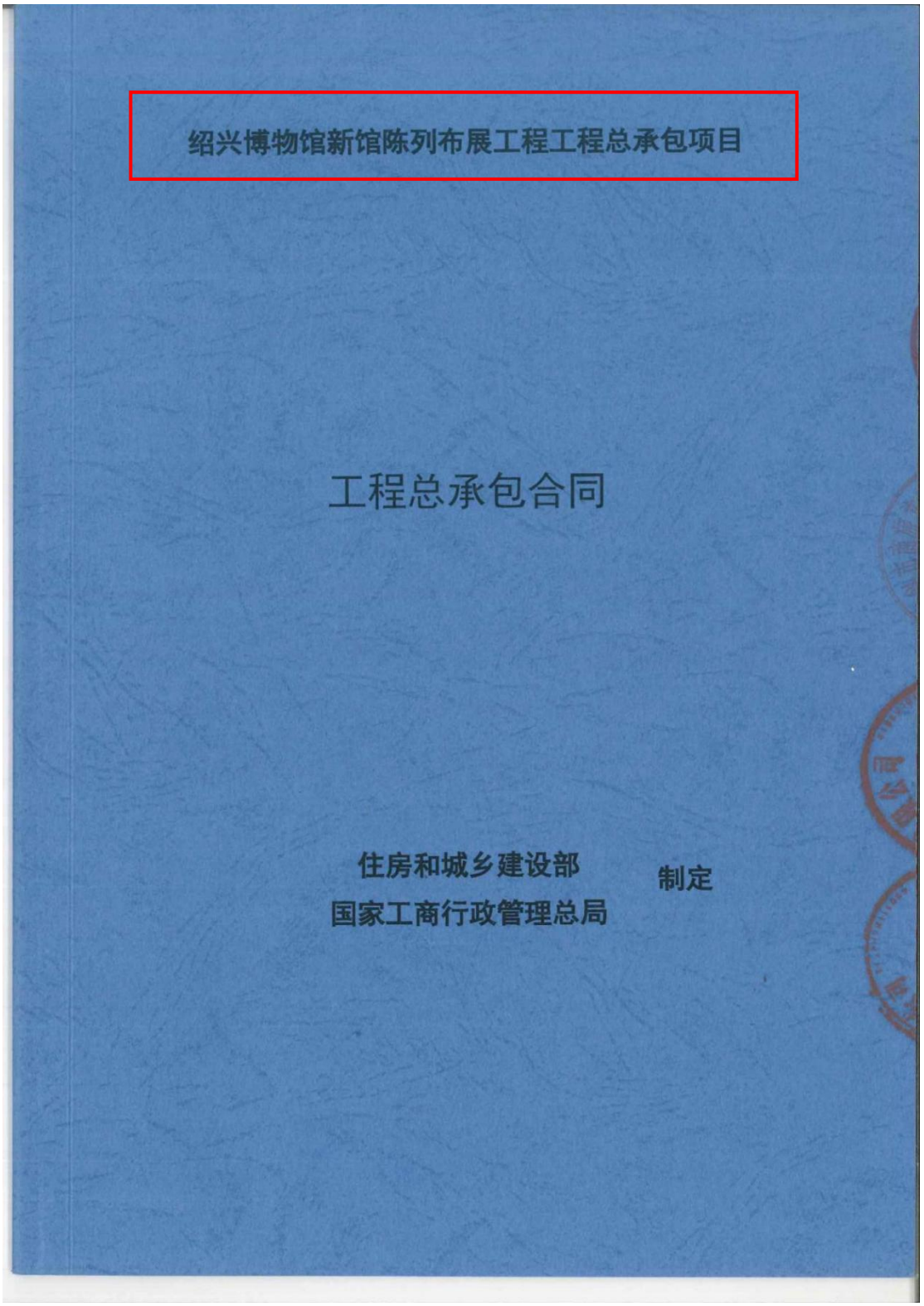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项目业主（全称）： 绍兴市镜湖新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发包人（全称）： 绍兴市商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绍兴市商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绍兴博物馆新馆陈列布展工程工程总承包（项目名称），已接受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专用合同条款；

（3）通用合同条款；

（4）发包人要求；

（5）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6）价格清单；

（7）承包人建议；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贰亿零叁佰陆拾伍万陆仟叁佰捌拾玖元（¥203656389元）（暂定价，已按投标下浮率 12.12% 下浮）。其中工程费 201217839 元，设计费 2438550 元。

4. 总承包项目负责人： 欧辉权 ； 总承包项目负责人负责工程设计、采购、施工等全过程管理。项目设计负责人： 李琦 ，项目施工负责人： 姜浩 。

5.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合格 。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 / ，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工期： 365日历天 。

9. 合同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签订。

1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盖章后 生效。

11. 本协议书一式 壹拾捌 份，项目业主 陆 份，发包人 陆 份，承包人 陆 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项目业主：（公章）：

绍兴市镜湖新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签字）：

地　　址：绍兴市凤林西路155号

纳税人识别号：91330600MA28842G6G

开户银行：绍兴银行梅山支行

帐　　号：2001301562000012

邮政编码：312000

联系电话：0575-89185759

发包人：（公章）

绍兴市商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签字）：

地　　址：绍兴市越城区石家池河沿92号-2

纳税人识别号：91330600MA2BHF4P4R

开户银行：绍兴银行越城支行

帐　　号：2005054612000011

邮政编码：312000

联系电话：0575-85022751

承包人：（公章）：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签字）：

单位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纳税登记号：　91430100183854075D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天元东路支行

帐　　号：3205 0159 0700 0000 0453

邮政编码：410000

联系电话：0731－85699253

传　　真：0731－85699242

电子信箱：zhuangshi_5j@cscec.com

4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本合同采用《关于印发简明标准施工招标文件和标准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的通知》（发改法规〔2011〕3018号文）附件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2012年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合同

1.1.1.10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⑴含合同谈判中澄清文件；⑵承包人在评标定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承诺文件等；⑶询标纪要、招标补充文件（答疑纪要）、招标文件；（4）发包人与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工程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等；（5）合同附件一～六。

1.1.2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1 项目业主：绍兴市镜湖新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1.2.2 代建单位（发包人）：绍兴市商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发包人代表：

姓　　名：朱伟；

身份证号：33062119870221233X；

职　　务：副总经理；

联系电话：13735270775；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绍兴市越城区石家池河沿92号-2；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发包人行使发包人职权；

1.1.2.3承包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1.1.2.4 总承包项目负责人：

姓　　名：欧辉权；

身份证号：432902198308128490；

建筑师注册证书号：湘1432011201208875；

竣工验收报告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绍兴博物馆新馆陈列布展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一层，地上三层 /29479.17 ㎡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彦辉	开工日期	2025 年 4 月 16 日
项目负责人	欧辉权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斌	竣工日期	2026 年 1 月 29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经查 6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7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7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相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共抽查 9 项，符合规定 9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7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朱伟 2026 年 1 月 15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 年 1 月 1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1 月 1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1 月 1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绍兴市镜湖新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编号:城市建设〔2024〕001 号

绍兴博物馆新馆陈列布展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查意见

2024 年 6 月 18 日下午，绍兴市镜湖新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在 1113 会议室召开绍兴博物馆新馆陈列布展工程初步设计评审会。会议邀请了 4 位专家和镜湖开发办、镜湖开发集团、绍兴博物馆、市文旅集团、概算审核单位等部门(单位)参加。会议听取了设计单位对绍兴博物馆新馆陈列布展工程初步设计的汇报，经认真论证评审，基本同意初步设计内容，形成主要意见如下:

一、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镜湖新区绍兴博物馆内，总面积共计 29479.17 平米,其中地下一层 1360.41 平米(电梯厅、文物库房);一层 9400.8 平米（基本陈列 1、基本陈列 2、基本陈列 3、基本陈列 4、临展 1 厅、临展 2 厅、藏品技术区、贵宾接待区、走廊、大厅、消防控制室、其他等）；二层 10013.01 平米（基本陈列 5 、基本陈列 6、基本陈列 7、青少年游乐区、临展 3 厅、临展 4 厅、业务与研究室、非遗角、咖啡 厅、文创商店、走廊、其他等）；三层 8704.95 平米（陶瓷厅、书画厅、临展 5 厅、数字博物馆 、

绍博书院、学术报告厅、办公区、走廊、其他等）；布展面积16013.93平米，其中地下一层 文物库房1178.25平米，一层5344.4平米（基本陈列1、基本陈列2、基本陈列3、基本陈列4、临展1厅、临展2厅、藏品技术区、大厅等）；二层6224.53平米（基本陈列5、基本陈列6、基 本陈列7、青少年游乐区、临展3厅、临展4厅、业务与研究室、非遗角等）；三层3266.75平米 （陶瓷厅、书画厅、临展5厅、数字博物馆、绍博书院）

二、概算

绍兴博物馆新馆陈列布展工程概算总投资25280.13万元，其中工程费22918.3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625.48万元，预备费736.31万元。

附：概算审核总表

绍兴市镜湖新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9日

13	1.11	泛光照明			7.39		7.39	㎡	153.70	480.81	
14	1.12	配套设施工程		310.37			310.37	㎡	13465.24	230.50	
15	1.13	公共配套、标示标牌		147.61			147.61	㎡	16013.93	92.18	
16	**2**	**陈列布展**		**8679.67**			**8679.67**	**㎡**	**16013.93**	**5420.07**	**34.33%**
17	2.1	布展工程		1032.69			1032.69	㎡	16013.93	644.87	
18	2.2	展柜工程		4151.18			4151.18	㎡	16013.93	2592.23	
19	2.3	辅助展品工程		1199.97			1199.97	㎡	16013.93	749.33	
20	2.4	艺术品定制		589.50			589.50	㎡	16013.93	368.12	
21	2.5	标准文物库房设施		1706.33			1706.33	㎡	16013.93	1065.53	
22	**3**	**专业灯光**		**1445.27**			**1445.27**	**㎡**	**16013.93**	**902.51**	**5.72%**
23	3.1	专业照明工程		805.86			805.86	㎡	16013.93	503.22	
24	3.2	柜内配套灯具		639.41			639.41	㎡	16013.93	399.28	
25	**4**	**多媒体系统**		**5054.91**			**5054.91**	**万元**	**29479.17**	**1714.74**	**20.00%**
26	4.1	软硬件影片工程		3306.68			3306.68	万元	29479.17	1121.70	
27	4.2	智能博物馆系统		1748.23			1748.23	万元	29479.17	593.04	
28	**Ⅱ**	**工程建设其他费**					**1625.48**	**万元**			**6.43%**
29	1	项目建设管理费					221.21	万元	22918.34	0.97%	浙江省建设工程其他费用定额(2018)
30	2	建设管理其他费					196.31	万元	22918.34	0.86%	浙江省建设工程其

概算审核总表

顺序号	编号	工程项目和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项目数量		单位价值(元/单位)	备注（占总投资比例）
								单位	数量		
1	**Ⅰ**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4311.71**	**15637.83**	**2968.80**		**22918.34**	**㎡**	**29479.17**	**7774.42**	**90.66%**
2	**1**	**基础装修**	**4311.71**	**457.98**	**2968.80**		**7738.49**	**㎡**	**29479.17**	**2625.07**	**30.61%**
3	1.1	装饰装修工程	4311.71				4311.71	㎡	29479.17	1462.63	
4	1.2	电气工程			424.84		424.84	㎡	29479.17	144.12	
5	1.3	弱电工程（智能化工程布管布线）			153.25		153.25	㎡	29479.17	51.99	
6	1.4	暖通空调工程			629.05		629.05	㎡	29479.17	213.39	
7	1.5	消防改造工程			290.37		290.37	㎡	29479.17	98.50	
8	1.6	给排水工程			49.16		49.16	㎡	29479.17	16.68	
9	1.7	人行通道闸系统			26.51						
10	1.8	停车场管理、车位引导及反向寻车系统			64.55						
11	1.9	安防工程			1185.46		1185.46	㎡	29479.17	402.13	
12	1.10	展厅照明			138.22		138.22	㎡	16013.93	86.31	

											他费用定额(2018)
31	3	工程监理费					323.34	万元	22918.34	1.41%	浙江省建设工程其他费用定额(2018)
32	4	设计费					818.36	万元	22918.34	3.57%	初步设计合同价+浙江省建设工程其他费用定额（2018）勘察设计费计价标准*50%
33	5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43.34	万元	22918.34	0.19%	浙江省建设工程其他费用定额(2018)
34	6	工程保险费					22.92	万元	22918.34	0.10%	浙江省建设工程其他费用定额(2018)
35	**Ⅲ**	**预备费**					**736.31**	**万元**			**2.91%**
36	1	基本预备费					736.31	万元	22918.34	3.00%	（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
37	**Ⅳ**	**工程总造价**					**25280.13**	**万元**	**29479.17**	**8575.59**	**100.00%**

三、企业同类设计业绩

（一）企业同类设计业绩一览表

附表 5：企业同类设计业绩

（1）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月起倒算，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设计业绩（建筑工程 EPC 业绩或单独发包的设计业绩均可），业绩不超过 5 项，如超过 5 项取前 5 项（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2）证明文件：需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需清晰的反映合同双方、项目规模、设计范围、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签字盖章页）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原件扫描件等其他相关证明文件。若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方式承接或 EPC 项目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联合体业绩或 EPC 项目中所承担的的金额，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证明材料中体现合同金额、项目规模、设计范围、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等地方请用明显的标注标识，以方便招标人查阅。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设计范围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1	绍兴博物馆新馆陈列布展工程工程总承包	总建筑面积 4.6 万平方米	完成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布展展陈设计(含已有展陈文本深化)等所有项目设计内容。	243 万元	2025.2.28	2026.1.15	
2	ATLI-Sohna 工业园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一标段、二标段)	总建筑面积约 33 万平方米，室内设计面积 3.8 万平方米	建筑室内装饰设计	215 万元	2023.10.23	在建	
3	武汉线网中心大厦设	总建筑面积约 5.2 万平	A 塔室内精装修，面积约	300 万元	2022.5	2024.7.17	

	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室内装饰设计	方米	为52700平方米				
4	成都市高新区未来科技城中建五局四川区域总部基地项目(新建)工程	总建筑面积约4.9万平方米	精装修及二次机电(包括但不限制于水电暖)、幕墙(含亮化)、智能化的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含报建及施工图审查)、后期服务	75万元	2024.5	2025.8.29	
5	岳阳市临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综合楼装修设计项目	建筑面积约1.1万平方米	具体内装设计范围:包含:4#栋1-4层和9#栋1层(10-14轴、J-M轴)包厢的装饰设计方案、装饰设计施工图纸、二次机电设计图纸	33万元	2023.10.25	2025.4.25	

（二）企业同类设计业绩证明材料

1、绍兴博物馆新馆陈列布展工程工程总承包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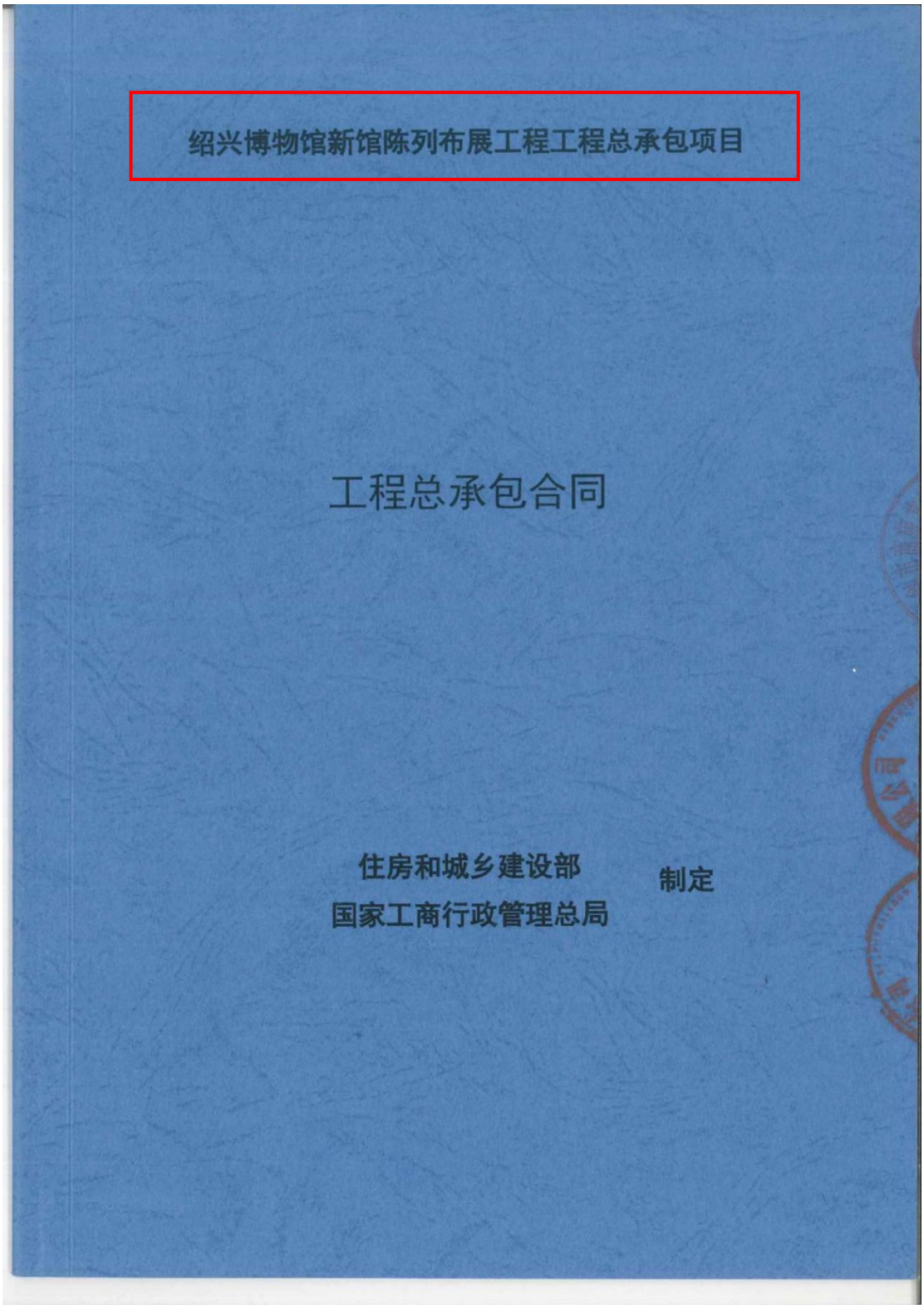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项目业主（全称）： 绍兴市镜湖新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发包人（全称）： 绍兴市商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绍兴市商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绍兴博物馆新馆陈列布展工程工程总承包（项目名称），已接受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专用合同条款；

（3）通用合同条款；

（4）发包人要求；

（5）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6）价格清单；

（7）承包人建议；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贰亿零叁佰陆拾伍万陆仟叁佰捌拾玖元（¥203656389元）（暂定价，已按投标下浮率 12.12% 下浮）。其中工程费 201217839 元，设计费 2438550 元。

4. 总承包项目负责人： 欧辉权 ； 总承包项目负责人负责工程设计、采购、施工等全过程管理。项目设计负责人： 李琦 ，项目施工负责人： 姜浩 。

5.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合格 。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 / ，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工期： 365日历天 。

9. 合同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签订。

1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盖章后 生效。

11. 本协议书一式 壹拾捌 份，项目业主 陆 份，发包人 陆 份，承包人 陆 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项目业主：（公章）：

绍兴市镜湖新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签字）：

地　　址：绍兴市凤林西路155号

纳税人识别号：91330600MA28842G6G

开户银行：绍兴银行梅山支行

帐　　号：2001301562000012

邮政编码：312000

联系电话：0575-89185759

发包人：（公章）

绍兴市商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签字）：

地　　址：绍兴市越城区石家池河沿92号-2

纳税人识别号：91330600MA2BHF4P4R

开户银行：绍兴银行越城支行

帐　　号：2005054612000011

邮政编码：312000

联系电话：0575-85022751

承包人：（公章）：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签字）：

单位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纳税登记号：　91430100183854075D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天元东路支行

帐　　号：3205 0159 0700 0000 0453

邮政编码：410000

联系电话：0731－85699253

传　　真：0731－85699242

电子信箱：zhuangshi_5j@cscec.com

4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本合同采用《关于印发简明标准施工招标文件和标准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的通知》（发改法规〔2011〕3018号文）附件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2012年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合同

1.1.1.10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⑴含合同谈判中澄清文件；⑵承包人在评标定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承诺文件等；⑶询标纪要、招标补充文件（答疑纪要）、招标文件；（4）发包人与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工程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等；（5）合同附件一～六。

1.1.2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1 项目业主：绍兴市镜湖新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1.2.2 代建单位（发包人）：绍兴市商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发包人代表：

姓　　名：朱伟；

身份证号：33062119870221233X；

职　　务：副总经理；

联系电话：13735270775；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绍兴市越城区石家池河沿92号-2；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发包人行使发包人职权；

1.1.2.3承包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1.1.2.4 总承包项目负责人：

姓　　名：欧辉权；

身份证号：432902198308128490；

建筑师注册证书号：湘1432011201208875；

竣工验收报告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绍兴博物馆新馆陈列布展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一层，地上三层 /29479.17 ㎡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彦辉	开工日期	2025 年 4 月 16 日
项目负责人	欧辉权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斌	竣工日期	2026 年 1 月 29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经查 6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7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7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相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共抽查 9 项，符合规定 9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7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朱伟 2026 年 1 月 15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 年 1 月 1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1 月 1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1 月 1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ATLI-Sohna 工业园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一标段、二标段)
合同

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合同

Architectural decoration design contract

工 程 名 称:ATLI-Sohna 工业园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
（一标段、二标段）

Project Name:ATLI-Sohna Industrial Park Phase I Construction General Contracting Project (Section I, Section II)

工 程 地 址: EP-1.Sector-20,IMT Sohna.Haryana.India

Project location:EP-1.Sector-20,IMT Sohna.Haryana.India

合 同 编 号: CSCEC-XXGS-ATLI Sohna-001

Contract number: CSCEC-XXGS-ATLI Sohna-001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设计专项甲级

Designing Certificate:First Rate of Architectural Decoration Engineering

Design:First Rate of Curtain wall Engineering Design

发 包 人：中国建筑潇湘（印度）有限公司

Employer :CHINA CONSTRUCTION SAUSUM (INDIA) PRIVATE LIMITED

设 计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Contractor : China Construction Fifth Engineering Division Wall & Decoration Co.,Ltd.

签 订 日 期: 2023年10月23日

Date: Oct 23rd,2023

扫描全能王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中国建筑潇湘（印度）有限公司

Employer(hereafter referred to as Part A):CHINA CONSTRUCTION SAUSUM (INDIA) PRIVATE LIMITED

所在地：12th Floor, Unit No 1202-03, IT COMPLEX AND JMD MEGAPOLIS,Sohna Raod, Sector 48 Tekri Village, Gurugram, Gurugram, Haryana,122001

Company Address: 12th Floor, Unit No 1202-03, IT COMPLEX AND JMD MEGAPOLIS,Sohna Raod, Sector 48 Tekri Village, Gurugram, Gurugram, Haryana,122001

设计人（以下简称乙方）：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Contractor(hereafter referred to as Part B): China Construction Fifth Engineering Division Wall & Decoration Co.,Ltd.

所在地：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Company Address:Room 1201, Block B, International Building II, Zhongjian Xinhe City Headquarters, No. 69 Zhengtangpo Road, Yuhua District, Changsha City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 ATLI-Sohna 工业园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一标段、二标段）工程装修设计 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ovisions of "the Civil Cod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and other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on the basis of equality, voluntariness and consensus through consultation, Party A entrusts Party B with the general contracting project for the Architectural decoration design work at ATLI-Sohna Industrial Park Phase I Construction General Contracting Project (Section I, Section II) The following agreement has been reached on project decoration design matters for the second bid section):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第一条 合同依据

Article 1 Contract Basis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This contract is signed on the basis of the following documents: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08、《建筑装饰设计收费标准》2014

1. 1 The Civil Cod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onstruction Law of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RC), Regulations on the Administration of Survey and Design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Provisions on the Depth of Compilationof Design Documents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in 2008, and Charging Standards for Architectural Decoration Design in 2014.

1.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 2 National and local laws and regulations on survey and design management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1.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3 construction project approval documents.

第二条 工程概况:

Article 2 General Situation of the Project:

2.1 工程名称: ATLI-Sohna 工业园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一标段、二标段）

Project name: ATLI-Sohna Industrial Park Phase I Construction General Contracting Project (Section I, Section II)

2.1 工程地点: EP-1.Sector-20,IMT Sohna.Haryana.India

扫描全能王

2.2 Project location: EP-1.Sector-20,IMT Sohna.Haryana.India

2.3 项目规模：总建筑面积约33.32万㎡，室内设计面积3.8万㎡（其中地上约3.8万㎡，地下约0㎡）

2.3 Project scale: The total construction area is about 333,200 ㎡,andtheinteriordesignareais38,000 ㎡ (including about 38,000 ㎡ above ground and 0 ㎡ underground).

2.4 该项目主要使用功能：包含主厂房、仓库地下通道及附属建筑

2.5 Main functions of this project: including main workshop,underground passage of warehouse and ancillary buildings.

2.4 投资估算：153.52亿卢比，约合13.39亿元人民币

2.5 Investment estimate: 15.352 billion rupees, about 1.339billion RMB.

Article 3 设计范围、阶段划分、设计深度、设计规范以及设计服务

Article 3 Design Scope、Stage Division、Design Depth、Design Specification and Design Service

3.1 设计范围

3.1 Design Scope

本合同设计范围为：（在下列内容中打"√"选择，不选择的项目打"×"）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The design scope of this contract is: (tick "√" for the following items selected, and tick "×" for the items not selected).

☑建筑室内装饰设计；

(Architectural interior decoration design;

□给排水、暖通空调、建筑电气的末端元器件配合设计；

(Coordination design of terminal components of water supply anddrainage, HVAC and building electricity;

□给排水、暖通空调、建筑电气的系统改造设计；

(System transformation design of water supply and drainage, HVACand building electricity;

□智能化专项设计；

(Intelligent special design;

□厨房工艺设计；

(Kitchen craft design;

□专业照明设计；

(Professional lighting design;

□家具与选型设计；

(Furniture and selection design;

□陈设配饰设计与选型；

(Design and selection of furnishings and accessories;

□室内建筑声学设计；

(Acoustic design of interior buildings;

□装修引起的结构修改设计；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包括方案设计阶段

(including the scheme design stage.

☑初步设计阶段

(Preliminary design stage

☑施工图设计阶段

(Construction drawing design stage

☑施工图深化设计阶段

(Construction drawing deepening design stage

3.3 设计深度

3.3 Design depth

2018 年11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In November 2018,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issued the "Regulations on the Depth of DesignDocuments for Construction Projects"

3.4 设计规范

3.4 Design specifications

本合同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相关规程和规范。

This contract adopts the current relevant rules and regulations of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RC).

3.5 设计服务

3.5 Design Services

解决施工中与设计相关的技术问题，解答业主咨询的与设计相关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的技术问题。

Solve the technical problems related to design in construction and answer the technical problems related to design consulted by the owner.

4. 设计费及支付

Design fee and payment

4.1 本合同暂定设计费为 2,158,373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伍万捌仟叁佰柒拾叁元整）。

4.1 The tentative design fee for this contract is 2,158,373 RMB (in words: RMB two million one hundred and fifty-eight thousand three hundred and seventy-three only).

详见下表:

See the following table for details:

序号 serial number	分项目名称 Sub-project name	建设规模 scale of construction	设计费（万元） Design fee (ten thousand yuan)	
		设计面积（㎡） Design area (㎡)	单价（元） Unit price (RMB)	合计（元） Total (RMB)
1	F1A 厂房办公区、会议室、卫生间、茶水间及大堂装修设计 Decoration design of officearea of F1A factory , meeting room, toilet, tea room and lobby	7587.6	57	432,493.2
2	KD1 餐厅就餐区、招聘中心、活动中心装修设计	10582.9	57	603,225.3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Decoration design of dining area of of KD1 restaurant, recruitment center andactivity center			
3	F4 厂房办公区、会议室、卫生间、茶水间装修设计 Decoration design of office area of FA factory, meeting room, toilet and tea room	7052.7	57	402,003.9
4	D1 宿舍装修设计 D1 D1 Dormitory decoration design D1	12643	57	720,651
合计 total		37,866.2	57	2,158,373.40

4.1.1 包含设计方人员赴工地现场差旅费__0__人次日，每人每次不超过2天。超过约定人次日赴项目现场所发生的费用（包含且不限于往返机票、机场建设费、交通费、食宿费、保险费）和人工费由发包人方另行支付。

4.1.1 Including the travel expenses of the designer's personnel to the site for 0 people the next day, each person shall not exceed 2 days at a time. The expens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round-trip air tickets, airport construction fees, transportation fees, accommodation fees and insurance fees) and labor costs incurred in going to the project site the next day beyond the agreed date shall be paidseparately by the Employer.

4.1.2 长期驻现场的设计工地代表的技术服务费由发包人另行支付。

4.1.2 The technical service fee of the design site representative who has been on site for a long time shall be paid separately by the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omissions or errors in design data and documents. In case of engineering accident losses due to the designer's mistakes, the designer shall be responsible for taking remedial measures, and shall be exempted from the design fee for the directly lost part.

9.4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 4 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阶段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9.4 Due to the designer's own reasons, the delivery time of design data and design documents stipulated in Article 4 of this contract is delayed, and for each day of delay, two thousandths of the design fee receivable at this stage shall be reduced.

9.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因可规责于自身的原因单方终止或解除合同的，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定金。

9.5 After the contract comes into effect, if the designer unilaterally terminates the contract for reasons that can be blamedon him, the designer shall double the deposit paid by the employer.

10 其他

10 others

10.1 本项目设计总负责人： 刘宇丰 技术职称（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 本项目设计负责人： 李琦 技术职称（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高级工程师 项目专业负责人：申价华 技术职称（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10.1 Chiefdesignofficerofthisproject: Liu Yufeng, technical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0.12 For matters not covered in this contract, both parties may sign a supplementary agreement. The relevant agreements, telegrams, faxes, minutes of meetings, emails, etc. recognized by both parties are all part of this contract and have the same legal effect as the design contract.

10.13 其他约定事项：发包人和设计人对本合同内容应该保密，一方违约签定导致对方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10.13 Other agreed matters: The Employer and the Designer shall keep the contents of this contract confidential. If one party breaches the contract and causes losses to the other party, it shall make compensation.

（以下无正文）

(There is no text below)

发包人：中国建筑瀟湘（印度）有限公司

Employer:CHINA CONSTRUCTION SAUSUM (INDIA) PRIVATE LIMITED

（盖章）(Seal)

法定委托人：
Legal Client:

或委托代理人:
Or entrusted agent:

签订日期：2023年10月23日
Date of signing:Oct 23rd,2023

地点: 12th Floor, Unit No 1202-03, IT COMPLEX AND JMD MEGAPOLIS,Sohna Raod, Sector 48 Tekri Village, Gurugram,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Gurugram, Haryana,122001

Address: 12th Floor, Unit No 1202-03, IT COMPLEX AND JMD

MEGAPOLIS,Sohna Raod, Sector 48 Tekri Village, Gurugram,

Gurugram, Haryana,122001

邮政编码：122001
Postal code: 122001

设计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Contractor：China Construction Fifth Engineering Division Wall & Decoration Co.,Ltd
（盖章）(Seal)

法定委托人：
Legal Client:

或委托代理人:
Or entrusted agent:

签订日期：2023年10月23日
Date of signing:Oct 23rd,2023

地点: 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 1201
Address:Room1201,Block B, International BuildingIIZhongjian Xinhe City Headquarters, No. 69 Zhengtangpo Road, Yuhua District, Changsha City

邮政编码：410000
Postal code: 410000

电话：0731-85699253
Tel: 0731-8569925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Bank Name: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Hunan Branch

银行地址：No.158 Zhongyi 1st Road, Yuhua District, Changsha City, Hunan Province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Bank Address:No.158 Zhongyi 1st Road, Yuhua District, Changsha City, Hunan Province

银行账号：430015310610500005600
Bank account number: 430015310610500005600

SWIFT Code: PCBCCNBJHUX
SWIFT Code: PCBCCNBJHUX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武汉线网中心大厦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室内装饰设计

合同编号：_____

设 计 合 同

项目名称：武汉线网中心大厦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室内装饰设计

委托单位：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甲方）

设计单位：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乙方）

签订地点：湖北省武汉市

签订日期：2022 年 05 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建筑工程批准文件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项目设计任务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方委托乙方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承担武汉线网中心大厦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室内精装修设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名称、规模及设计任务

1.1 项目名称：

武汉线网中心大厦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室内装饰设计。

1.2 项目规模：

本项目位于武汉市洪山区光谷五路以西、神墩一路以北，A 塔总建筑面积约为 52700㎡，其中工艺用房约 11000㎡，办公用房约 23000㎡，地下面积约 18700㎡。

1.3 室内精装设计范围：

A 塔 室内精装修，面积约为 52700㎡。

1.4 室内精装修设计任务

1.4.1 室内精装修设计内容及要求

1.4.1.1 室内精装部分：包括概念方案设计、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等。

1.4.1.2 精装二次机电：根据建筑施工图、一次机电施工图预留的设备接口，完成装修设计内容，调整卫生洁具定位、强弱电点位定位、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签署页）

甲方：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委托代理人：（签字）　　传真：

日期：

乙方：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委托代理人：（签字）　　传真：

单位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邮政编码：

银行账号：43001531061050000560

日期：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拟派设计团队

姓名	工作年限	职称	学历	职务	联系方式
刘宇丰	9	工程师	本科	设计总监	0731-85699253
李琦	21	高级工程师	本科	项目负责人	/
贺立红	11	高级工程师	本科	方案负责人	/
刘晓东	8	工程师	本科	施工图主管	/
谭滔	15	高级工程师	本科	机电设计师	/
彭斯淼	9	工程师	本科	暖通设计师	/
张欣	10	工程师	本科	给排水设计师	/
周华康	8	助理工程师	本科	施工图设计师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1.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 A 塔及地下室）

建设单位：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曾武

2020 年 7 月 17 日

竣工验收意见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7月1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公章） 2024年7月1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7月1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7月1日

工程名称	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A塔及地下室）			工程地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敦一路以北、光谷五路以西
工程规模	80686.62平方米	结构形式	钢筋混凝土框架-核心筒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80686.62㎡；地上22层；地下3层（其中人防地下室 0㎡）				
勘察单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22年3月1日	开工日期	2017年11月14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7月17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地上为两栋设有2~4层裙房的高层、超高层建筑，分别为西侧的有轨电车线网中心及东侧的智慧交通大楼，两栋建筑在地上3层通过东西向连廊连接。地下室将两栋地上建筑连为一体，地下三层。A塔线网中心、地上共22层、建筑总高度110m、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核心筒结构，裙房均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海绵城市规划向市政外排的雨水管道2条，排向三泰街；绿化屋面和绿地，绿地包括实土绿地和覆土绿地，人行道、步行街、自行车道和建设工程的外部庭院采用花岗岩、透水砖和透水混凝土，屋面雨水排水采用有组织外、内排水，排至室外管网和调蓄池。 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量，现场按照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验收规范和标准的相关质量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条文现象，工程技术和竣工质量验收资料齐全完整，安全和功能检验（试验）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在设计阶段通过了设计的初步设计审批和施工图审查。该工程采用公开招标，经专家评委进行评审后，确定中标单位，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该工程实行施工全过程监理，严格合同管理，该工程严格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程序执行，本项目已按照规范要求完成了海绵城市和其他工程的建设，严格执行开工手续的审批，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了工程质量监督登记手续。				

<table>
<tr><td>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td><td colspan="2">此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努力下，其质量都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也符合设计及工程质量缺陷处理符合设计处理要求，同时也符合施工合同的要求，质保资料有效齐全，并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
在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及时整改施工中出现的问题，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是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施工规范规定，各管理环节中能在受控状态中进行，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报评为文明样板工地）无质量和安全事故，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观感质量好，对此表示满意。</td></tr>
<tr><td>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织形式</td><td colspan="2">本工程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我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收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的竣工报告，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质量评估报告后，组织成立了验收小组制定验收方案并在内部进行了预验收，通过积极整理有关工程资料，送往质监部门审阅，审定合格后向质监部门预约竣工验收时间，并确定2024年7月17日进行，地点线网中心大厦项目施工现场。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站派员监督共同参加竣工验收工作，待竣工验收合格后，及时提交竣工验收会议记录，领取“备案表”及“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填写盖章后和相关备案资料交于质监部门备案。
由建设单位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组织，以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单位派员参加并成立验收小组，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站派员监督共同参加竣工验收工作。</td></tr>
<tr><td>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td><td colspan="2">工程按照设计施工图纸施工，达到了设计规定的使用功能要求，工程竣工资料完整，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和规范的要求，具备验收条件，同意竣工验收。</td></tr>
<tr><td>竣工验收意见</td><td>勘察单位</td><td>项目负责人：吴锦强
（公章）
2024年7月17日</td></tr>
</table>

4、成都市高新区未来科技城中建五局四川区域总部基地项目(新建)工程

中建 CSCEC

合同编号：_____

工程设计分包合同

项 目 名 称：【成都市高新区未来科技城中建五局四川区域总部基地项目（新建）工程】

发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签 订 时 间：【2024 年　　月　　日】

签 订 地 点：【中建大厦 A 座】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发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设计人资质等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成都市高新区未来科技城中建五局四川区域总部基地项目（新建）工程】项目的【精装修及二次机电（包括但不限制于水电暖）、幕墙（含亮化）、智能化的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含报建及施工图审查）、后期服务】设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 1 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2017 修订版）》。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4 其他（如专项分包的特殊规定等）。

第 2 条 项目基本情况

2.1 项目概况：【规划建设净用地面积 20787.3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9171.78 平方米，计容面积为 37417.17 平方米，规划有 1 栋 8 层一类高层公共建筑（办公楼）、1 栋 6 层酒店（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多层公共建筑）、1 栋 5 层办公建筑（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多层公共建筑）、2 栋 6 层办公建筑（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多层公共建筑），2 栋单层大门（门卫 1、门卫 2，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单层公共建筑）及配套地下车库、设备用房。】。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2.2 本合同服务范围阶段

2.2.1 服务范围:【精装修及二次机电(包括但不限制于水电暖)、幕墙(含亮化)、智能化的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含报建及施工图审查)、后期服务】.

2.2.2 服务阶段: 【 设计全过程及后期施工服务 】.

2.2.3 设计内容: 【 同服务范围 】.

2.2.4 服务工期: 【 设计开始到项目整体缺陷责任期满后】.

2.3 本合同服务要求

(1)设计人在提交各设计阶段设计成果时,须按发包人存档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相应阶段可编辑的模型及 PDF、CAD、Word、Excel 等电子文件。

(2)各阶段的设计文件在正式提交前需经发包人审核和确认,方式为:设计人在完成某阶段设计工作并经内部审定后,提交 CAD 电子文件予发包人;发包人审核后将意见以书面形式发予设计人,由设计人按意见修改设计文件或书面回复发包人且取得发包人同意后,方可正式提交设计文件。

(3)设计人的成果文件须符合国家现行规范、行业规范、发包人标准及项目的各种规定。设计成果须取得建设单位签字确认,设计深度以建设单位有关设计阶段的设计深度要求或发包人提出的要求为准。设计人须确保设计成果通过第三方或行政主管部门审批,从新兼从严。

(4)如设计人为实施合同约定工作需要由发包人提供资料的,设计人应根据工作进度计划及时向发包人发出书面通知。因设计人未能及时通知发包人而造成的延误等后果,由设计人承担。

(5)设计人有责任运用其专业判断对发包人提供的资料进行检查,以保证资料的完整性。如设计人认为发包人提供的文件或资料其中有不一致、意义模糊、或疏漏等问题,应在涉及到的有关工作开始前要求发包人澄清。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设计进度应满足发包人报规报建、项目开发进度的需要。

4.设计人应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分阶段提交阶段性成果和最终设计成果。

5.发包人在任何阶段均可要求设计人将已完成阶段、时点的设计成果/文件提报发包人，设计人应在接到指令的24小时内提供电子版。如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提报书面形式或者当面汇报的，设计人应在发包人规定时间内完成。

第5条 设计费支付金额及支付方式

5.1 本合同设计费为（含税）：￥【 751800 】元（人民币大写：【 柒拾伍万壹仟捌佰元整 】），其中税率【 6 】%，税金为￥【42554.72 】元。

5.2 本合同为总价合同，以上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设计费、出版费、各项税费、履行协议期间的差旅费、评审费、现场服务费、驻场服务费、后期服务费等为履行本协议承担的所有费用。

5.3 支付方式

序 号	设计费支付条件	支付比例（%）	金额（元）
1	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施工图审查2个月内	70	526260
2	Ⅰ期工程验收合格2个月内	15	112770
3	Ⅱ期工程验收合格2个月内	12	90216
4	项目整体缺陷责任期满后2个月内	3	22554
合计	/	100	751800

5.4 双方基本账户信息如下：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本页无正文，为盖章页）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158号中建大厦3楼】

电　话：【/】

电子信箱：【/】

设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电　话：【0731-85699253】

电子信箱：【/】

（条款说明：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至少应以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将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作为附件）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JS-003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成都市高新区未来科技城中建五局四川区域总部基地项目（新建）工程（一期）

建设单位：成都锦创未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成都市高新区未来科技城中建五局四川区域总部基地项目（新建）工程（一期）	工程地址	成都东部新区（成都未来科技城）福田街道金家坝村2、6组；草池街道白马村14组
	建筑面积	26978.13 m2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地下	8层/1层	基础形式	桩基础
	电梯	8 台	总高	33.65m
	开工日期	2024年 4 月 8 日	自动扶梯	/ 台
	建设单位	成都锦创未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5 年8月27日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重庆佳兴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机构	四川西南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西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园城市建设局
验收组组成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于文辉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费郓	总监理工程师	
		石水波	专业监理工程师	
		闻力红	专业监理工程师	
		陶树清	监理员	
		张基虎	监理员	
	施工单位	李威	项目经理	
		易栋	质量负责人	
		杨茂	质量员	
		刘维擎	质量员	
		陈良	施工员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验收组组成情况	设计单位	曾益海	项目负责人	
		熊于	土建	
		张郁林	土建	
	勘察单位	王明明	项目负责人	
	相关单位	陈测华	项目负责人	
		陈阳虹	项目负责人	
		王乐军	项目负责人	
		顾维	项目负责人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竣工验收内容	建筑、结构、幕墙、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设计图纸及变更包含的全部内容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1、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全部已完成
	2、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 资料齐全，检查合格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检查报告： 签署齐全，检查合格
	4、规划、消防、环保、人防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验收资料齐全
	5、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无
	6、住宅分户验收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此项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table>
<tr><td rowspan="16">工程验收结论</td><td rowspan="14">分部工程质量评定情况</td><td>分部工程名称</td><td>质量结果</td></tr>
<tr><td>地基与基础工程</td><td>合格</td></tr>
<tr><td>主体结构工程</td><td>合格</td></tr>
<tr><td>建筑装饰装修工程</td><td>合格</td></tr>
<tr><td>屋面工程</td><td>合格</td></tr>
<tr><td>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td><td>合格</td></tr>
<tr><td>建筑电气工程</td><td>合格</td></tr>
<tr><td>通风与空调工程</td><td>合格</td></tr>
<tr><td>电梯工程</td><td>合格</td></tr>
<tr><td>智能建筑工程</td><td>合格</td></tr>
<tr><td>建筑节能</td><td>合格</td></tr>
<tr><td></td><td></td></tr>
<tr><td></td><td></td></tr>
<tr><td></td><td></td></tr>
<tr><td>观感质量综合评价</td><td colspan="2">观感质量综合评价为“好”</td></tr>
<tr><td>质量控制资料核查情况</td><td colspan="2">共核查 12 项
其中符合要求 12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核查结果：合格</td></tr>
</table>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工程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 1、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2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 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4、各种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要求。 5、本工程共10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5年8月29日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公章）

勘察负责人：　　2015年8月29日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设计负责人：　　2015年8月29日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公章）

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2015年8月29日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5年8月29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1、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包括：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工程开、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工程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5、岳阳市临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综合楼装修设计项目

岳阳市临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综合楼装修设计项目

设 计 合 同

发　　包　　人：岳阳市临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设　　计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合　同　编　号：

合　同　金　额：　肆拾万叁仟叁佰元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岳阳市临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甲方）

设计人（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乙方）

经内部招采（发包方式），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岳阳市临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综合楼装修设计项目 设计任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工程名称：岳阳市临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综合楼装修设计项目

1.2、工程地点：岳阳临港创新创业基地

1.3、立项文号： 岳阳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2107-430600-04-01-460848

1.4、资金来源： 公司自筹

1.5、建设内容：具体内装设计范围：包含：4#栋 1-4 层和 9#栋 1 层（10-14 轴、J-M 轴）包厢的装饰设计方案、装饰设计施工图纸、二次机电设计图纸，（不含二次消防设计）建筑面积约：11550 ㎡。

第二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2.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第三条 本合同设计的内容、工期及要求

3.1、设计界定范围：岳阳市临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综合楼装修设计项目 项目按下述第 （6） 种设计：

存档并刻录光盘（包含但不限于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文件）；

⑥施工图文件经审查通过后五个自然日内将纸质版送达发包人，所有图纸文件最终成果纸质版须装订成册；

⑦提供的设计过程文件、最终成果等文件，载体是纸张、U盘和电子光盘。根据发包人需要，设计文件另附效果图和（或）动画。

第六条　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6.1、本合同设计费为 肆拾万叁仟叁佰 元（小写：¥ 403300 元）[详见中标通知书/委托书]，采取下述第（6）种方式支付：

（1）方案设计获批后并提交相关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

（2）初步设计获批后并提交相关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

（3）设计人完成修建性详细规划、建筑方案设计与初步设计任务提交设计成果并获得初步设计批复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75%；设计费余额在获得湖南省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后一次性付清。

（4）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完成并提交相关资料，经发包人组织审定接收、并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后可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0%，设计费余额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经岳阳市城建投审计结算初审、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结算复审后壹年内付清（不计利息）。

（5）设计人完成初步设计并按合同约定提交相关成果经发包人组织审定（相关主管部门批复）接收，发包人支付设计人至合同金额的30%；设计人完成设计任务并按合同约定提交相关成果经发包人组织审定接收，发包人支付设计人至合同金额的70%；设计费余额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经岳阳市城建投审计结算初审、（若有）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结算复审后壹年内付清（不计利息）。

（6）其他付款方式：设计人完成方案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并按合同约定提交相关成果经发包人组织审定（相关主管部门批复）接收，发包人支付设计人至合同金额的50%；配合完成施工图审查后，支付至合同比例的70%；设计费余额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经岳阳市临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评审中心审计结算后一次性付清。

6.2、发票要求：乙方在每次申请付款时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 增值税专用 发票。

第七条

依据岳阳市城建投（《关于履约保证金缴纳退付规定的通知》）（岳城投[2010]19号）文件要求，承包人在接到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后，已于/年 / 月 / 日缴满本项目履约保证金（大写）： / （¥： / 元）到岳阳市城建投指定账户上□/提交相应的履约保函原件至岳阳市城建投财务管理部□（勾选）。履约保证金凭的退付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及保证金缴纳凭证办理（不计利息）。

第八条 双方责任

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8.1.6 发包人派驻本项目代表：许峥 电话：15675080731

8.2、设计人责任：

8.2.1 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8.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与该工程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及设计规范所确定的标准。

8.2.3 设计人按合同第三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8.2.4 设计人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提交设计资料后一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如因此出现重大设计变更或方案调整，所从事的设计工作可适当增加设计费用。

8.2.5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8.2.6 设计人设计证书等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　　证书编号：A143000494-6/1

8.2.7 本项目设计负责人：申价华

技术职称（执业资格）：高级工程师　电话：18670798393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或已完成设计工作，尚未开工工程即取消或停止的项目，双方协商，支付该阶段一定比例的设计费。

9.2、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

9.3、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除设计方差错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的违约责任外，因未经现场踏勘或者设计不到位造成工程变更（增加）的，应按相应比例扣减设计费用。（按《岳阳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变更管理办法》执行）

9.4、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延误超过 40 天，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不支付设计费，并要求设计人赔偿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9.5、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

人应赔偿发包人损失，违约上限赔偿金额以本合同设计费总额为限。

第十条　其他

10.1、设计人安排（周柯沁 18381521276）作为本工程现场服务代表，配合发包人与施工单位解决有关问题。

10.2、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

10.3、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0.4、发包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10.5、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10.6、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0.7、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约定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进行：

（1）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岳阳仲裁委提起仲裁

10.8、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0 月 25 日

10.9、合同订立地点：湖南省岳阳市

10.10、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含骑缝章）后生效。

10.1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12、其它约定事项：/

附：岳阳市城建投评审中心/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预算评审报告及结论单（编号 yyct-ys23-6）

发包人（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营业部

账号：632298678

设计人（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账号：43001531061050000560

临港创新创业基地综合楼装修项目
竣工验收表

编号：

项目名称	临港创新创业基地综合楼装修项目		
施工单位	浩天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湖南联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岳阳市城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10.26	竣工日期	2025.4.25
工程概况	工程位于岳阳市临港创新创业基地，为综合楼1-3层展厅、沙盘、服务大厅、办公室、接待室等装修，综合楼大屏采购，弱电工程、总规沙盘设计制作、综合楼（展厅）装修、暖通工程、厨房装修、厨房设备等。		
施工单位意见	申请验收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2025年4月28日		

四、拟派项目经理类似工程业绩

（一）拟派项目经理类似工程业绩一览表

附表 6：项目经理履历及类似工程业绩

1）提供拟派项目经理简历表、职称证书、注册证书、学历证书、所在单位为其缴纳近 12 个月的社保证明。

2）提供拟派项目经理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月起倒算，以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作为项目经理承担过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的同类公共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业绩。（提交业绩超过 5 项的,按顺序选择前 5 项，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3）证明文件：需提供合同（需清晰的反映合同双方、建设规模、承包范围、项目负责人、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合同内容、签字盖章页）和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等其他相关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建设单位加盖公章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或竣工验收资料，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若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方式承接或 EPC 项目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联合体业绩或 EPC 项目中所承担的的金额，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证明材料中体现合同金额、建设规模、承包范围、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项目经理姓名和职务等地方请用明显的标注标识，以方便招标人查阅。

姓名	彭斯淼	性　别	男	年　龄	35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9006199006295416		
参加工作时间	2013-7-15				

类似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承包范围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在业绩中担任的职务	备注
1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	建筑面积 3.27 万㎡	C12 栋 29-55 层标准楼层公共区域:电梯厅、公共走道及其连通空间、	4476 万元	2023.10.25	2025.6.24	项目经理	

	程二标段		卫生间、茶水间、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标准层租户区域架空地面、窗帘盒等					
2	衢江区南孔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项目	建筑面积 5.55 万㎡	本工程范围内的精装修工程(除去抹灰保温工程、屋面瓦工程、金属门窗栏杆工程、外墙真石漆工程、地下室与楼梯间涂料工程、防火门工程等)。	10000 万元	20121.8.4	2021.11.26	项目经理	
3	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EPC 项目 5#地块精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2.83 万㎡	:包括但不限于本标段精装修工程所涉及到的所有施工内容和楼层管井配电箱后端水电管线安装及预埋、灯具、开关插座面	6677 万元	2021.12.23	2023.8.25	项目经理	

			板预埋安装、其他机电点位定位开孔、图纸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等					
注：请根据填报内容相应扩展								

（二）拟派项目经理证件

1、项目经理（建造师）身份证复印件及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斯淼 性别 男，一九九0年 六 月二十九日生，于二00九年 九 月至二0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热能与动力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重庆交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81201305002081 二0一三 年 六 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2、项目经理（建造师）职称、职业资格等相关证明文件

姓　名 Name　彭斯淼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年06月

专　业 Specialty　热能与动力工程（暖通方向）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105217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委员会

2024 年 05 月 20 日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09日
-2026年09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彭斯淼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0年06月29日

注册编号：湘1432020202102298

聘用企业：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4-24至2027-04-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彭斯淼

个人签名：彭斯淼

签名日期：2026.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4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湘建安B（2021）0017169

姓　　名：彭斯淼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6月29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1月23日

有　效　期：2021年11月23日　　**至** 2027年11月15日

发 证 机 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1 年 11 月 23 日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项目经理（建造师）社保缴纳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彭斯淼	建账时间	201308	身份证号码	429006199006295416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05 17:11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0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837	2213.92	1106.9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837	235.23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彭斯淼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2120000000003474027

202602	失业保险	13837	96.86	41.51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837	2213.92	1106.96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837	235.23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837	96.86	41.51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彭斯淼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3474027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55	136.8	68.4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044	1927.04	963.52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044	204.75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55	14.53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044	84.31	36.13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55	5.98	2.57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彭斯淼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3474027

（三）拟派项目经理类似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1、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第一册，共三册

C-SG-ZX-001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

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二标段

发　包　人：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基础条款

本部分所涉及的本工程施工合同之细节及详情，除非文意另有约定，否则所涉词句应具有基础条款约定之含义。

第一条 签约双方

发 包 人：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临海路海运中心主塔楼 1908 房

法定代表人：卢勇

联系电话：010-85257777 传 真：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与芳芷四路交叉口西北 60 米(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17 楼 02 单元)

邮政编码：518000

监察举报邮箱：djzyfengkongjc@djbx.com

承 包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 所：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

法定代表人：李滔

联系电话：18573181818 传 真：0731-85699253

联系地址：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二段 249 号中建芙蓉嘉苑 16 栋 803 房

邮政编码：4100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帐 号：4300 1531 0610 5000 0560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2.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南侧、中心路东西侧

2.3 工程设计单位：Kohn Pedersen Fox Associates PC、华东建筑设计院研究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 工程监理单位：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5 工程总承包商：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条 承包范围

3.1 **承包范围**

依据招标文件及招标图纸所示，完成本标段（1、C12 栋 29-55 层标准楼层公共区域：电梯厅、公共走道及其连通空间、卫生间、茶水间、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标准层租户区域架空地面、窗帘盒；2、C12 栋 34 层空中大堂、电梯厅、公共走道、卫生间、茶水间、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3、C12 栋地下室 B1 层汽车坡道精装部位，B3 层、B4 层、B5 层 VIP 停车区、电梯厅、公共走道、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玻璃隔断墙；4、C12 栋屋面层电梯厅、VIP 电梯厅、走道；5、C12 栋所有精装要求的电梯轿厢。）全部精装修施工图纸内工程的证照办理、深化设计、材料供应、安装、调试、成品保护、验收、保洁、保修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工作：

3.1.1 **证照办理：**负责办理精装工程施工许可证（精装施工许可证须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取得）、夜间施工许可证等精装工程所需的一切证照办理工作，并保持其有效性直至工程竣工验收。配合设计单位开展精装图纸消防报审工作。

3.1.2 **精装图纸深化设计工作：**

根据招标图进行图纸深化设计、对招标图进行优化及相关补充设计，深化前应认真读图，包括不限于方案、招标图及配套技术文件等，充分理解设计意图，设计说明，设计要求，以设计效果还原为出发点，结合实际施工条件，提出合理建议，并需得到甲方和甲方聘请的设计院认可；同相关专业施工单位配合，进行各专业与装修相关的整合设计工作。对于外加工饰面材料需要依据图纸结合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深化，完整出具排版图纸、加工图纸，对加工细节要求说

明到位，对于材质纹路、对位关系、收边收角、工艺措施等方面描述完整充分。对干挂石材、UHPC、金属挂板等需要安装龙骨和埋件的装饰工程，需要对埋件位置进行深化设计，并将结果提供给设计院进行复核，如需要总包单位实施构造柱、圈梁等土建结构的，还需要将深化图提供给总包单位进行施工。如因精装单位未能够正确提资，导致现场埋件无法正常安装的，结构拆改工作由乙方自行负责。精装图纸深化设计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2《深化设计及施工资料要求》**。精装深化图纸需甲方聘请的设计院和设计顾问及甲方确认后才可实施。

3.1.3 **材料、设备、样板工作：**

（1） 负责按甲方及甲方聘请的设计单位、监理单位、顾问单位的要求，提供各类材料设备样板、负责材料设备样板的送样、认样、封样等工作，负责工艺样板、样板区的施工，且必须通过甲方及甲方聘请的设计、监理等单位的验收后，方可进行大面积施工；

（2） 乙方提供的装饰面层材料样品（**例如石材、金属装饰板、洁具等涉及精装效果的材料**），必须达到甲方及甲方聘请的设计院的认可，如在多次送样仍未能达到效果后，为了保持各标段的装饰效果统一， 对未通过样品确认的材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用其他标段已通过认样的材料品牌和厂家。乙方不得以价格、采购方式、加工周期等理由进行拒绝，且不得因此提出工期和费用增加的诉求。

（3） 乙方负责承包范围内全部相关材料的供应及安装，负责材料的二次搬运、储存和安保工作；按照规范及当地建设主管部门要求，对材料进行第三方送检及测试，提供材料及设备检测报告、合格证等证明文件。如验收规定必须由甲方委托材料检测单位，则需乙方负责支付相关检测费用。

/复杂工艺的方案模拟及施工方案优化，虚拟建造/设备系统虚拟安装，进度/节点工程量统计分析，竣工模型，竣工场景模拟等。应提交的BIM成果，包括：BIM模型文件、BIM应用软件成果文件/分析报告、BIM 辅助导出二维图纸文件、过程审核文件、引用的媒体文件、插入或链接的文本或媒体文件、管理流程文件等。

（2） 乙方应安排专门人员，负责BIM深化和管理工作，并且按要求应用总承包单位负责管理的广联达项目管理平台，开展项目日常质量、安全、进度方面的管理工作。

（3） 乙方需满足甲方BIM应用及数字项目管理平台实施要求，详见附件4《BIM应用及项目管理平台应用要求》。

3.1.10按照备品备件清单（详见附件19）要求准备相应备品备件，备品备件的移交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2 **工作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工程技术要求》。

3.3 **具体技术标准与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工程技术要求》。

3.4 **工程验收标准**

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验收标准及大家置业实测实量标准、交付评估标准等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工程技术要求》。

第四条 工期

4.1 施工工期

4.1.1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8 月 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记载的开工日期为准。

4.1.2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8 月 30 日，（竣工日期为本合同约定工程经甲方、乙方、监理、设计及相关单位共同验收合格之日，如需行业主管部门验收的，该部门出具验收合格证书或验收合格备案之日为竣工日期，不单满足精装修验收标准，还要达到消防验收条件，全部精装修施工质量及完工标准必须达到合同、设计、有关验收规

范及本技术标要求），若实际开工日期晚于计划日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4.1.3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39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前述工期总日历天数已考虑了政府规定的国家短期政策、新冠疫情、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台风、大风、沙尘暴等有可能对工期造成影响的所有因素。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前述工期不作任何延长。

4.1.4 本项目拟定关键节点计划如下，乙方可根据下表所列关键节点编制施工计划，如涉及下表中关键节点有所调整，需在投标文件中重点标注且保证调整后的关键节点对整体工期更优。乙方在每月15日前，须上报下月工期计划，该上报计划必须满足总工期和关键节点工期，且通过监理和甲方确认。

项目暂定关键节点如下：

序号	二标段相关关键节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备注
1	29-55 层二次结构施工	2023 年 8 月 30 日	2024 年 1 月 15 日	暂定关键节点计划，具体时间需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2	29-55 层幕墙施工（除外用施工电梯）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3 月 10 日	
3	C12 地块主体结构封顶	/	2023 年 9 月 30 日	
4	C12 地块结构验收完成	/	2024 年 2 月 5 日	
5	C12 地块幕墙整体封闭	/	2024 年 6 月 15 日	
6	消防验收	2024 年 7 月 15 日	2024 年 9 月 15 日	
7	竣工验收	2024 年 9 月 16 日	2024 年 10 月 15 日	
8	竣工备案	2024 年 10 月 16 日	2024 年 11 月 15 日	

二标段精装工程关键节点计划

序号	精装工程关键节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备注
1	承包人进场	2023 年 8 月 1 日	2023 年 8 月 1 日	拟定精装工程关键节点，具体以承包单位进场后，承包人报发包人审批通
2	深化设计完成、	2023 年 8 月 1 日	2023 年 8 月 30 日	
3	材料样品报审确认完成	2023 年 8 月 1 日	2023 年 9 月 15 日	
4	实体样板施工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3 年 12 月 15 日	
5	精装修湿作业完成	2023 年 8 月 1 日	2024 年 4 月 30 日	
6	大面施工完成	/	2024 年 7 月 30 日	

际进度之差为 10 个日历日，而因赶工或 24 小时不间断作业所需要的一切费用均包含于合同总价内，不论合同清单内是否明确列出。

4.4 工期延误

本合同约定绝对工期，系经乙方充分考虑工程建设施工中可能出现的各种情况后确定的，因乙方原因月度计划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违约金为 5000 元/天，因乙方原因总工期每延误一天，违约金为 2 万/天；除以下情况外，工期不予延长：

A. 不可抗力；

B. 甲方书面同意工期相应顺延的其它情况。

4.5 工作时间

乙方已全面了解国家、项目所在地相关部门发布的，关于建设工程施工的所有规定，并保证在施工中认真执行有关交通、环保、噪音扰民等相关文件中对施工时间的限制性规定，且根据该等规定制订了合理的施工方案。任何由于工程进度需要的夜间施工，乙方均应按照项目所在地有关规定及程序向政府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得批准，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乙方不得以项目所在地有关施工时间的限制为理由而免于承担本合同中规定的任何责任和义务，特别是施工工期的责任。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款

5.1.1 本合同工程暂定总价款为 RMB 44,762,846.41（大写：人民币肆仟肆佰柒拾陆万贰仟捌佰肆拾陆元肆角壹分）。该合同总价款为包含增值税的价格，其中不含税价款为[RMB 41,066,831.57] 元（大写：人民币 肆仟壹佰零陆万陆仟捌佰叁拾壹元伍角柒分），增值税率[9]%，增值税为[RMB 3,696,014.84] 元（大写：人民币 叁佰陆拾玖万陆仟零壹拾肆元捌角肆分 ）。

5.1.2 中标净下浮率：26.08%。中标净下浮率是指中标价相对招标控制价的下浮比例，即：中标净下浮率=(招标控制价-中标价)/（招标控制

（9）投标须知；

（10）投标承诺函；

（11）工程量清单的说明及投标报价要求；

（1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3）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双方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本条约定与标准条款第一条约定不一致之处，以本条约定为准。**

合同双方当事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签署并加盖各自公章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的补充协议、备忘录等文件亦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与该等文件所解释、说明或修改的文件一致。另，对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进一步约定如下：

（1）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

（2）图纸与技术标准和要求之间有矛盾或者不一致的，以其中要求较严格者为准；

（3）如果在不同的合同文件之间、同一个合同文件的不同部分之间或任何合同本身出现模糊、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且根据上述解释顺序仍不足以澄清的，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应以甲方的书面澄清为准。

甲方：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　　（签字）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2023.10.25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内　容	规　　定
1	/	标段名称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2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南侧、中心路东西侧
3	/	是否场外工程	□ 是　☑ 否 行政监督部门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4	1.1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14,026.6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17,216.00 平方米。项目分为三个地块，其中 C12 建筑高度为 249.2 米（该高度为大屋面完成面高度），幕墙高度为 273.0 米，地上 54 层，结构形式为核心筒加钢外框结构；C11 建筑高度为 92.1 米（该高度为大屋面完成面高度），幕墙高度为 99.6 米，地上 19 层，结构形式为混凝土框架结构；D06 建筑高度 19.3 米，地上 4 层，结构形式为混凝土框架结构。C12/C11/D06 地下均为 5 层。 本项目 C12 地块共有 4 个大堂，分别为首层大堂、二层大堂、34 层空中大堂和 53 层顶层大堂。C11 地块共有 2 个大堂，分别为首层大堂和二层大堂。D06 地块 4 栋建筑为层层退台结构。C11 和 C12 之间有连桥连通，D06 地块与 C 地块之间隔一条中心路。
5	2.1	招标范围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具体详见“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合同二标段”基础条款第三条“承包范围”。
6	3.1	资金来源	国有资金
7	/	采用的币种	结合项目选择币种人民币
8	4.1	工程质量	具体详见合同条款
9	5	工期要求	395 日历天
10	6.1	投标人要求	资质等级:1）施工资质：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2）设计资质：具备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甲级设计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联合体投标：☑ 接受　□不接受 其他：若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联合体成员（含牵头人）不得超过 2 家，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财富金融大厦二期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验收日期：2025.6.24

建设单位（盖章）：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9-440305-68-03-104690	项目代码	2019-440305-68-03-104690
项目名称	大家财险深圳总部大厦	项目曾用名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中心区		
建筑面积	187765.91㎡	工程造价	4476.2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地上：54 层/19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24〕0059 号	宗地号	T107-0081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52024YG0037491（改 1）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403052024GG0088454(改 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5-010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04 日	验收日期	2025.6.24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5009
建设单位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岗
副组长	夏洪、朱铁流、陈国谦、龚旭亚、彭斯淼
组员	李闪、薛磊、李贵平、路必恩、毛昆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岗	夏洪、薛磊、龚旭亚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黄岗	朱铁流、李闪、李贵平、路必恩
工程质控资料	黄岗	陈国谦、彭斯淼、毛昆鹏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财富金融大厦二期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1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岗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组长	
2	夏洪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经理	副组长	
3	朱铁流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副组长	
4	李闪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组员	
5	薛磊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组员	
6	陈国谦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组员	
7	李贵平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组员	
8	龚旭亚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组员	
9	路必恩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组员	
10	彭斯淼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组员	
11	毛昆鹏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组员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5年 6月24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6 月 24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 年 6 月 24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6 月 24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6 月 24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6 月 24 日

2、衢江区南孔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项目

中建五局

衢江区南孔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项目

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中建五局	03	01	2021	112	03	012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专业分包人（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专业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专业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243019233

发证机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0 年 6 月 19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衢江区南孔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项目（简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衢州市衢江区茶苑路以西，通浦路以东，康宁路与求知路之间。

分包范围：一、本工程范围内的精装修工程（除去抹灰保温工程、屋面瓦工程、金属门窗栏杆工程、外墙真石漆工程、地下室与楼梯间涂料工程、防火门工程等）。

(1)其中含釉面砖防水墙面、乳胶漆墙面、穿孔石膏饰面板面层、岩棉毡、涂料饰面、玻化砖防水墙面、玻化砖墙面、块料墙面等所有墙面的面层，面层包括但不限于：保温板、防潮层、面漆、瓷砖、轻质墙、板墙、板条墙界面处理，装饰板、石膏板、岩棉毡、刷涂料、吸音板、满贴吸音棉、玻化砖、水泥加压板、成品木饰面等施工内容；

(2)石材楼地面、环氧砂浆楼地面、防静电地板楼地面、防滑地砖

面层、橡胶楼地面、地砖楼地面、玻化砖楼地面、块料台阶面、石材台阶面、成品木饰面（做防燃防腐处理）、强化地板等所有楼地面的面层，其中面层包括但不限于：石材、环氧砂浆、防静电地板、地砖、橡胶楼地板、玻化砖、无砂混凝土、高级地毯、混凝土密封固化剂、块料、木饰面、涂料等施工内容；

(3)吊顶转换层接接件、石膏板、铝格栅吊顶、轻钢龙骨平板吊顶、胶漆涂料顶棚、微孔吸声板吊顶、穿孔石膏板吸声吊顶、木龙骨胶合板吊顶、金属网帘吊顶等所有天棚吊顶工程的基层和面层处理，其中面层包括但不限于：铝单板、硅钙板、表面喷涂、石膏板、铝格栅、轻钢龙骨、胶漆涂料、吸声板、胶合板、金属网帘、调校水平、固定修边、清洁保养等施工内容；基层包括但不限于：清理基层、填缝隙，刮腻子，磨平，打光等施工内容；

(4)石材窗台板、镜面玻璃、浴厕隔断、扶手、灯槽、金属踢脚线、块料踢脚线、金属隔断、玻璃隔断、卫生间及淋浴间成品隔断，柱面装饰、衣柜、洗漱柜、洗漱台等其他附属工程及零星项目；

(5)装修区域小便斗、蹲坐便器、面盆、拖布池、地漏等排水起源点的卫生洁具及配件安装。

(6)装修区域给水用水点水龙头及相关的五金配件供应及安装，用水点至用水点前预留截止阀之间的管道安装及试压冲洗等。

(7)装饰区域封闭吊顶区域，照明灯具、广播、喷淋头、风口等设备或面板定位、开孔或预留孔（机电专业分包配合交底相应开孔尺寸图纸）；墙面贴砖面、装饰面根据开关、插座等墙面设备与配件的底盒预留孔洞。风口尺寸按装饰要求效果预留并报给机电专业分包定制，若无特殊要求则按机电交底尺寸预留孔洞并做好孔洞加固措施。

(8)封闭吊顶封板时，需将专业分包单位已施工完成的线拉出装饰

完成面。

(9)封闭吊顶、装饰封包结构内的排水管道检查口、阀门、水表、机电设备及其他甲方要求的位置按要求预留检修口及其加固措施；

(10)固定于吊顶或装修墙面上的大型灯具、设备等应考虑其安装位置的加固措施；

(11)装饰面或吊顶封板前应及时通知甲方组织各方验收，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封板，不得私自封板。

(12)大空间超高作业需搭设满堂架施工时，相关措施费由乙方计取，但应考虑其他单位的正常施工需求，不得借此要求与其他分包单位摊派费用。

(13)乙方施工应充分考虑机电等其他单位的安装空间和时间上的需求，对其他单位有进度等方面的需求，也应提前书面告知甲方及相关责任单位，积极主动协调，避免各自为政。

(14)此招标文件中的工作内容已包含施工图预算定额中所有的施工工序，包括主要施工工序以及未说明的次要施工工序。

(15)配合甲方其他分包工作，具体以甲方发包范围为准，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乙方进场后，整个工作面内的安全文明施工均由乙方负责，否则扣除安全文明施工费。乙方作为甲方的合作单位，承担甲方作为该工程施工总承包人的施工任务，组织实施装饰装修工程的施工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

二、专业分包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完成分包范围内施工任务所需的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辅材费、辅助生产用具、管理费、利润、税金、安全文明措施费、脚手架费、为自有施工作业人员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险、材料及设备场内卸车及二次转运费（含多次）、乙方在报价时预测的风险费等；（2）除甲方提供一、二级配电箱的铺设及管

理以外，施工阶段二级箱以下的所有临时电的铺设、管理和维修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关的全部费用，配电箱系统图详见甲方相关要求；（3）甲方仅提供现场现有的大型机械设备：物料提升机、人货电梯，其他机械设备、施工用的操作架、脚手架等施工措施内容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4）分包范围内乙方所有机具、材料进场或使用完后整齐堆码在甲方指定（规划）的位置，竣工前分包范围内的保洁工作由乙方自行负责，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和垃圾需及时清理、装袋（袋子乙方自行购买）、运至甲方指定的地点，负责建筑垃圾外运、处理，做到工完场清，若乙方不听从甲方指挥进行清理，则由甲方安排人员进行清理，相关费用在乙方当月结算中扣除；（5）乙方协助甲方在其分包范围内的工程专项验收报验工作和验收准备工作并确保相关验收顺利通过，承担相应的检测和验收费用；（6）协助甲方完成其分包范围内的工程预结算核量核价、商务成本分析等工作，乙方应严格控制其造价，确保下浮前的经审计机构审计审定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竣工结算费用等所有费用在其对应概算范围内，一旦下浮前的装饰装修费用超出对应概算，则超出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7）乙方的报价已充分考虑投标时甲方提供的电子版图纸与甲方下发的施工蓝图可能不符等问题。并需提供其分包范围内图审和优化设计意见及后续相关的深化设计服务，乙方对图纸及预算的缺陷负责，不得以图纸及预算编制缺陷为由向甲方提出调价及索赔。（8）乙方须充分考虑市场人工上涨等因素，特别是施工后期不得甩项不得以此为由提出调价。（9）无论任何时期，甲方可以根据乙方在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的表现，或者其他外界因素的变化，对分包范围进行调整，乙方不得有异议（包含并不限于：a.发包人提供的本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记录等；b.甲

方承建全部工程内容的施工及甲方驻工地代表以指令形式要求乙方完成的其他零星工程）。（10）乙方作为甲方的合作单位，承担甲方作为该工程施工总承包人的施工任务，组织实施精装修工程的施工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接业主、投资人、勘察、设计、监理、咨询、审计单位及其他相关机构，并且以乙方为主要执行方，甲方配合，所发生的费用均包含在乙方的合同价款中。中标人需自行与业主、投资人、勘察、设计、监理、咨询、审计单位及其他相关机构对接，所发生的费用均包含在中标人方的合同价款中，同时介入图纸设计、预算编制、预算调整等过程。

三、工期

本工程开工日期：暂定于 2021 年 / 月 / 日（以开工令为准），竣工日期： 2021 年 / 月 / 日（以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为准）；

本分包工程开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5 日（如有变化，以甲方指令为准），竣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26 日，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113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在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及现行国家、地方和行业相关的建设工程规范或标准的基础上，须满足甲方、监理、设计、业主的质量要求。确保本分项工程符合 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并确保获得衢江杯。

五、专业分包合同价款

金额（暂定人民币）含税：

大写：壹亿元整

（其中农民工工资：贰仟万元整）

小写：￥100,000,000.00 元（其中农民工工资：￥20,000,000.00 元）

金额（暂定人民币）不含税：

大写：玖仟壹佰柒拾肆万叁仟壹佰壹拾玖元贰角柒分

（其中农民工工资：壹仟捌佰叁拾肆万捌仟陆佰贰拾叁元捌角伍分）

小写：¥91,743,119.27元（其中农民工工资：¥18,348,623.85元）

注：暂定合同价不作为本分包工程办理结算的依据

六、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 本合同协议书及合同条款；

2. 本合同补充条款及附件；

3. 甲方招标文件、答疑、清单及附件等；

4.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5. 乙方的投标书；

6. 除主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主合同文件；

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8月4日

合同订立地点：浙江省杭州市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合同规定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且价款结清后终止。

甲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邮箱：

电　　话：

年　月　日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邮箱：

电　　话：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3080320210430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 衢州市衢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年04月30日

建设单位	衢州市衢江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衢江区南孔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一期）——装饰及室外配套工程		
建设地址	[redacted]		
建设规模	面积：55539.12平方米		
合同工期	2021年05月01日 至 2021年08月31日	合同价格	9445.8000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戚飞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志宏
监理单位	浙江工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贺龙龙
工程总承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志宏
备注	多合一施工许可证书（含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工程名称：衢江区南孔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一期）——装饰及室外配套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330803202104300101

建设单位：衢州市衢江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徐俊峰

建设地址：衢江区康宁路以南、求知路以北、通浦路以东、茶苑路以西区块

建筑工程项目明细单

名称	建筑面积或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装饰工程（综合实验楼、食堂报告厅、教学楼、行政楼、宿舍、体育馆）	55539.12	55539.12	0	1-6	
室外配套工程	0	0	0	0	0

总建筑面积：55539.12　地上建筑面积：55539.12　地下建筑面积：0

备　注：

衢州市衢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本附件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第四部分：竣工验收资料

表G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蜀江区南孔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5	分项工程数量	7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志宏	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勇民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彭斯淼	分包内容	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抹灰工程子分部	1	合格	合格
2	门窗工程子分部	3	合格	合格
3	涂饰工程子分部	1	合格	合格
4	细部工程子分部	1	合格	合格
5	建筑地面工程子分部	1	合格	合格
6				
7				
8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一般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6日	2021年11月26日	2021年11月26日	2021年11月26日	2021年11月26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3、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EPC 项目 5#地块精装修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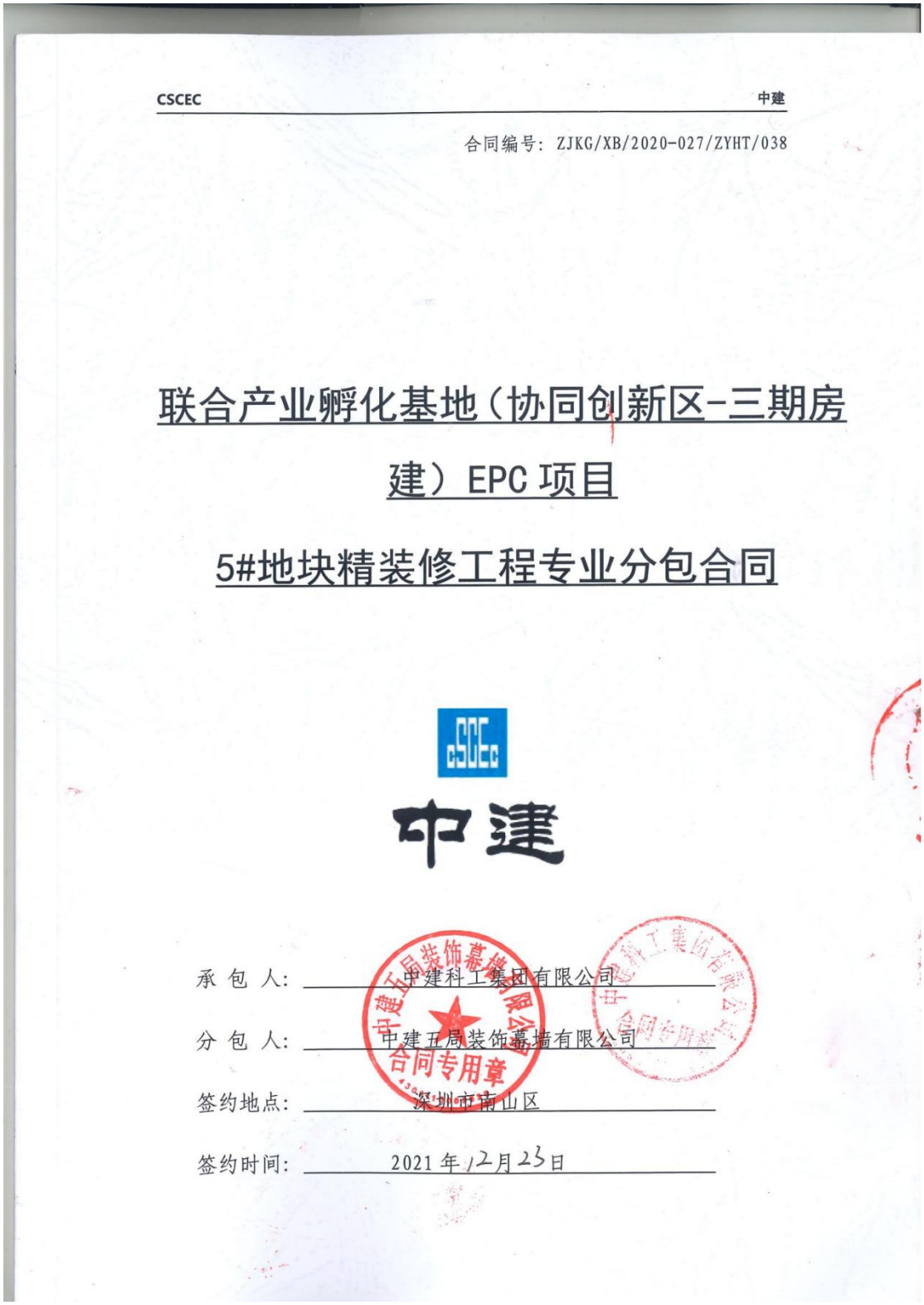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ZJKG/XB/2020-027/ZYHT/038

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EPC 项目

5#地块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承 包 人：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签约时间：2021 年 12 月 23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王宏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分　包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文丹

住　　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

资质证书号码：D243019233

发证机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执照号码：91430100183854075D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湘）JZ 安许证字（2004）000036

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2 年 10 月 31 日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EPC 项目 5# 地块精装修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重庆市两江协同创新区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标段精装修工程所涉及到的所有施工内容和楼层管井配电箱后端水电管线安装及预埋、灯具、开关插座面板预埋安装、其他机电点位定位开孔、图纸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需按照业主相关要求，报品牌、样品等确定后实施）、加工制作、运输、拼装、安装、试验、检测（包含第三方检测等全部检测内容，包含其他相关单位施工与精装修工程有关的施工内容）、竣工验收、施竣工等资料（全部资料，套数以发包方要求为准）、配合发包方对业主结算（全过程）、保修等全部相关工作内容，以及招标文件、合同条款规定内容及申请消验收（以承包方名义，包含其他相关单位施工与精装修工程有关的施工内容）等，通过竣工验收及投资方验收所必需的全部工作。

注 1：本次招标包含整个建造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与施工有关的所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深化设计、方案编制、现场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职业健康与环境管理、材料设备管理、资料管理、系统调试、检测（包含第三方检测等全部检测内容，包含其他相关单位施工与精装修工程有关的施工内容）、检查与验收、竣工验收与备案、与内外部协调处理等所有工作，材料设备的供应、保管、搬运、预埋、安装、检测（包含第三方检测等全部检测内容，包含其他相关单位施工与精装修工程有关的施工内容）、成品工程的保护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修，清理施工垃圾，提供与施工有关的或甲方有要求的所有设施设备，提供材料合格、检测（包含第三方检测等全部检测内容，包含其他相关单位施工与精装修工程有关的施工内容）报告和竣工图等资料；将成品交付甲方或使用人，并负责培训、指导甲方及使用单位和相关物业人员，提供规范、标准及地方主管部门要求提供的所有资料、维修使用说明、相关资质、证件、票据等资料。自行解决上道工序造成的影响。乙方不能拒绝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验收规范、地方性要求规定的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在上面条款中可能遗漏的工作。

注 2：请乙方注意，具体施工范围在本合同内未全部详细明确，乙方应充分考虑项目的复杂性。乙方是本项目精装修工程的兜底单位，所有不明确或在施工过程

（5）配合土建、装修、门窗等其他专业范围的施工。自行解决上道工序造成的影响。

（6）无条件配合业主安排的施工样板段及按照业主要求整改至达到要求为止。样板先行，对所有合同内的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基层、面材，需现场打样，经各方确认后，方可大面实施，如未按甲方要求执行，造成损失一切由乙方承担

（7）乙方负责合同施工范围内所有安全文明施工，包括不限于脚手架安拆及验收、施工作业面的安全防护及通道搭设、所有安全防护设施及用具的配备使用、指定地点的材料堆码、建筑垃圾清理运输至指定地点、过程及完工初开光及精保洁等，以上工作均需按甲方要求完成。如乙方未按要求进行进行施工，甲方有权指定其他单位对以上工作进行施工，所发生的费用按1.5倍从乙方进度款或结算款中进行扣除。

二、合同价款

2.1 本分包合同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下浮率 合同。

□固定总价合同。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了解该承包金额已包括所有招标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本合同工程量为经双方确认的工程量，即使固定工程量存在错、漏，乙方也不能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价款。若工程未发生签证变更，则双方不再重新核量；若因签证变更导致工程量增减，在结算时仅对变更部分进行核算。

□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单价固定包干（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及综合单价分析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单价均不调整。

☑下浮率合同。下浮率 23.3 %，该费率不因合同价款的调整而改变。下浮基数以甲方跟业主确认的乙方承包范围对应工作内容的最终结算价为准。如有发生需乙方上交的各项费用和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下浮后的最终结算价中直接扣除。

2.2 本工程暂定合同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陆仟陆佰柒拾柒万肆仟叁佰伍拾伍元肆角陆分（¥66774355.46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贰拾陆万零捌佰柒拾陆元伍角柒分（¥61260876.57元），增值税率为 9%，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壹万叁仟肆佰柒拾捌元捌角玖分（¥5513478.89元）。其中安全生产费用投入比例为合同额的 3 %，即人民

币(大写 贰佰万叁仟贰佰叁拾元陆角陆分)(¥ 2003230.66 元),根据乙方现场施工实际投入按月支付安全生产费用。若乙方现场安全生产费用投入不满足甲方要求,且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未整改完成,甲方有权从该笔安全生产费用中直接拨出代为投入,并收取10%的管理费。

承包方式:按照乙方承包工作范围内经政府审计完成的结算价下浮 23.3 %,即:

乙方承包范围内结算价=本分包工程对建设单位结算价(地区政府/国家审计局最终审定结算价*(1- 23.3%)-现场实际发生安全文明施工费等含税分摊金额-扣罚款及其他应扣款含税金额。

(1)、本分包工程封顶价为 66774355.46 元(陆仟陆佰柒拾柒万肆仟叁佰伍拾伍元肆角陆分);

(2)、如果最终甲方对外结算收入未超 66774355.46 元,报价下浮率为 23.3%;

(3)、如果最终甲方对外结算收入超出封顶价部分,乙方提前报送至甲方审核,下浮率另行协商,如协商前对外收入超过 66774355.43 元,超过部分暂停付款,协商完成后按新下浮率执行结算。)

扣除费用(系数为1,不乘以(1-下浮率))包含:

(1)临设费用及其他费用详见专用条款。

(2)水电费及其他费用详见专用条款。

(3)BIM费用:本合同施工范围产生的BIM费用由乙方负责。

(4)其他扣款及罚款等。

以上扣除费用在本分包工程下浮后工程造价基础上扣减,按实际金额从进度及结算中扣除。

2.3 以上价格为完成本分包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且不限于:

(1)、人工费: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职工福利、保险、各种假期的特殊工资等;

(2)、材料费:主材(甲供材除外)和辅材的原价、运杂费、运输损耗、采购和保管费等;

(3)、工机具设备费:施工机械设备使用费、折旧费、大修理费、经常修理费、安拆及场外运输费、人工费、燃料动力费等;

（4）、措施费：实际施工中必须发生的施工准备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的全部费用。如：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装费、施工排水费、施工降水费、治污减霾费、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专业措施费（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脚手架等）

（5）、管理费：管理人员工资、办公费、差旅交通费、固定资产使用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劳动保险和职工福利费、劳动保护费、检验试验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财产保险费、财务费、其他费用（批准及许可手续费、技术开发及转让、咨询、法律顾问、保险等）、合理利润等；

（6）、规费：社保、住房公积金等按国家法律法规必须缴纳的费用；

（7）、税金：按国家税法和合同约定应由乙方缴纳的税金。

（8）、其他：专项方案论证、工程评优相关费用、测试费、工程超高费、赶工费、风险费、以及与其他分包商的配合费等。

2.4 应向政府各部门缴纳的相关费用，以及施工中发生的环境保护、治理及采取措施所发生的费用，按最终结算价的 / %计取。由甲方代扣代缴的，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

2.5 施工用水电费暂按合同额的 1 %计取，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结算时按最终结算价的 1 %计取。如乙方要求甲方开具增值税抵扣发票的，扣款=（最终结算价* 1 %）*（1+ 13 %）。

三、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1 日，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

3.2 竣工日期：2022 年 5 月 20 日；

3.3

前述开工日期为暂定日期，业主、甲方有权依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工程的实际开工日期。乙方承诺对因实际开工日期的调整及采取相应的措施而发生的任何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合同工期包含法定节假日在内，已充分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和城市庆典、运动会、交通管制、扬尘治理、冬季施工、高温、降雨、降雪、雾霾、大风、沙尘暴、冰雹等对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12 月 23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EPC项目5#地块精装修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6#7#楼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1F/5F 15615.94m²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张彦辉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彭斯淼	施工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玉良
开工日期	2023 年 02 月 20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8 项	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9 项，符合规定 9 项，共抽查 9 项，符合规定 9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同意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同意验收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3 年 8 月 25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3 年 8 月 2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3 年 8 月 2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3 年 8 月 2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注：1.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参加验收，施工单位的技术、质量负责人、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也应该参加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EPC项目5#地块精装修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4#5#楼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1F/5F 12687.34m²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张彦辉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彭斯淼	施工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玉良
开工日期	2022 年 02 月 20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8 项	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9 项，符合规定 9 项，共抽查 9 项，符合规定 9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同意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同意验收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3 年 8 月 2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3 年 8 月 2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注：1.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参加验收，施工单位的技术、质量负责人、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也应该参加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五、拟派设计负责人业绩

（一）拟派设计负责人业绩表

附表 7：设计负责人履历及类似工程业绩

1）提供拟派设计负责人简历表、职称证书、注册证书、学历证书、所在单位为其缴纳近 12 个月的社保证明

2）提供拟派设计负责人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月起倒算，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作为设计负责人承担过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公共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业绩。（提交业绩超过 5 项的,按顺序选择前 5 项，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3）证明文件：需提供合同（需清晰的反映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项目规模、设计内容、签字盖章页）和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等其他相关证明文件。若上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设计负责人姓名的须提供建设单位加盖公章出具的职务证明资料，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若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方式承接或 EPC 项目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联合体业绩或 EPC 项目中所承担的的金额，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证明材料中体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项目规模、设计内容、设计负责人姓名和职务等地方请用明显的标注标识，以方便招标人查阅。

姓名	李琦	性　别	男	年　龄	48 岁
职务	设计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103197804154512		
参加工作时间	2001-07-01				

类似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设计内容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在业绩中担任的职务	备注
1	绍兴博物馆新馆陈列布展工程工程总承包	总建筑面积 4.6 万平方米	完成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布展展陈设计（含已有展陈文本深化）等所有项目设计内容。	243 万元	2025.2.28	2026.1.15	设计负责人	

2	ATLI-Sohna工业园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一标段、二标段）	总建筑面积约33万平方米，室内设计面积3.8万平方米	建筑室内装饰设计	215万元	2023.10.23	在建	设计负责人	
3	武汉线网中心大厦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室内装饰设计	总建筑面积约5.2万平方米	A塔室内精装修，面积约为52700平方米	300万元	2022.5	2024.7.17	设计负责人	
注：请根据填报内容相应扩展								

（二）拟派设计负责人证件

1、 拟派设计负责人身份证及毕业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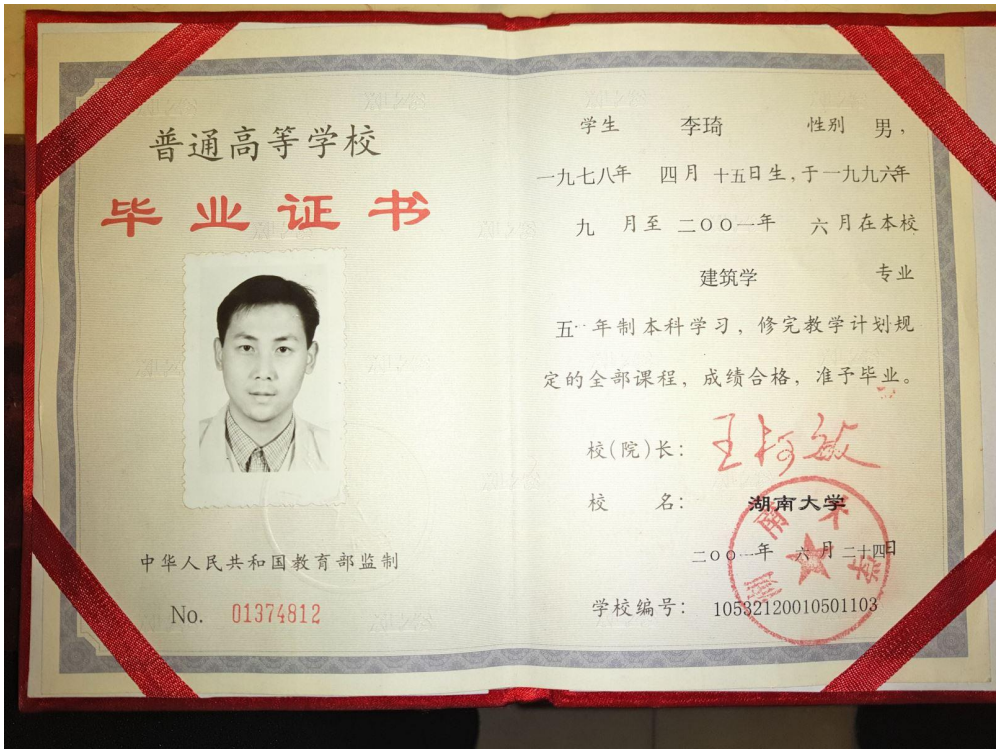

2、拟派设计负责人职称、职业资格等相关证明文件

陕西省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

管理号：20230040SZB000070244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

签发机关：（盖章）

2023年4月28日

姓　　名：李琦

身份证号：430103197804154512

级　　别：副高级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设计

批准文号：陕人社职字〔2023〕40号

授予时间：2023-02-26

申报单位：陕西开源隆泰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18日
-2026年06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李琦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8年04月15日

注册编号：20125200242

聘用单位：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10月15日-2027年10月14日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THE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BOARD OF ARCHITECT REGISTRATION

主任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12.18

发证日期：2025年10月15日

3、拟派设计负责人社保缴纳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李琦	建账时间	200710	身份证号码	430103197804154512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20 16:52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232	1317.12	658.5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232	139.94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232	1317.12	658.56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232	139.94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李琦　　第1页,共2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8253420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李琦　　第2页,共2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18253420

（三）拟派设计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

1、绍兴博物馆新馆陈列布展工程工程总承包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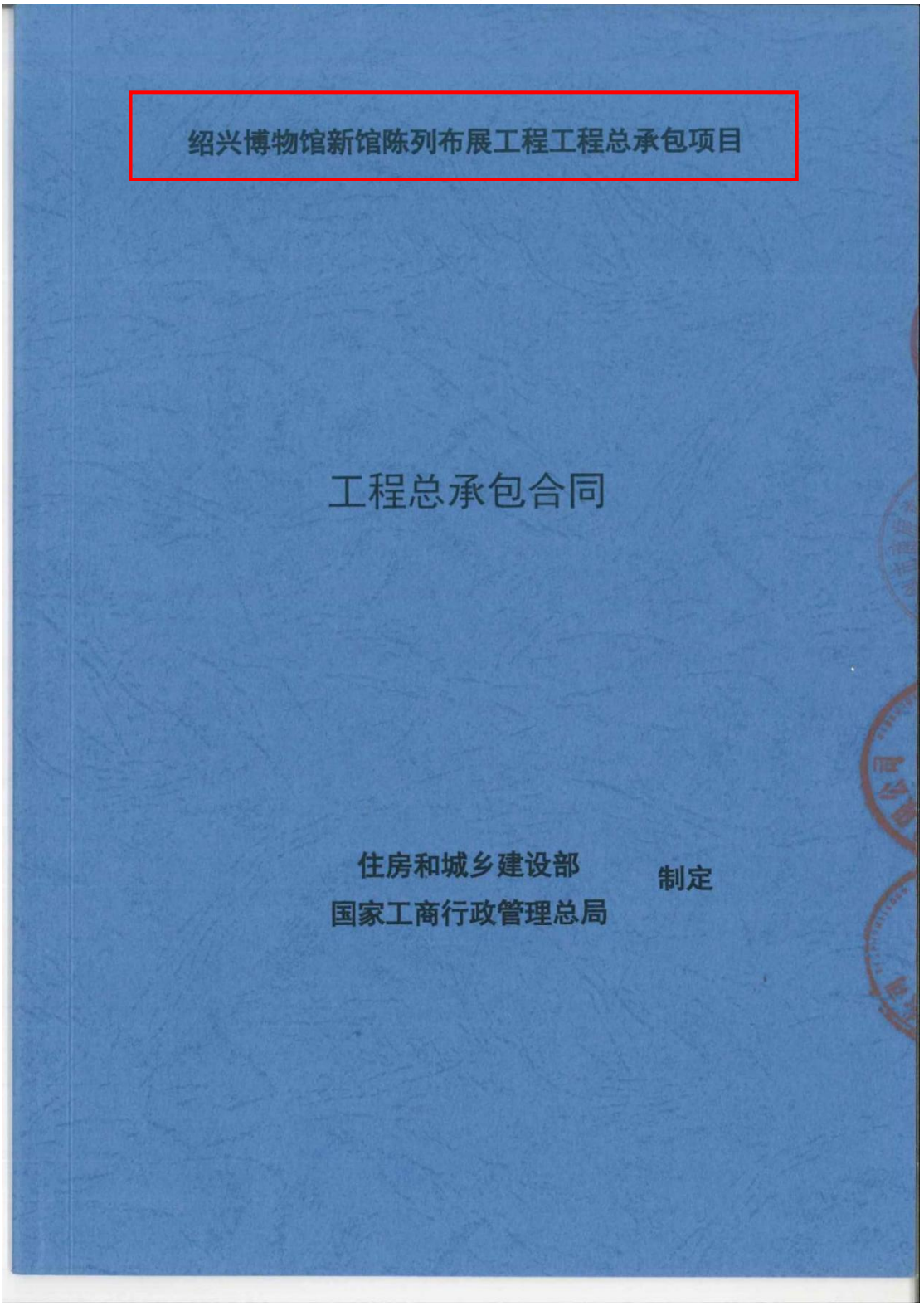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项目业主（全称）： 绍兴市镜湖新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发包人（全称）： 绍兴市商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绍兴市商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绍兴博物馆新馆陈列布展工程工程总承包（项目名称），已接受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专用合同条款；

（3）通用合同条款；

（4）发包人要求；

（5）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6）价格清单；

（7）承包人建议；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亿零叁佰陆拾伍万陆仟叁佰捌拾玖元（¥203656389元）（暂定价，已按投标下浮率12.12%下浮）。其中工程费201217839元，设计费2438550元。

4. 总承包项目负责人：欧辉权；总承包项目负责人负责工程设计、采购、施工等全过程管理。项目设计负责人：李琦，项目施工负责人：姜浩。

5.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合格。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工期：365日历天。

9. 合同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5年2月18日签订。

1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盖章后 生效。

11. 本协议书一式 壹拾捌 份，项目业主 陆 份，发包人 陆 份，承包人 陆 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项目业主：（公章）：

绍兴市镜湖新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签字）：

地　　址：绍兴市凤林西路155号

纳税人识别号：91330600MA28842G6G

开户银行：绍兴银行梅山支行

帐　　号：2001301562000012

邮政编码：312000

联系电话：0575-89185759

发包人：（公章）

绍兴市商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签字）：

地　　址：绍兴市越城区石家池河沿92号-2

纳税人识别号：91330600MA2BHF4P4R

开户银行：绍兴银行越城支行

帐　　号：2005054612000011

邮政编码：312000

联系电话：0575-85022751

承包人：（公章）：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签字）：

单位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纳税登记号：　91430100183854075D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天元东路支行

帐　　号：3205 0159 0700 0000 0453

邮政编码：410000

联系电话：0731－85699253

传　　真：0731－85699242

电子信箱：zhuangshi_5j@cscec.com

4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本合同采用《关于印发简明标准施工招标文件和标准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的通知》（发改法规〔2011〕3018号文）附件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2012年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合同

1.1.1.10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⑴含合同谈判中澄清文件；⑵承包人在评标定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承诺文件等；⑶询标纪要、招标补充文件（答疑纪要）、招标文件；（4）发包人与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工程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等；（5）合同附件一～六。

1.1.2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1 项目业主：绍兴市镜湖新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1.2.2 代建单位（发包人）：绍兴市商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发包人代表：

姓　　名：朱伟；

身份证号：33062119870221233X；

职　　务：副总经理；

联系电话：13735270775；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绍兴市越城区石家池河沿92号-2；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发包人行使发包人职权；

1.1.2.3承包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1.1.2.4 总承包项目负责人：

姓　　名：欧辉权；

身份证号：432902198308128490；

建筑师注册证书号：湘1432011201208875；

竣工验收报告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绍兴博物馆新馆陈列布展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一层，地上三层 /29479.17 ㎡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彦辉	开工日期	2025 年 4 月 16 日
项目负责人	欧辉权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斌	竣工日期	2026 年 1 月 29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经查 6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7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7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相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共抽查 9 项，符合规定 9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7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朱伟 2026 年 1 月 15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 年 1 月 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1 月 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1 月 1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ATLI-Sohna 工业园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一标段、二标段)
合同

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合同

Architectural decoration design contract

工 程 名 称:ATLI-Sohna 工业园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
（一标段、二标段）

Project Name:ATLI-Sohna Industrial Park Phase I Construction General Contracting Project (Section I, Section II)

工 程 地 址: EP-1.Sector-20,IMT Sohna.Haryana.India

Project location:EP-1.Sector-20,IMT Sohna.Haryana.India

合 同 编 号: CSCEC-XXGS-ATLI Sohna-001

Contract number: CSCEC-XXGS-ATLI Sohna-001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设计专项甲级

Designing Certificate:First Rate of Architectural Decoration Engineering

Design:First Rate of Curtain wall Engineering Design

发 包 人：中国建筑潇湘（印度）有限公司

Employer :CHINA CONSTRUCTION SAUSUM (INDIA) PRIVATE LIMITED

设 计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Contractor : China Construction Fifth Engineering Division Wall & Decoration Co.,Ltd.

签 订 日 期: 2023年10月23日

Date: Oct 23rd,2023

扫描全能王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中国建筑潇湘（印度）有限公司

Employer(hereafter referred to as Part A):CHINA CONSTRUCTION SAUSUM (INDIA) PRIVATE LIMITED

所在地：12th Floor, Unit No 1202-03, IT COMPLEX AND JMD MEGAPOLIS,Sohna Raod, Sector 48 Tekri Village, Gurugram, Gurugram, Haryana,122001

Company Address: 12th Floor, Unit No 1202-03, IT COMPLEX AND JMD MEGAPOLIS,Sohna Raod, Sector 48 Tekri Village, Gurugram, Gurugram, Haryana,122001

设计人（以下简称乙方）：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Contractor(hereafter referred to as Part B): China Construction Fifth Engineering Division Wall & Decoration Co.,Ltd.

所在地：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Company Address:Room 1201, Block B, International Building II, Zhongjian Xinhe City Headquarters, No. 69 Zhengtangpo Road, Yuhua District, Changsha City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 ATLI-Sohna 工业园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一标段、二标段）工程装修设计 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ovisions of "the Civil Cod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and other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on the basis of equality, voluntariness and consensus through consultation, Party A entrusts Party B with the general contracting project for the Architectural decoration design work at ATLI-Sohna Industrial Park Phase I Construction General Contracting Project (Section I, Section II) The following agreement has been reached on project decoration design matters for the second bid section):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第一条 合同依据

Article 1 Contract Basis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This contract is signed on the basis of the following documents: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08、《建筑装饰设计收费标准》2014

1. 1 The Civil Cod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onstruction Law of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RC), Regulations on the Administration of Survey and Design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Provisions on the Depth of Compilationof Design Documents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in 2008, and Charging Standards for Architectural Decoration Design in 2014.

1.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 2 National and local laws and regulations on survey and design management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1.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3 construction project approval documents.

第二条 工程概况:

Article 2 General Situation of the Project:

2.1 工程名称: ATLI-Sohna 工业园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一标段、二标段）

Project name: ATLI-Sohna Industrial Park Phase I Construction General Contracting Project (Section I, Section II)

2.1 工程地点: EP-1.Sector-20,IMT Sohna.Haryana.India

扫描全能王

2.2 Project location: EP-1.Sector-20,IMT Sohna.Haryana.India

2.3 项目规模：总建筑面积约33.32万㎡，室内设计面积3.8万㎡（其中地上约3.8万㎡，地下约0㎡）

2.3 Project scale: The total construction area is about 333,200 ㎡,andtheinteriordesignareais38,000 ㎡ (including about 38,000 ㎡ above ground and 0 ㎡ underground).

2.4 该项目主要使用功能：包含主厂房、仓库地下通道及附属建筑

2.5 Main functions of this project: including main workshop,underground passage of warehouse and ancillary buildings.

2.4 投资估算：153.52亿卢比，约合13.39亿元人民币

2.5 Investment estimate: 15.352 billion rupees, about 1.339billion RMB.

Article 3 设计范围、阶段划分、设计深度、设计规范以及设计服务

Article 3 Design Scope、Stage Division、Design Depth、Design Specification and Design Service

3.1 设计范围

3.1 Design Scope

本合同设计范围为：（在下列内容中打"√"选择，不选择的项目打"×"）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The design scope of this contract is: (tick "√" for the following items selected, and tick "×" for the items not selected).

☑建筑室内装饰设计；

(Architectural interior decoration design;

□给排水、暖通空调、建筑电气的末端元器件配合设计；

(Coordination design of terminal components of water supply anddrainage, HVAC and building electricity;

□给排水、暖通空调、建筑电气的系统改造设计；

(System transformation design of water supply and drainage, HVACand building electricity;

□智能化专项设计；

(Intelligent special design;

□厨房工艺设计；

(Kitchen craft design;

□专业照明设计；

(Professional lighting design;

□家具与选型设计；

(Furniture and selection design;

□陈设配饰设计与选型；

(Design and selection of furnishings and accessories;

□室内建筑声学设计；

(Acoustic design of interior buildings;

□装修引起的结构修改设计；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包括方案设计阶段

(including the scheme design stage.

☑初步设计阶段

(Preliminary design stage

☑施工图设计阶段

(Construction drawing design stage

☑施工图深化设计阶段

(Construction drawing deepening design stage

3.3 设计深度

3.3 Design depth

2018 年11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In November 2018,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issued the "Regulations on the Depth of DesignDocuments for Construction Projects"

3.4 设计规范

3.4 Design specifications

本合同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相关规程和规范。

This contract adopts the current relevant rules and regulations of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RC).

3.5 设计服务

3.5 Design Services

解决施工中与设计相关的技术问题，解答业主咨询的与设计相关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的技术问题。

Solve the technical problems related to design in construction and answer the technical problems related to design consulted by the owner.

4. 设计费及支付

Design fee and payment

4.1 本合同暂定设计费为 2,158,373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伍万捌仟叁佰柒拾叁元整）。

4.1 The tentative design fee for this contract is 2,158,373 RMB (in words: RMB two million one hundred and fifty-eight thousand three hundred and seventy-three only).

详见下表:

See the following table for details:

序号 serial number	分项目名称 Sub-project name	建设规模 scale of construction	设计费（万元） Design fee (ten thousand yuan)	
		设计面积（㎡） Design area (㎡)	单价（元） Unit price (RMB)	合计（元） Total (RMB)
1	F1A 厂房办公区、会议室、卫生间、茶水间及大堂装修设计 Decoration design of officearea of F1A factory , meeting room, toilet, tea room and lobby	7587.6	57	432,493.2
2	KD1 餐厅就餐区、招聘中心、活动中心装修设计	10582.9	57	603,225.3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Decoration design of dining area of of KD1 restaurant, recruitment center andactivity center			
3	F4 厂房办公区、会议室、卫生间、茶水间装修设计 Decoration design of office area of FA factory, meeting room, toilet and tea room	7052.7	57	402,003.9
4	D1 宿舍装修设计 D1 D1 Dormitory decoration design D1	12643	57	720,651
合计 total		37,866.2	57	2,158,373.40

4.1.1 包含设计方人员赴工地现场差旅费__0__人次日，每人每次不超过2天。超过约定人次日赴项目现场所发生的费用（包含且不限于往返机票、机场建设费、交通费、食宿费、保险费）和人工费由发包人方另行支付。

4.1.1 Including the travel expenses of the designer's personnel to the site for 0 people the next day, each person shall not exceed 2 days at a time. The expens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round-trip air tickets, airport construction fees, transportation fees, accommodation fees and insurance fees) and labor costs incurred in going to the project site the next day beyond the agreed date shall be paidseparately by the Employer.

4.1.2 长期驻现场的设计工地代表的技术服务费由发包人另行支付。

4.1.2 The technical service fee of the design site representative who has been on site for a long time shall be paid separately by the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omissions or errors in design data and documents. In case of engineering accident losses due to the designer's mistakes, the designer shall be responsible for taking remedial measures, and shall be exempted from the design fee for the directly lost part.

9.4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 4 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阶段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9.4 Due to the designer's own reasons, the delivery time of design data and design documents stipulated in Article 4 of this contract is delayed, and for each day of delay, two thousandths of the design fee receivable at this stage shall be reduced.

9.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因可规责于自身的原因单方终止或解除合同的，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定金。

9.5 After the contract comes into effect, if the designer unilaterally terminates the contract for reasons that can be blamedon him, the designer shall double the deposit paid by the employer.

10 其他

10 others

10.1 本项目设计总负责人： 刘宇丰 技术职称（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 本项目设计负责人： 李琦 技术职称（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高级工程师 项目专业负责人：申价华 技术职称（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10.1 Chiefdesignofficerofthisproject: Liu Yufeng, technical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0.12 For matters not covered in this contract, both parties may sign a supplementary agreement. The relevant agreements, telegrams, faxes, minutes of meetings, emails, etc. recognized by both parties are all part of this contract and have the same legal effect as the design contract.

10.13 其他约定事项：发包人和设计人对本合同内容应该保密，一方违约签定导致对方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10.13 Other agreed matters: The Employer and the Designer shall keep the contents of this contract confidential. If one party breaches the contract and causes losses to the other party, it shall make compensation.

（以下无正文）

(There is no text below)

发包人：中国建筑瀟湘（印度）有限公司

Employer:CHINA CONSTRUCTION SAUSUM (INDIA) PRIVATE LIMITED

（盖章）(Seal)

法定委托人：
Legal Client:

或委托代理人:
Or entrusted agent:

签订日期：2023年10月23日
Date of signing:Oct 23rd,2023

地点: 12th Floor, Unit No 1202-03, IT COMPLEX AND JMD MEGAPOLIS,Sohna Raod, Sector 48 Tekri Village, Gurugram,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Gurugram, Haryana,122001

Address: 12th Floor, Unit No 1202-03, IT COMPLEX AND JMD

MEGAPOLIS,Sohna Raod, Sector 48 Tekri Village, Gurugram,

Gurugram, Haryana,122001

邮政编码：122001
Postal code: 122001

设计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Contractor：China Construction Fifth Engineering Division Wall & Decoration Co.,Ltd
（盖章）(Seal)

法定委托人：
Legal Client:

或委托代理人:
Or entrusted agent:

签订日期：2023年10月23日
Date of signing:Oct 23rd,2023

地点: 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 1201
Address:Room1201,Block B, International BuildingIIZhongjian Xinhe City Headquarters, No. 69 Zhengtangpo Road, Yuhua District, Changsha City

邮政编码：410000
Postal code: 410000

电话：0731-85699253
Tel: 0731-8569925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Bank Name: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Hunan Branch

银行地址：No.158 Zhongyi 1st Road, Yuhua District, Changsha City, Hunan Province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Bank Address:No.158 Zhongyi 1st Road, Yuhua District, Changsha City, Hunan Province

银行账号：430015310610500005600
Bank account number: 430015310610500005600

SWIFT Code: PCBCCNBJHUX
SWIFT Code: PCBCCNBJHUX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武汉线网中心大厦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室内装饰设计

合同编号：_____

设 计 合 同

项目名称：武汉线网中心大厦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室内装饰设计

委托单位：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甲方）

设计单位：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乙方）

签订地点：湖北省武汉市

签订日期：2022 年 05 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建筑工程批准文件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项目设计任务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方委托乙方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承担武汉线网中心大厦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室内精装修设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名称、规模及设计任务

1.1 项目名称：

武汉线网中心大厦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室内装饰设计。

1.2 项目规模：

本项目位于武汉市洪山区光谷五路以西、神墩一路以北，A 塔总建筑面积约为 52700㎡，其中工艺用房约 11000㎡，办公用房约 23000㎡，地下面积约 18700㎡。

1.3 室内精装设计范围：

A 塔 室内精装修，面积约为 52700㎡。

1.4 室内精装修设计任务

1.4.1 室内精装修设计内容及要求

1.4.1.1 室内精装部分：包括概念方案设计、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等。

1.4.1.2 精装二次机电：根据建筑施工图、一次机电施工图预留的设备接口，完成装修设计内容，调整卫生洁具定位、强弱电点位定位、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签署页）

甲方：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委托代理人：（签字）　　传真：

日期：

乙方：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委托代理人：（签字）　　传真：

单位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邮政编码：

银行账号：43001531061050000560

日期：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拟派设计团队

姓名	工作年限	职称	学历	职务	联系方式
刘宇丰	9	工程师	本科	设计总监	0731-85699253
李琦	21	高级工程师	本科	项目负责人	/
贺立红	11	高级工程师	本科	方案负责人	/
刘晓东	8	工程师	本科	施工图主管	/
谭滔	15	高级工程师	本科	机电设计师	/
彭斯淼	9	工程师	本科	暖通设计师	/
张欣	10	工程师	本科	给排水设计师	/
周华康	8	助理工程师	本科	施工图设计师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1.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 A 塔及地下室）

建设单位：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曾武

2020 年 7 月 17 日

（四）

竣工验收意见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 年 7 月 1 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公章） 2024 年 7 月 1 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 年 7 月 1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 年 7 月 1 日

工程名称	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A塔及地下室）			工程地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敦一路以北、光谷五路以西
工程规模	80686.62平方米	结构形式	钢筋混凝土框架-核心筒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80686.62㎡；地上22层；地下3层（其中人防地下室 0㎡）				
勘察单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22年3月1日	开工日期	2017年11月14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7月17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地上为两栋设有2~4层裙房的高层、超高层建筑，分别为西侧的有轨电车线网中心及东侧的智慧交通大楼，两栋建筑在地上3层通过东西向连廊连接。地下室将两栋地上建筑连为一体，地下三层。A塔线网中心、地上共22层、建筑总高度110m、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核心筒结构，裙房均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海绵城市规划向市政外排的雨水管道2条，排向三泰街；绿化屋面和绿地，绿地包括实土绿地和覆土绿地，人行道、步行街、自行车道和建设工程的外部庭院采用花岗岩、透水砖和透水混凝土，屋面雨水排水采用有组织外、内排水，排至室外管网和调蓄池。 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量，现场按照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验收规范和标准的相关质量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条文现象，工程技术和竣工质量验收资料齐全完整，安全和功能检验（试验）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在设计阶段通过了设计的初步设计审批和施工图审查。该工程采用公开招标，经专家评委进行评审后，确定中标单位，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该工程实行施工全过程监理，严格合同管理，该工程严格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程序执行，本项目已按照规范要求完成了海绵城市和其他工程的建设，严格执行开工手续的审批，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了工程质量监督登记手续。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此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努力下，其质量都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也符合设计及工程质量缺陷处理符合设计处理要求，同时也符合施工合同的要求，质保资料有效齐全，并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 在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及时整改施工中出现的问题，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是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施工规范规定，各管理环节中能在受控状态中进行，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报评为文明样板工地）无质量和安全事故，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观感质量好，对此表示满意。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织形式	本工程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我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收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的竣工报告，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质量评估报告后，组织成立了验收小组制定验收方案并在内部进行了预验收，通过积极整理有关工程资料，送往质监部门审阅，审定合格后向质监部门预约竣工验收时间，并确定2024年7月17日进行，地点线网中心大厦项目施工现场。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站派员监督共同参加竣工验收工作，待竣工验收合格后，及时提交竣工验收会议记录，领取“备案表”及“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填写盖章后和相关备案资料交于质监部门备案。 由建设单位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组织，以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单位派员参加并成立验收小组，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站派员监督共同参加竣工验收工作。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工程按照设计施工图纸施工，达到了设计规定的使用功能要求，工程竣工资料完整，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和规范的要求，具备验收条件，同意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7月17日

六、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情况

（一）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附表 8：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项 目 管 理 机 构 配 备 情 况 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职称证书	注册证书（或上岗证）	社保证明或其他相关证明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备注
1	彭斯淼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证	社保证明	项目经理	
2	李琦	高级工程师	建筑设计	一级注册建筑师证	社保证明	设计负责人	
3	陈辉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证	社保证明	技术负责人	
4	刘标	工程师	土木工程	工程师证	社保证明	土建经理	
5	刘政	高级工程师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高级工程师证	社保证明	机电经理	
6	曾文照	高级工程师	机械制造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安全生产考核证	社保证明	安全经理	
7	余金鑫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证、质量员岗位资格证	社保证明	质量经理	
8	邓丹	高级工程师	土木工程	高级工程师证	社保证明	精装修工程师	
9	易难	工程师	建筑工程	工程师证	社保证明	主案设计师	
10	吴永超	工程师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工程师证	社保证明	精装深化设计师（驻场设计师）	
11	孙珂	助理工程师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初级工程师证	社保证明	机电工程师	
12	欧辉权	高级工程师	土木工程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社保证明	造价工程师	
13	汤香虎	助理工程师	安全工程	安全生产考核证	社保证明	安全员	
14	闫天甜	助理工程师	环境艺术设计	安全生产考核证	社保证明	安全员	

15	郭兆鹏	助理工程师	工程力学	施工员岗位资格证	社保证明	施工员	
16	尹文彪	工程师	工程造价	质量员岗位资格证	社保证明	质量员	
17	马中原	助理工程师	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	材料员岗位资格证	社保证明	材料员	
18	秦国伟	助理工程师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资料员岗位资格证	社保证明	资料员	
19	刘晓东	工程师	装饰艺术设计	劳务员岗位资格证	社保证明	劳务员	

（二）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及证明材料

1、项目经理--彭斯淼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彭斯淼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 年 6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一级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重庆交通大学、热能与动力工程	毕业时间		2013 年 6 月	
现任职务	项目经理				
参加工作时间	2013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复印件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斯淼 性别 男，一九九0年 六 月二十九日生，于二00九年 九 月至二0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热能与动力工程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重庆交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81201305002081 二0一三 年 六 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职称证

姓　名 Name　彭斯淼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年06月

专　业 Specialty　热能与动力工程（暖通方向）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105217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委员会

2024 年 05 月 20 日

（4）资格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09日
-2026年09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彭斯淼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0年06月29日

注册编号：湘1432020202102298

聘用企业：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4-24至2027-04-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彭斯淼

个人签名：彭斯淼

签名日期：2026.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4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湘建安B（2021）0017169

姓　　名：彭斯淼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6月29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1月23日

有 效 期：2021年11月23日　　**至** 2027年11月15日

发 证 机 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1 年 11 月 23 日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 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彭斯淼	建账时间	201308	身份证号码	429006199006295416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05 17:11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0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837	2213.92	1106.9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837	235.23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彭斯淼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2120000000003474027

202602	失业保险	13837	96.86	41.51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837	2213.92	1106.96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837	235.23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837	96.86	41.51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彭斯淼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3474027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55	136.8	68.4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044	1927.04	963.52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044	204.75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55	14.53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044	84.31	36.13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55	5.98	2.57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彭斯淼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3474027

2、设计负责人--李琦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李琦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8 年 4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书、一级建筑师注册证书	
毕业学校及专业	湖南大学、建筑学	毕业时间		2001 年 6 月	
现任职务	设计负责人				
参加工作时间	2001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姓名 李琦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4 月 15 日
住址 长沙市岳麓区佑母塘路
799号钰龙天下佳园二期
10栋104房
公民身份号码 4301031978041545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长沙市公安局岳麓分局
有效期限 2016.12.21-2036.12.21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琦 性别 男，
一九七八年 四月 十五日生，于一九九六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一年 六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
五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湖南大学
二〇〇一年 六月 二十四日
学校编号：1053212001050110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374812

（3）职称证

陕西省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

管理号：20230040SZB000070244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

签发机关：（盖章）

2023年4月28日

姓　　名：李琦

身份证号：430103197804154512

级　　别：副高级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设计

批准文号：陕人社职字〔2023〕40号

授予时间：2023-02-26

申报单位：陕西开源隆泰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4）资格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18日
-2026年06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李琦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8年04月15日

注册编号：20125200242

聘用单位：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10月15日-2027年10月14日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THE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BOARD OF ARCHITECT REGISTRATION

主任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12.18

发证日期：2025年10月15日

（5）社保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李琦	建账时间	200710	身份证号码	430103197804154512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20 16:52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232	1317.12	658.5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232	139.94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232	1317.12	658.56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232	139.94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李琦　　第1页,共2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8253420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615	2018.4	1009.2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615	214.46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李琦　　第2页,共2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8253420

3、技术负责人--陈辉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陈辉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 年 10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书	
毕业学校及专业	天津工程师范学院、电子商务	毕业时间		2007 年 7 月	
现任职务	技术负责人				
参加工作时间	2007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姓名 陈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10 月 11 日
住址 长沙市岳麓区文轩路30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22319851011325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长沙市公安局岳麓分局
有效期限 2016.10.10-2036.10.10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辉 性别 男，一九八五 年 十 月 十一 日生，于 二〇〇三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七 年 七 月在本校 电子商务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天津工程师范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0661200705001605
二〇〇七 年 七 月 一 日

（3）职称证

姓 名 Name 陈辉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年10月
专 业 Specialty 建筑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1052595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委员会
2023 年 05 月 06 日

（4）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陈辉	建账时间	201007	身份证号码	430223198510113251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5-27 17:27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684	1869.44	934.72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684	198.63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陈辉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4324441

202602	失业保险	11684	81.79	35.05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684	1869.44	934.72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684	198.63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684	81.79	35.05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陈辉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4324441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5	1877.6	938.8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5	199.5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5	82.15	35.21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94	127.04	63.52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941	1750.56	875.28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941	186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94	13.5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941	76.59	32.82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94	5.56	2.39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陈辉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4324441

4、土建经理--刘标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刘标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 年 9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书	
毕业学校及专业	湘潭大学、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14 年 6 月	
现任职务	土建经理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姓名 刘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9 月 7 日
住址 湖南省耒阳市三都镇马康村9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048119900907337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耒阳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4.02.18-2044.02.18

（2）毕业证

湘潭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标 ，性别 男 ，
1990年 09 月 07日生，于2010年
9 月至 2014 年 6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专业四年制普通
全日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黄云清
湘潭大学印制
2014 年 6 月 11 日
证书编号:10530120140500372S

（3）职称证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9)1205478

资格证书

姓　　名　刘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09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　年　十一　月　二十七　日

（4）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刘标	建账时间	201001	身份证号码	430481199009073371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5-27 17:27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0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323	1811.68	905.84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323	192.49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刘标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4853915

202602	失业保险	11323	79.26	33.97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323	1811.68	905.84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323	192.49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323	79.26	33.97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229	1796.64	898.32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229	190.89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229	78.6	33.69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229	1796.64	898.32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229	190.89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229	78.6	33.69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229	1796.64	898.32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229	190.89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229	78.6	33.69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229	1796.64	898.32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229	190.89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229	78.6	33.69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229	1796.64	898.32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229	190.89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229	78.6	33.69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229	1796.64	898.32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229	190.89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229	78.6	33.69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刘标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4853915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229	1796.64	898.32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229	190.89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229	78.6	33.69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229	1796.64	898.32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229	190.89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229	78.6	33.69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229	1796.64	898.32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229	190.89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229	78.6	33.69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229	1796.64	898.32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229	190.89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229	78.6	33.69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50	152	76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279	1644.64	822.32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279	174.74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50	16.15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279	71.95	30.84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50	6.65	2.85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刘标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4853915

5、机电经理--刘政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刘政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 年 3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书	
毕业学校及专业	南华大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毕业时间		2010 年 7 月	
现任职务	机电经理				
参加工作时间	2010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姓名 刘政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3 月 22 日
住址 长沙市雨花区井奎路80号
公民身份号码 1202241987032268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长沙市公安局雨花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6.30-2035.06.30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政 性别 男， 一九八七 年 三 月 二十二 日生，于 二〇〇六 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南华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5551201005450109
二〇一〇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职称证

姓　名 Name　刘政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年03月

专　业 Specialty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1050259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4 年 05 月 20 日

（4）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刘政	建账时间	201007	身份证号码	120224198703226811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5-27 17:29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398	1983.68	991.84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398	210.77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刘政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3137571

202602	失业保险	12398	86.79	37.19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398	1983.68	991.84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398	210.77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398	86.79	37.19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刘政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3137571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	107.2	53.6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066	1770.56	885.28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066	188.12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70	11.39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066	77.46	33.2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70	4.69	2.01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刘政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3137571

6、安全经理--曾文照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曾文照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9 年 5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安全生产考核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杭州商学院、国际企业管理	毕业时间		2001 年 7 月	
现任职务	安全经理				
参加工作时间	2001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姓名 曾文照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9 年 5 月 3 日
住址 长沙市雨花区井奎路120号171栋3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3011119690503047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长沙市公安局雨花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5.08-2027.05.08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曾文青 性别 男
一九七七年 二月 十七日生，于 一九九六年
九月至 二〇〇一年 七月在本校
国际企业管理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名：杭州商学院
二〇〇一年 七月 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310194
学校编号：20000431

（3）职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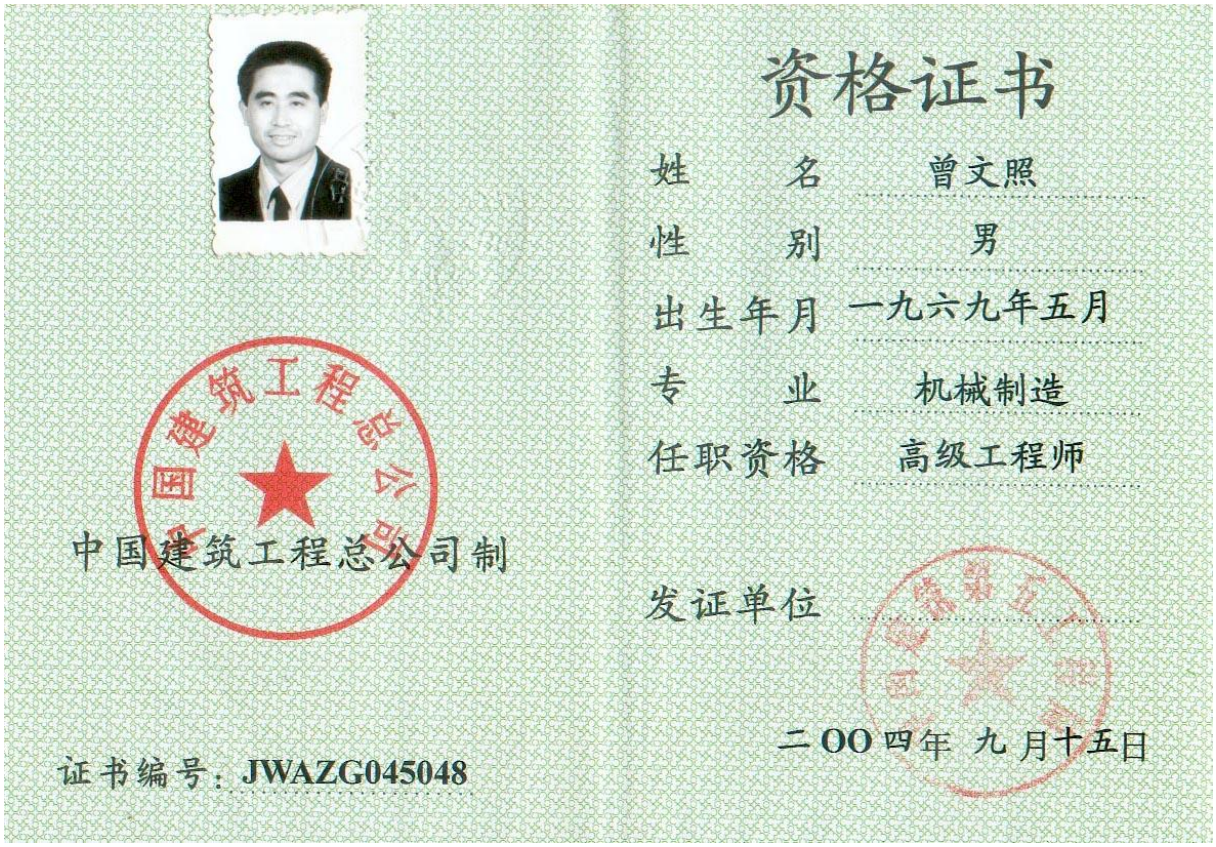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曾文照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一九六九年五月

专　　业　机械制造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二OO四年 九月十五日

证书编号：JWAZG045048

（4）资格证

190-0956

曾文照 430111196905030477

本人签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231004643000000189

姓　　名 曾文照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430111196905030477

级　　别 中级

执业证号 192403600642

发证日期 2024年1月1日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190-0956

注 册 记 录

曾文照 430111196905030477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9年3月15日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注 册 记 录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湘建安C3（2024）9725618

姓　　名：曾文照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9年05月03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1月16日

有 效 期：2024年01月16日　　至 2027年01月16日

发 证 机 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年01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曾文照	建账时间	199801	身份证号码	430111196905030477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05 16:42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232	1797.12	898.5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232	190.94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曾文照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1236482

202602	失业保险	11232	78.62	33.7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232	1797.12	898.56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232	190.94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232	78.62	33.7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412	1825.92	912.96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412	194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412	79.88	34.24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412	1825.92	912.96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412	194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412	79.88	34.24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412	1825.92	912.96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412	194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412	79.88	34.24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412	1825.92	912.96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412	194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412	79.88	34.24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412	1825.92	912.96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412	194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412	79.88	34.24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412	1825.92	912.96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412	194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412	79.88	34.24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曾文照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236482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412	1825.92	912.96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412	194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412	79.88	34.24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412	1825.92	912.96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412	194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412	79.88	34.24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412	1825.92	912.96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412	194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412	79.88	34.24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412	1825.92	912.96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412	194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412	79.88	34.24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8	-102.08	-51.04	退费	20250321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050	1928	964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8	-10.85	0	退费	20250321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050	204.85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8	-4.47	-1.91	退费	20250321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050	84.35	36.15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曾文照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236482

7、质量经理--余金鑫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余金鑫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 年 4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质量员岗位资格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湘潭大学、工程力学	毕业时间		2005 年 6 月	
现任职务	质量经理				
参加工作时间	2005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姓名 余金鑫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4 月 7 日
住址 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二段108号3栋803室
公民身份号码 4307241982040721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长沙市公安局雨花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2.19-2034.02.19

（2）毕业证

湘潭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余金鑫 性别 男，
1982年 04月 07日生，于 2001年
9月至 2005年 6月在本校
工程力学专业四年制普通
全日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2005年 6月 24日
学校编号：10530120050503677
湘潭大学印制
No. 0013996

（3）职称证

姓 名 余金鑫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2 年 04 月
Date of Birth
专 业 建筑工程
Specialty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1) 11051396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1 年 3 月 24 日

（4）资格证

证书编码：04320106943170213 8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余金鑫

身份证号：430724198204072117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2025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完成2024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长沙建筑工程学校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查询地址：http://www.hnjsrcw.com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余金鑫	建账时间	200512	身份证号码	430724198204072117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5-27 17:30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070	1771.2	885.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070	188.19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余金鑫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3422470

202602	失业保险	11070	77.49	33.21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070	1771.2	885.6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070	188.19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070	77.49	33.21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余金鑫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3422470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814	-450.24	-225.12	退费	20250321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493	1998.88	999.44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2814	-47.84	0	退费	20250321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493	212.38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2814	-19.7	-8.44	退费	20250321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493	87.45	37.48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余金鑫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3422470

8、精装修工程师--邓丹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邓丹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 年 11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书	
毕业学校及专业	衡阳师范学院、艺术设计	毕业时间		2007 年 6 月	
现任职务	精装修工程师				
参加工作时间	2007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2）毕业证及学位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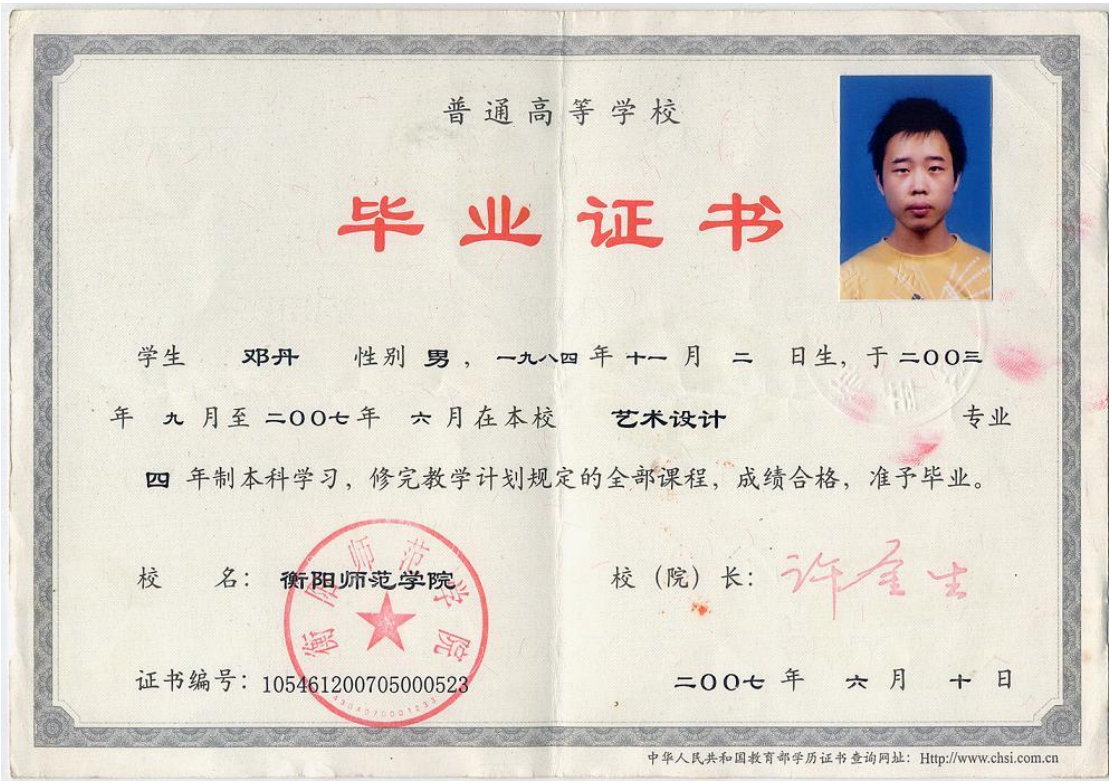

（3）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邓丹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11

专　　业　环境艺术设计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二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7）1105531

（4）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邓丹	建账时间	200708	身份证号码	430122198411024518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05 16:41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636	1861.76	930.88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636	197.81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邓丹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1353454

202602	失业保险	11636	81.45	34.91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636	1861.76	930.88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636	197.81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636	81.45	34.91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邓丹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353454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2	14.72	7.36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439	1990.24	995.12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439	211.46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2	1.57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439	87.07	37.32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2	0.65	0.27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邓丹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353454

9、主案设计师--易难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易难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 年 3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书	
毕业学校及专业	成都理工大学、地理信息系统	毕业时间		2007 年 6 月	
现任职务	主案设计师				
参加工作时间	2007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姓名 易难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3 月 25 日
住址 湖南省涟源市渡头塘镇增加村小龙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250319860325467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涟源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5.12-2035.05.12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易难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 三 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〇三年 九 月
至二〇〇七年 六 月在本校普通全日制 地理信息系统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成都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61200705002462
二〇〇七 年 六 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3）职称证

D746
姓　　名：易难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32503198603254670
专　　业：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20 年 12 月 20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证书编号：B08203010100011312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4）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易难	建账时间	201912	身份证号码	432503198603254670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5-27 17:28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810	1089.6	544.8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810	115.77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易难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102981592

202602	失业保险	6810	47.67	20.43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810	1089.6	544.8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810	115.77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810	47.67	20.43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535	1045.6	522.8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535	111.1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535	45.75	19.61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535	1045.6	522.8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535	111.1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535	45.75	19.61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535	1045.6	522.8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535	111.1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535	45.75	19.61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535	1045.6	522.8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535	111.1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535	45.75	19.61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535	1045.6	522.8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535	111.1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535	45.75	19.61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535	1045.6	522.8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535	111.1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535	45.75	19.61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易难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102981592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535	1045.6	522.8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535	111.1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535	45.75	19.61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535	1045.6	522.8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535	111.1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535	45.75	19.61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535	1045.6	522.8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535	111.1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535	45.75	19.61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535	1045.6	522.8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535	111.1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535	45.75	19.61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75	172	86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460	873.6	436.8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460	92.82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75	18.28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460	38.22	16.38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75	7.53	3.23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易难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102981592

10、精装深化设计师（驻场设计师）--吴永超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吴永超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 年 3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书	
毕业学校及专业	湖南师范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毕业时间		2013 年 6 月	
现任职务	精装深化设计师（驻场设计师）				
参加工作时间	2013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吴永超
男
1991 年 3 月 15 日
湖南省资兴市唐洞街道东江南路建材厂宿舍
4310811991031508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资兴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0.09.07-2040.09.07

（2）毕业证

湖南師範大學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
证书编号：105421201305004816
学生 吴永超 性别 男，生于 一九九一 年 三 月 十五 日，于 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长：刘湘溶
学校公章
二〇一三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职称证

姓　名 Name　吴永超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年03月

专　业 Specialty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 12050458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25日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职称评审委员会

（4）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吴永超	建账时间	201908	身份证号码	431081199103150811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5-27 17:28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146	1303.36	651.68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146	138.48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吴永超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21118990

202602	失业保险	8146	57.02	24.44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146	1303.36	651.68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146	138.48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146	57.02	24.44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143	1302.88	651.44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143	138.43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143	57	24.43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143	1302.88	651.44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143	138.43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143	57	24.43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143	1302.88	651.44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143	138.43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143	57	24.43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143	1302.88	651.44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143	138.43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143	57	24.43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143	1302.88	651.44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143	138.43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143	57	24.43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143	1302.88	651.44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143	138.43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143	57	24.43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吴永超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21118990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143	1302.88	651.44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143	138.43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143	57	24.43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143	1302.88	651.44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143	138.43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143	57	24.43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143	1302.88	651.44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143	138.43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143	57	24.43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143	1302.88	651.44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143	138.43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143	57	24.43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15	114.4	57.2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428	1188.48	594.24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428	126.28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15	12.15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428	52	22.28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15	5	2.15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吴永超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21118990

11、机电工程师--孙珂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孙珂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8 年 11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书	
毕业学校及专业	安徽建筑大学、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毕业时间		2020 年 7 月	
现任职务	机电工程师				
参加工作时间	2020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姓名 孙珂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8 年 11 月 13 日
住址 安徽省安庆市望江县华阳镇回龙路纺织巷3栋2单元2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340827199811130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望江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3.05-2028.03.05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孙珂 性别 男，一九九八年十一月 十三 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九 月至二〇二〇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学校名称：安徽建筑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0878120200500314 3
二〇二〇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

（3）职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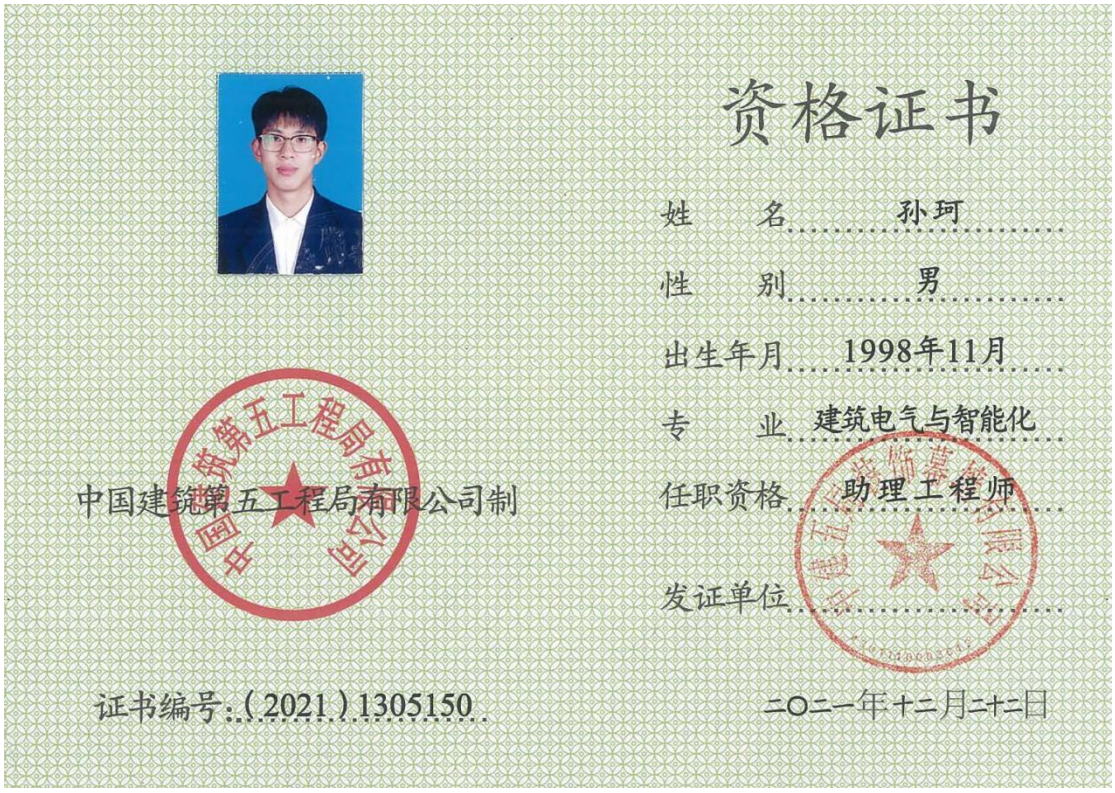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孙珂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8年11月

专　　业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1）1305150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4）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孙珂	建账时间	202007	身份证号码	340827199811130013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5-27 17:29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533	1205.28	602.64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533	128.0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孙珂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8058813

202602	失业保险	7533	52.73	22.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533	1205.28	602.64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533	128.06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533	52.73	22.6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747	1239.52	619.76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747	131.7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747	54.23	23.24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747	1239.52	619.76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747	131.7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747	54.23	23.24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747	1239.52	619.76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747	131.7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747	54.23	23.24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747	1239.52	619.76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747	131.7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747	54.23	23.24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747	1239.52	619.76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747	131.7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747	54.23	23.24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747	1239.52	619.76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747	131.7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747	54.23	23.24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孙珂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8058813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747	1239.52	619.76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747	131.7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747	54.23	23.24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747	1239.52	619.76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747	131.7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747	54.23	23.24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747	1239.52	619.76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747	131.7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747	54.23	23.24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747	1239.52	619.76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747	131.7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747	54.23	23.24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30	196.8	98.4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517	1042.72	521.36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517	110.79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30	20.91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517	45.62	19.55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30	8.61	3.69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孙珂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8058813

12、造价工程师--欧辉权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欧辉权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 年 8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毕业学校及专业	湘潭大学、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06 年 6 月	
现任职务	造价工程师				
参加工作时间	2006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长沙市公安局雨花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1.11-2037.01.11
姓名 欧辉权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8 月 12 日
住址 长沙市雨花区井奎路80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2902198308128490

（2）毕业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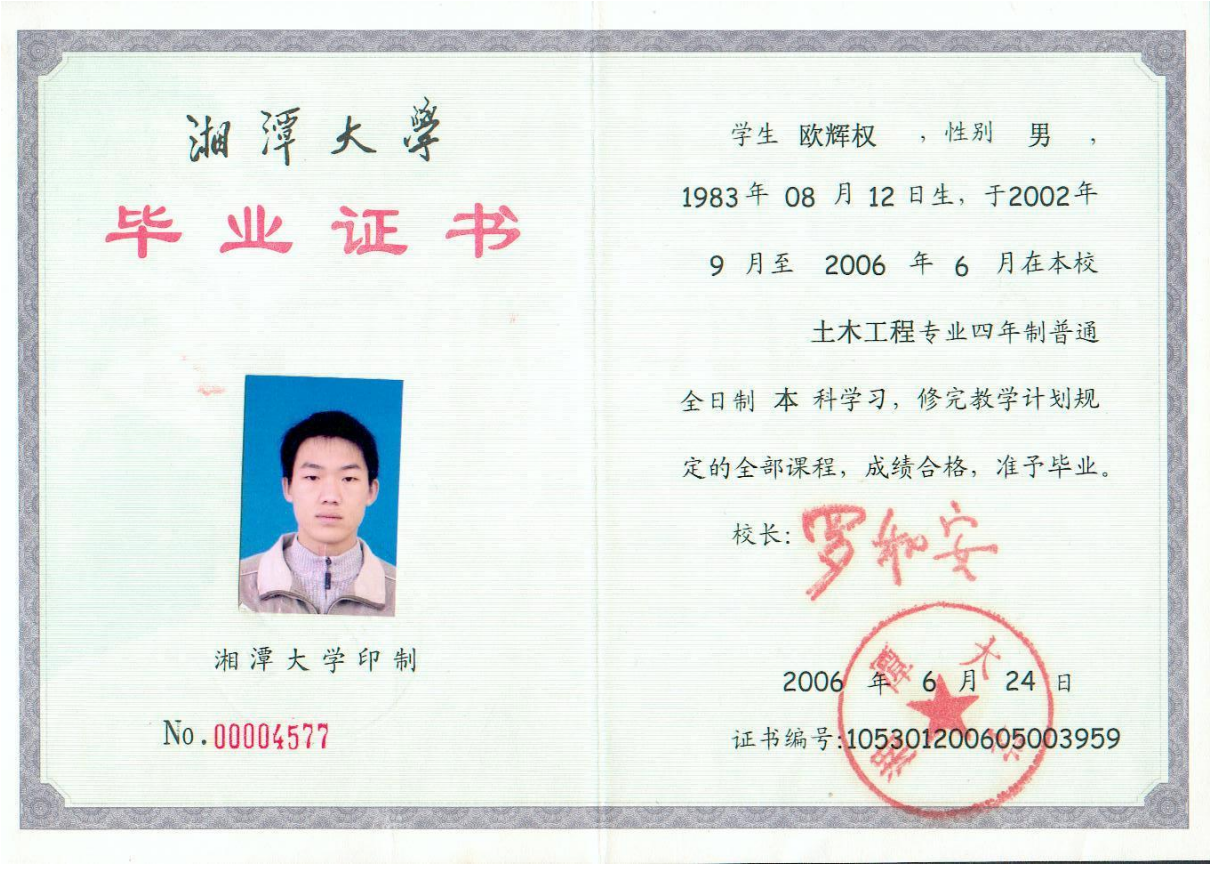
湘潭大学
毕业证书
湘潭大学印制
No.00004577
学生 欧辉权 ，性别 男 ，
1983年 08 月 12 日生，于2002年
9 月至 2006 年 6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专业四年制普通
全日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2006 年 6 月 24 日
证书编号:105301200605003959

（3）职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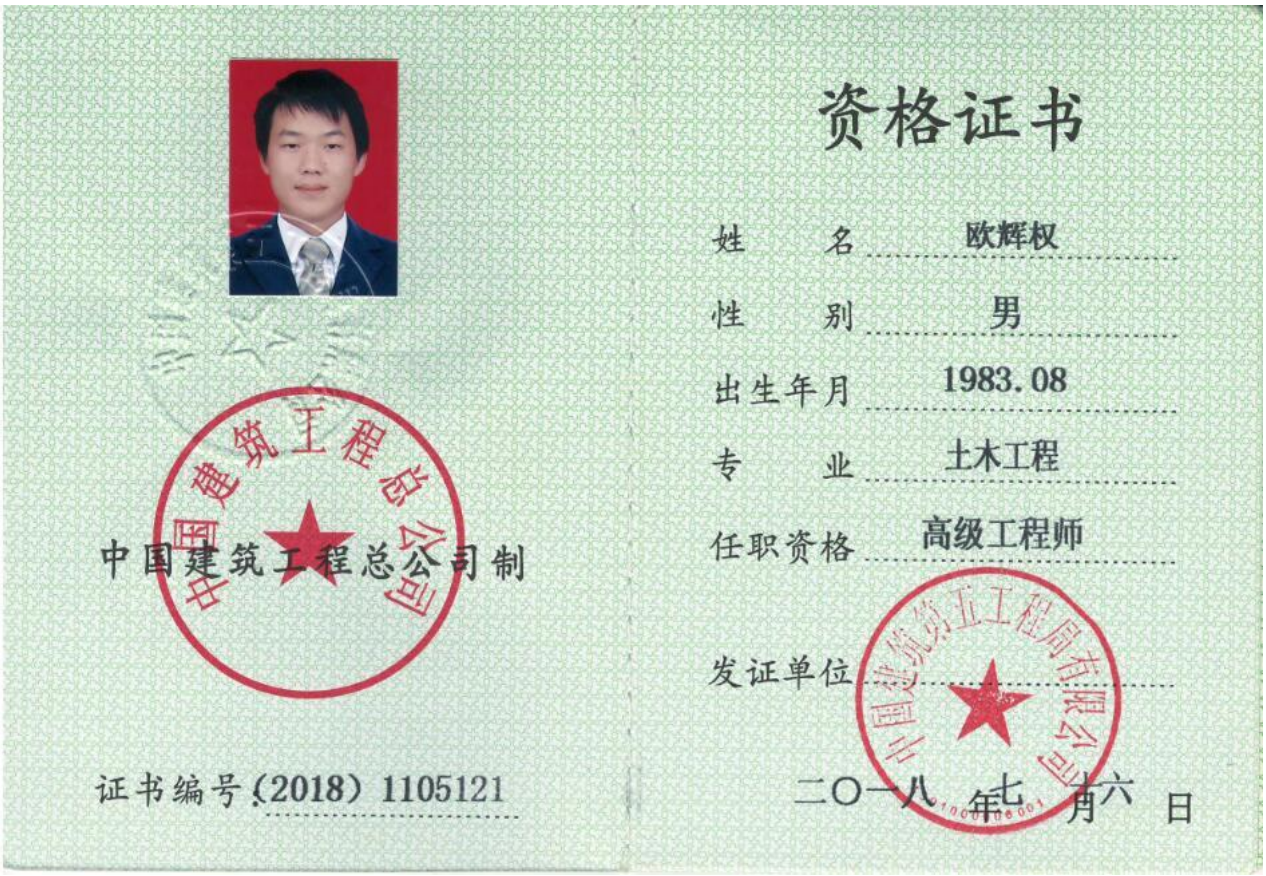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105121

资格证书

姓　　名　欧辉权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08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　年七　月六　日

（4）资格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3日
- 2026年04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欧辉权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3年08月12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24300005875

有 效 期 : 2022年04月02日-2026年04月01日

聘 用 单 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2年08月31日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欧辉权	建账时间	200607	身份证号码	432902198308128490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5-27 17:30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5909	2545.44	1272.72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5909	270.45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欧辉权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1261959

202602	失业保险	15909	111.36	47.73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5909	2545.44	1272.72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5909	270.45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5909	111.36	47.73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欧辉权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261959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719	2675.04	1337.52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719	284.22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719	117.03	50.16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58	73.28	36.64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261	2601.76	1300.88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261	276.44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458	7.78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261	113.83	48.78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458	3.2	1.38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欧辉权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261959

13、安全员--汤香虎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汤香虎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8 年 4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安徽理工大学、安全工程	毕业时间		2020 年 6 月	
现任职务	安全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20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姓名 汤香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8 年 4 月 22 日
住址 安徽省和县石杨镇幸福村委会中汤自然村8号
公民身份号码 3426261998042264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和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5.02.08-2045.02.08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汤香虎 性别 男，一九九八 年 四 月二十二 日生，于二〇一六 年 九 月至二〇二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安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安徽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361120200500229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二十四 日

（3）职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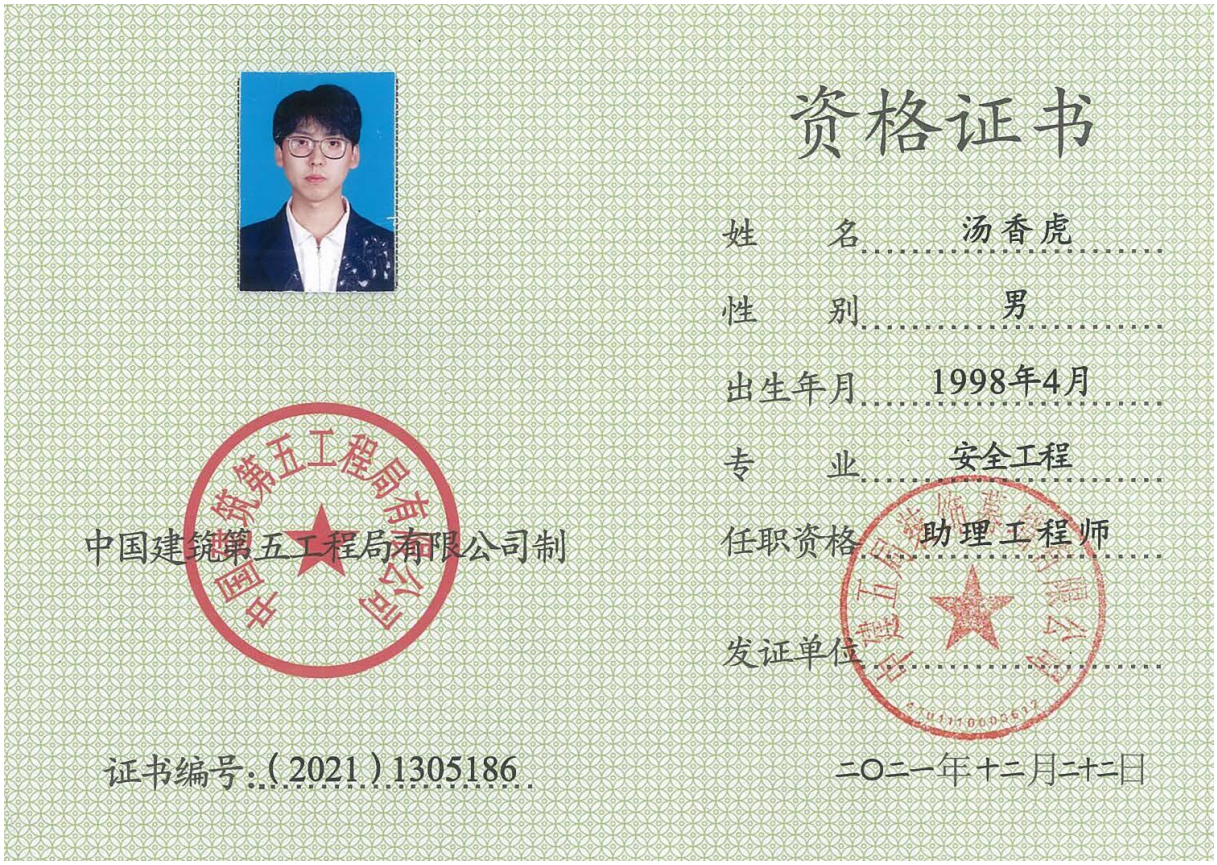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汤香虎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8年4月

专　　业　安全工程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1）1305186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4）资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湘建安C3（2020）0007225

姓　　名：汤香虎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8年04月22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2月23日

有 效 期：2020年12月23日　至 2026年12月22日

发 证 机 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0年12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汤香虎	建账时间	202007	身份证号码	342626199804226417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5-27 17:30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5	1020	51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5	108.38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汤香虎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8058808

202602	失业保险	6375	44.63	19.13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5	1020	51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5	108.38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5	44.63	19.13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汤香虎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8058808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386	61.76	30.88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991	958.56	479.28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991	101.85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386	6.56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991	41.94	17.97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386	2.7	1.16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汤香虎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8058808

14、安全员--闫天甜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闫天甜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 年 2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中国矿业大学、环境设计	毕业时间		2018 年 6 月	
现任职务	安全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18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闫天甜 性别 男 ,一九九四 年 二 月 十五 日生，于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六 月在本校 环境设计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矿业大学 校 长：葛世荣

证书编号：102901201805005489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 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闫天甜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2-1

专　业　环境艺术设计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二0一九　年八　月一　日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2019）1305072

证书编号：

（4）资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湘建安C3（2020）0503311

姓　　名：闫天甜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4年02月15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7月06日

有 效 期：2020年07月06日　　至 2026年07月03日

发 证 机 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0年07月06日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 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闫天甜　　社保电脑号：818757068　　身份证号码：4111211994021555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深圳公司　　单位编号：31650873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31650873	8067.0	1290.72	645.36	1	8067	484.02	161.34	1	8067	40.34	8067	72.6	8067	64.54	16.13
2026	02	31650873	8067.0	1290.72	645.36	1	8067	484.02	161.34	1	8067	40.34	8067	72.6	8067	64.54	16.13
合计				2581.44	1290.72			968.04	322.68			80.68		145.2		129.08	32.2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44ff016f7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1650873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深圳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5日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闫天甜	建账时间	201707	身份证号码	411121199402155511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06 12:27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打印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12
		工伤保险	202501-202512
		失业保险	202501-20251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闫天甜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2688899

202512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闫天甜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2688899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44	119.04	59.52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353	1176.48	588.24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353	125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44	12.65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353	51.47	22.06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44	5.21	2.23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353	1176.48	588.24	正常	202501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44	119.04	59.52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353	125	0	正常	202501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44	12.65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353	51.47	22.06	正常	202501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44	5.21	2.23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闫天甜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2688899

15、施工员--郭兆鹏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郭兆鹏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8 年 11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书、施工员岗位证书	
毕业学校及专业	山东科技大学、工程力学	毕业时间		2021 年 6 月	
现任职务	施工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21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姓名 郭兆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8 年 11 月 16 日
住址 山东省青州市东夏镇十八里屯村582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078119981116277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青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3.29-2029.03.29

（2）毕业证及学位证

山东科技大学
SHAND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郭兆鹏，男，1998年11月16日生。于2017年9月至2021年6月在本校工程力学专业4年制本科学习，学习形式为普通全日制，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山东科技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
104241202105004904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郭兆鹏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8-11-16

专　　业　工程力学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2)13053701

2022年09月08日

（4）资格证

证书编码：04322101000170038l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郭兆鹏

身份证号：370781199811162777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2022年度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2025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完成2024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长沙建筑工程学校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30日

查询地址：http://www.hnjsrcw.com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郭兆鹏	建账时间	202107	身份证号码	370781199811162777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5-27 17:28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0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093	974.88	487.44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093	103.58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郭兆鹏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21020127

202602	失业保险	6093	42.65	18.28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093	974.88	487.44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093	103.58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093	42.65	18.28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990	958.4	479.2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990	101.83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990	41.93	17.97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990	958.4	479.2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990	101.83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990	41.93	17.97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990	958.4	479.2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990	101.83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990	41.93	17.97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990	958.4	479.2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990	101.83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990	41.93	17.97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990	958.4	479.2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990	101.83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990	41.93	17.97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990	958.4	479.2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990	101.83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990	41.93	17.97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郭兆鹏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21020127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990	958.4	479.2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990	101.83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990	41.93	17.97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990	958.4	479.2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990	101.83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990	41.93	17.97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990	958.4	479.2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990	101.83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990	41.93	17.97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990	958.4	479.2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990	101.83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990	41.93	17.97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2	80.32	40.16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488	878.08	439.04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488	93.3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02	8.53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488	38.42	16.46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02	3.51	1.51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郭兆鹏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21020127

16、质量员--尹文彪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尹文彪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 年 5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书、质量员岗位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湘潭大学、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毕业时间		2011 年 6 月	
现任职务	质量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姓名 尹文彪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5 月 3 日
住址 长沙市雨花区井奎路80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48219890503587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长沙市公安局雨花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7.14-2035.07.14

（2）毕业证

湘潭大學
毕业证书
学生 尹文彪 ，性别 男 ，
1989年 05 月 03日生，于2007年
9 月至 2011 年 6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专业四年制普通
全日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罗和安
湘潭大学印制
2011 年 6 月 22 日
证书编号:10530120110500317 4

（3）职称证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证书编号：B08153070100000177

持证人签名：

姓　　名：尹文彪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30482198905035877

专　　业：工程造价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15 年 8 月 29 日

（4）资格证

证书编码：04320106943170213 8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尹文彪

身份证号：430482198905035877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2025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完成2024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长沙建筑工程学校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查询地址：http://www.hnjsrcw.com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尹文彪	建账时间	201108	身份证号码	430482198905035877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5-27 17:29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913	1426.08	713.04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913	151.52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尹文彪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3271629

202602	失业保险	8913	62.39	26.74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913	1426.08	713.04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913	151.52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913	62.39	26.74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26	1588.16	794.08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26	168.74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26	69.48	29.78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26	1588.16	794.08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26	168.74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26	69.48	29.78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26	1588.16	794.08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26	168.74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26	69.48	29.78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26	1588.16	794.08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26	168.74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26	69.48	29.78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26	1588.16	794.08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26	168.74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26	69.48	29.78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26	1588.16	794.08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26	168.74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26	69.48	29.78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尹文彪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3271629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26	1588.16	794.08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26	168.74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26	69.48	29.78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26	1588.16	794.08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26	168.74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26	69.48	29.78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26	1588.16	794.08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26	168.74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26	69.48	29.78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26	1588.16	794.08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26	168.74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26	69.48	29.78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30	-164.8	-82.4	退费	20250321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956	1752.96	876.48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30	-17.51	0	退费	20250321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956	186.25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30	-7.21	-3.09	退费	20250321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956	76.69	32.87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尹文彪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3271629

17、材料员--马中原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马中原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9 年 6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书、材料员岗位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安徽理工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	毕业时间		2021 年 6 月	
现任职务	材料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21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马中原 性别 男，一九九九年 六 月 十七 日生，于 二〇一七 年 九 月至 二〇二一年 六 月在本校 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安徽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3611202105004406 二〇二一年 六 月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职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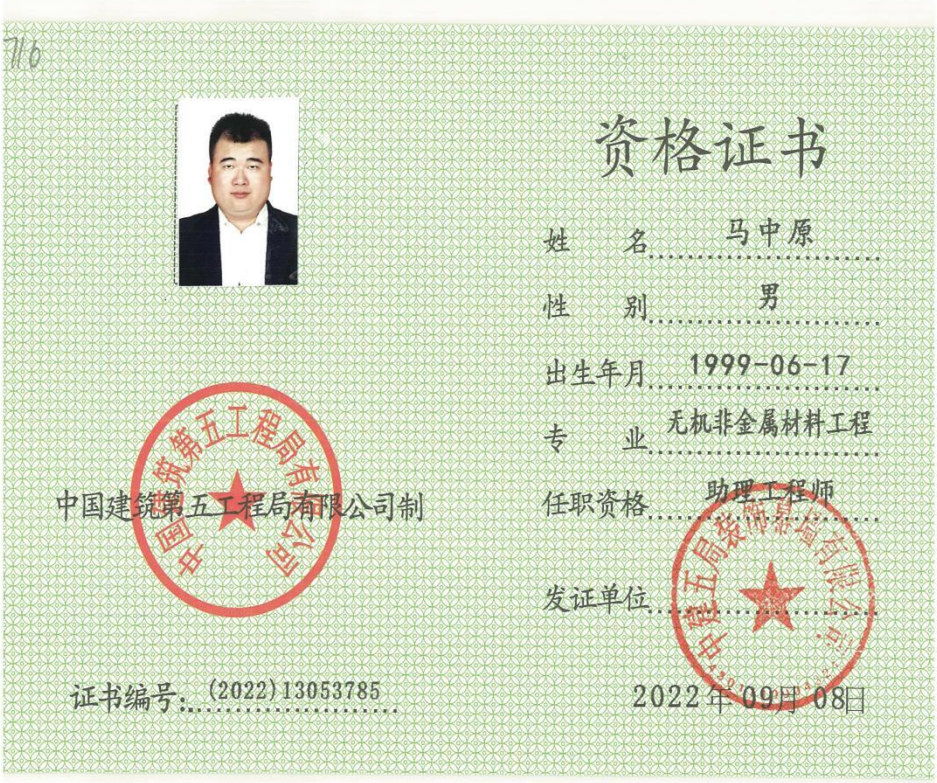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马中原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9-06-17

专　业　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2)13053785

2022年09月08日

（4）资格证

证书编码：0432311100001700096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马中原

身份证号：412826199906174610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2023年度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2025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完成2024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长沙建筑工程学校

发证时间：2023年04月30日

查询地址：http://www.hnjsrcw.com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马中原	建账时间	202107	身份证号码	412826199906174610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5-27 17:29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531	884.96	442.48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531	94.03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马中原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21020157

202602	失业保险	5531	38.72	16.59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531	884.96	442.48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531	94.03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531	38.72	16.59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386	861.76	430.88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386	91.56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386	37.7	16.16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386	861.76	430.88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386	91.56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386	37.7	16.16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386	861.76	430.88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386	91.56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386	37.7	16.16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386	861.76	430.88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386	91.56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386	37.7	16.16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386	861.76	430.88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386	91.56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386	37.7	16.16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386	861.76	430.88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386	91.56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386	37.7	16.16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马中原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21020157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386	861.76	430.88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386	91.56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386	37.7	16.16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386	861.76	430.88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386	91.56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386	37.7	16.16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386	861.76	430.88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386	91.56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386	37.7	16.16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386	861.76	430.88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386	91.56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386	37.7	16.16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98	47.68	23.84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88	814.08	407.04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088	86.5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298	5.06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088	35.62	15.26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298	2.08	0.9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马中原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21020157

18、资料员--秦国伟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秦国伟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9 年 2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书、资料员岗位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中国林业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毕业时间		2021 年 6 月	
现任职务	资料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21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姓名 秦国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9 年 2 月 13 日
住址 海南省临高县临城镇文新村委会潭楼村2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6002819990213563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临高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1.14-2029.01.14

（2）毕业证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Central South University of Forestry and Technology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秦国伟 ，男，一九九九年 二 月 十三 日生。于二〇一七年 九 月至 二〇二一 年六 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长
证书编号：105381202105001757
二〇二一 年 六 月 十八 日

（3）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秦国伟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9-02-13

专　业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2)13053767

2022年09月08日

（4）资格证

证书编码：04322114000170007 1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秦国伟

身份证号：460028199902135637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2022年度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2025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完成2024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长沙建筑工程学校

发证时间：2022年03月31日

查询地址：http://www.hnjsrcw.com

（5）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秦国伟　　社保电脑号：818757141　　身份证号码：4600281999021356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深圳公司　　单位编号：31650873　　基数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31650873	5855.0	936.8	468.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855	52.7	5855	46.84	11.71
2026	02	31650873	5855.0	936.8	468.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855	52.7	5855	46.84	11.71
合计				1873.6	936.8			807.24	269.08			67.28		105.4		93.68	23.4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48be60ffd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1650873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深圳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秦国伟	建账时间	202107	身份证号码	460028199902135637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05 11:11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本人查询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12
		工伤保险	202501-202512
		失业保险	202501-20251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855	936.8	468.4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855	99.54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湖南省社会保险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秦国伟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21019799

202512	失业保险	5855	40.99	17.57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855	936.8	468.4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855	99.54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855	40.99	17.57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855	936.8	468.4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855	99.54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855	40.99	17.57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855	936.8	468.4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855	99.54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855	40.99	17.57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855	936.8	468.4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855	99.54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855	40.99	17.57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855	936.8	468.4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855	99.54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855	40.99	17.57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855	936.8	468.4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855	99.54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855	40.99	17.57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855	936.8	468.4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855	99.54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855	40.99	17.57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保专用章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秦国伟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21019799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855	936.8	468.4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855	99.54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855	40.99	17.57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855	936.8	468.4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855	99.54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855	40.99	17.57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97	111.52	55.76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158	825.28	412.64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158	87.69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97	11.85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158	36.11	15.47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97	4.88	2.1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158	825.28	412.64	正常	202501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97	111.52	55.76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158	87.69	0	正常	202501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97	11.85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158	36.11	15.47	正常	202501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97	4.88	2.1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秦国伟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21019799

19、劳务员--刘晓东

项 目 团 队 成 员 简 历 表

姓名	刘晓东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 年 10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上岗证）、职称证书		职称证书、劳务员岗位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西安美术学院、艺术设计	毕业时间		2014 年 7 月	
现任职务	劳务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年 7 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姓名 刘晓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10 月 20 日
住址 湖南省洞口县毓兰镇又兰镇中学仙泉路学区宿舍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52519921020235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洞口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7.10-2039.07.10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晓东 性别 男，一九九二 年 十 月 二十 日生，于 二〇一〇 年 十 月至 二〇一四年 七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装饰艺术设计)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西安美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7291201405441729
二0一四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职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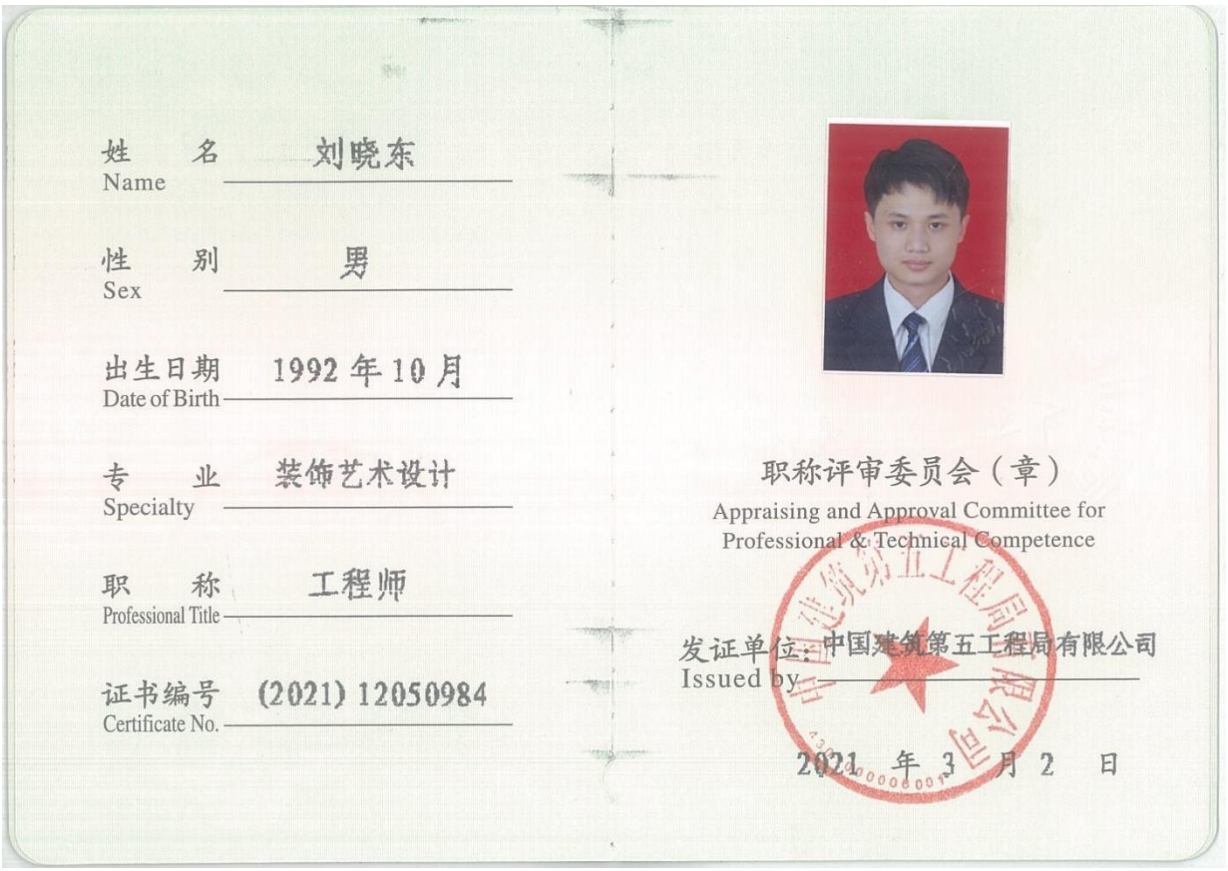

姓　　名 Name　刘晓东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 年 10 月

专　　业 Specialty　装饰艺术设计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 1205098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1 年 3 月 2 日

（4）资格证

证书编码：04320113943160009 1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刘晓东

身份证号：430525199210202352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2025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完成2024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长沙建筑工程学校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查询地址：http://www.hnjsrcw.com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刘晓东	建账时间	201407	身份证号码	430525199210202352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5-27 17:30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202602
		工伤保险	202502-202602
		失业保险	202502-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208	1793.28	896.64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208	190.54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刘晓东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15962577

202602	失业保险	11208	78.46	33.62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208	1793.28	896.64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208	190.54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208	78.46	33.62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刘晓东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15962577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87	93.92	46.96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515	1842.4	921.2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515	195.76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587	9.97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515	80.61	34.55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587	4.1	1.76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刘晓东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15962577